

風

蕉

刊月藝文

(期八五一第號總) 號月二十



目錄

世界文壇十年(下)

荒謬·反叛·存在	胡品清(四)
太陽的季節	鄭鼎安(七)
政治化裝宣傳十年紀要(下)	趙聰(十一)

長篇小說連載

舞蹈家的拐杖(一一)	徐訏(六二)
------------	--------

論 巴特摩的詩	錢歌川(二七)
---------	---------

論 李純	南島居士(三七)
------	----------

史進與孔穆兄弟	岳騫(五〇)
---------	--------

關於詩經的常識和研究	蘇雪林(五六)
------------	---------

■ ■ ■ 文藝沙龍

可唱的燈謎	葛頌之(一一)
-------	---------

傳記 郁達夫別傳	溫梓川(二九)
----------	---------

文學 浮生總記	李金髮(五二)
---------	---------



蕉風月刊

號五五一一-NDK字准版出

期八五一第

號月二十年五六九一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立信印刷公司

九龍元洲街二六七號昌發大廈三樓

電話：八六八三七九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香港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No. 14 Dorset Crescent,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The

Chao Foon
Monthly

December 1965.

KDN 1155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游 祿 輝
YEW LOKE HOOI

87, Taman Jaya,
14000 Bk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MALAYSIA
說 小 篇 短

散 文

窗外·陌生.....丹 楓(二四)
龍泓寺前.....石 堂(四六)

畫 像.....鄒卓譯(十七)

鴻 溝.....郭嗣汾(三三)

晚 宴.....郭良蕙(四〇)

要喝冰水嗎?.....林海音(四八)

古香爐.....童 真(六九)

△△△△ 詩

楓葉樹下.....吳宏一(一六)

墳 場.....劉國全(一六)

孤 星.....慧 生(二一)

不 題.....王 渝(三六)

不睡與沉思.....李 離(四七)

作家信箱

新詩的種種問題.....梁文星(七四)

讀者·作者·編者.....(二六)

定 價:

零售(每冊): 港幣一元 美金二角

馬幣五角

半年(六冊):

馬幣三元 港幣五元四角 美金一元

全年(十二冊):

馬幣五元七角 港幣十二元 美金二元

長期訂戶之平寄郵費包括在訂費之內
如須航空郵寄,按郵局實際郵資收費

訂閱辦法:

大馬地區:

請將訂費購買 Money order 或同值之
一角郵票,逕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香港地區:

請將訂費逕寄:

Union Press Circulation Company,

No. 14, Dorset Crescent,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其他地區:

請將訂費逕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5-12-55

世界文壇十年

下

荒謬

叛反

存在

第十年之法國文壇新貌

胡品清

概論

一般說來，由於第二次大戰遺下的破壞與紛亂，由於原子戰爭對人類安全之威脅，近十年來的文學作品似乎都反映着今日世界的紊亂和困擾。可是在恐怖統治之下，在令人惴惴不安的氣氛中，大多數的作家依然強頑地致力於樹力一種新的倫理。

因為小說是最有彈性的文學形式，所以取材的範圍也特別廣泛，有的小說家描寫善與惡之爭，有的從事心理分析，有的沉思，有的創造富於哲學意味的神話。

在詩歌方面，作者們所走的方向也是不同的，有的致力於發明新的語言，一種具有祛除痛苦的力量，有的描寫永恆的情感，有的藉不平凡的文字遊戲再發現實，有的描畫事物的世界。

在戲劇方面，作家們依照自己的個性致力於創造一種新的悲劇。在散文方面，有的作家探討形而上學，有的主張文以載道，有的

却主張唯美。就小說，詩歌，戲劇，散文分述之：

小說

今日法國最受大眾愛戴的小說家是Henri Troyat, Paul Valéry, 和Francoise Sagan。他們尖銳的筆鋒似乎在詆毀新的世紀病。近來，Nathalie Sarraute, Alain Robbe-Grillet和Michel Butor反對傳統的小說形式，他們主張推翻客觀現實之描寫。他們描寫的是存在於心靈中的現象，且對那些現象加以哲學性的研究。在衆多的小說家中，最出色的兩個是Julien Gracq和Albert Camus，前者是傾向於幻想的，後者是面對現實的。

Julien Gracq是一名中學教員，他的「西赫特海岸」曾在十年前獲得奧爾獎獎金。那本書的內容是這樣的：Osema和Farghestan是兩個虛構的國家，在那兩個國家之間久久地存在着「一種戰爭狀態，但那戰爭狀態是潛伏的，因為兩個國家都疲於戰爭。青年Aldo被Osema王國派到西赫特海岸去監視駐紮在那海岸的敵國艦隊，可是那青年歡喜冒險，他開始巡邏那海岸，他的冒險精神終於又引起潛伏已久的敵對行為。

Julien Gracq是超現實主義的承繼人，他善於揭示現實世界中的神秘，並且用不平凡的形象表現出來。可是他「不迷信心靈的自動語言，相反，他的語言十分精鍊。他的作品總蘊涵着對命運的思索。Aldo之所以引起在靜止中的敵對行為是由於他經不起潛伏於他心底的魔鬼的試探。

Albert Camus出生於Alger，他的兩本名著「異鄉人」和「瘟疫」便是以北非為背景等，一如他的散文，這兩本小說明白地告訴我們他的哲學是接近存在主義的。

「異鄉人」的男主角墨爾索是一個奇怪的人。他沒有情感，沒有好奇心，對於任何事物都視之漠然。他的生活態度是過一天算一天，他只服從自己的本能和感官。他一切的行爲都出自偶然，而且覺得一切的行爲都是一般好

或一般壞，其間並沒有善惡的區分。同時他下了一個結論：生存是荒謬的。在「異鄉人」一書中，墨爾索敘述他自己如何在幾秒鐘內變成了一個兇手，然後他又描述他的審判：作證的人判定他是兇手，他們的推理是一個漠視自己的母親的死亡的人必然是兇手，而墨爾索曾在母親死去的當天和女朋友在一起玩。

卡繆的另一本名著「瘟疫」表面上是描寫阿爾吉利亞的阿郎城，有瘟疫為災。那種病蔓延得很快，因那種病而死亡的人也越來越多，結果市政府宣佈那個城應該和其他的城隔離，於是阿郎城儼然變為一座圍城，可是人們必需繼續生活。有的人為恐怖所統治，有的人在苦難中尋求麻醉，有的人趁火打劫，也有的人竭其微薄的力量減輕災禍的後果之嚴重性，赫依爾醫生便是以全力和瘟疫作鬥爭的人，直到瘟疫消滅的那一天。

從這兩本書中我們可以知道卡繆的思想。他借助於很明顯的象徵描寫重重地壓在現代人身上的種種威脅，以及隨時能破壞人類脆弱的幸福的災禍。在異鄉人一書中，男主角是一個極端愛好和平及寧靜的人，可是似乎冥冥中有一個巨大的命運齒輪故意地要輾碎他。在「瘟疫」一書中，阿郎城的居民一天早上醒來却發現災禍已降臨於他們的城市。在兩本書中，最要緊的都是努力限制災禍的後果。在「異鄉人」一書中墨爾索以漠然的態度做視他的審判者，若此，他至少拯救了他的心靈自由。可是在「瘟疫」一書中，赫依爾醫生的態度却不是漠然的。他認為假如人不能做神，不能防止災禍，至少他們都可以做醫生。所以卡繆的態度是如此的：他不愚昧地樂觀，他知道瘟疫菌隨時有復活的可能，可是任何考驗都證明人是英雄，在心目中，值得讚美的東西多於可輕視的。

詩歌

在第二次大戰的時候，愛國詩歌曾經一度風起雲湧。可是戰爭結束以後，神秘又收回了他的權利。詩歌再度成爲一種冒險，一種對心靈世界的探索。傳統的格律也被摒棄了。在當代詩人中，有的是反抗的，如Henri Piehete，有的是宗教的，如Pierre Emmanuel和Patrice de la Tour du Pin，有的是現實主義的，致力於事物的描寫，如Francis Ponge。可是在今日法國詩壇上最受歡迎的是Henri Michaux和René Char。

Henri Michaux爲原籍比國的法國詩人，也是今天最受愛戴的法國詩人。他和梵樂希是站在絕對相反的方向的。他反對水仙花主義，憎惡詩人的顧影自憐。梵樂希認爲詩是心靈對於美的約束之降伏的結果，而Henri Michaux認爲詩才是天賦的，是神之恩賜而非人的辛勞。

和一般超現實主義者一樣，Henri Michaux認爲文學之最高目的不是創造而是表現作者對人生的態度。Henri Michaux對人生的態度是反抗的，他認爲在今日的世界裏，人類永遠被一種敵對的力量所圍困。他認爲今天的世界是一個陰影的國度，夏天被酷暑了，晴朗不再，人類遭刺戟，廟堂破碎。可是呢，詩人並不因此讓步，他要在藝術中尋找庇蔭。Henri Michaux認爲一個詩人只要有一種主要的情感做基礎便足夠了。無論是愛情、恐懼、慾望、反抗，詩人只要有其中之一便能將自我的世界建築其上。而Henri Michaux的主要的情感是反抗。

Henri Michaux不但不接受現存的世界，他也不接受他在另一個時代發明的語言，習慣的語言。因此他有他自己的語言和風格，帶有侵略性的，如筋肉般有力的，他用反傳統的奇特的語言表現他內心生活之動亂。那種自心靈深處迸出的語言具有祛除苦痛和惡運的力量。

René Char的詩質濃，形象又經過高度的壓縮，所以晦澀難懂，可是他的主題却是永恆的情感。

René Char原先屬於超現實主義集團，在第二次大戰時他走出了那小圈子，參加地下工作，對社會問題採取態度，他生活在故鄉Vaucluse，和大自然的原始力量混成一體，他深愛勞苦大眾，希望他們的未來充滿正義和自由。

戲劇

今日法國劇壇上有不少的作家，他們的名字是：Almand Salacrou，布爾喬亞生活的諷刺者，Jean Anouilh，理想主義者，Félicien Marceau，清明的觀察者，以輕鬆的手法揭露人生諸態，Andiberti，抒情的和富於幻想的劇作家，今天最受人歡迎的劇作家是Jean Paul Sartre, Ionesco, Henri de Monthierlant。

Jean Paul Sartre是以自由和存在爲中心的哲學家。「蒼蠅」是宣揚他的自由哲學的劇本，「骯髒的手」描寫政治上現實與理想的衝突，「魔鬼與上帝」是以人之孤獨爲主題的劇本，而他的傑作是「關上了的門」。

在「蒼蠅」一劇中，Sartre以希臘神話中的Oreste爲代言人，強調人該有絕對的自由。所以該劇本中的天帝是一個存在主義的天帝，他說：「當自由一旦在人心爆發時，連神也莫之奈何。」

「關上了的門」的佈景是一間旅館的客廳。一個侍僕先後把一個男子和兩個女子引入室內。他們是誰，他們從何而來？從他們的對話中，我們知道他們三個人全是鬼魂。因爲死亡是命定的，不可挽救的，而旅館則是

贖罪的地獄。他們三個人都是因犯罪而死的，首先的時候，他們都不會供認隱藏於各人心靈中的罪行，後來他們終於彼此互相吐露了實情，希望彼此可以互相容忍，互相幫助。可是啊，那只是徒然的努力，因為地獄不僅多木柵或烙鐵而且有許多其他的人。旁人的目光無情地照亮我們在心上的羞辱，最可怕的毒刑也不比精神上的痛苦更為可怕。

Ionesco的劇本有極高度的幻想，主要是引起觀眾的驚奇。沒有任何現代作家比Ionesco更迫切地關心現代哲學問題。他的劇本不是遊戲，不是消遣，而是存在之判決，在他的劇作中有最激烈的關於生存之荒謬性的爭辯。我們聽了那場爭辯之後便該自己決定在存在與虛無之間覺得一個定點。Ionesco的劇作的另一重點便是詆毀我們這個時代的學者，他責備他們以體系邏輯代替生活，他要使讀者或觀眾對現代人的情況加以思索，對個人受到的致命的打擊加以思索。

Henri de Montherlant的劇本是緊湊而強有力的。他的人物的情感是強烈而崇高的。他重要的主題是對平凡和卑污之輕視，對孤獨或虛無之渴望。他的語言常常樸實無華，但有時也很形象化。在對話中，我們覺察到他是傲岸和憤世嫉俗的。

散文

二十世紀是一個沉思的時代，尤其是哲學的沉思。而對着今日世界之紊亂，我們必需尋索一個現代人生存之理由。

享譽最盛的是Sartre在十餘年前發表的「存在主義即人文主義」。我們知道基督徒及馬克思主義者都是反對Sartre之悲觀和不道德的，因為他筆下的人物常是卑鄙，怯懦，犯罪或陷入絕望之中的。反對他的人都認為存在主義即虛無主義。但是在「存在主義即人文主義」一文中，Sartre反駁說他對人類所作的殘酷的分析並非絕對的悲觀，他只是樹立一種道德標準，那道德標準是建立於人類獨自選擇的必需之上的，人必需審慎地選擇能充分實現自我的行為，爲了要人在沒有上帝的世界中成爲絕對的人。

存在主義的第一個功用是使每個人主有自己，把存在的責任放在自己的肩上。Sartre式的英雄是能自由地選擇且在行為中表現出來的人，他應該不恐懼由自己的選擇而引起的責任，他不該爲了恐懼責任而做一個符合社會習俗的偽善者。Sartre所宣揚的是人要主觀地選擇自己的行為，既然行為的總和便是存在，那麼Sartre所宣揚的便不是虛無的存在，或悲觀的存在，因爲Sartre說人的命運乃決定於自身所以沒有更爲樂觀的學說了。

依照Sartre的解釋，存在主義的哲學是消極中有積極，悲觀中有樂觀的

，他不但覺得人要存在，而且要自覺地存在，不要渾渾噩噩地存在，不要掩飾自己的痛苦或逃避痛苦，要面對一切殘酷的現實，勇敢地，自由地選擇自己的人生，所以Sartre說：「我要生存，除此無他，同時我又發現了他的不快。」一般人談及存在主義時，總愛把Albert Camus和Sartre相提並論，那不是全然正確的。一如Sartre，Camus也是反叛的，且認爲反叛是人類主要的一面，所以他說：「我反叛，故我們在」，在「反叛者」一書中，他首先把反叛人下以定義，之後又說明人之反叛乃是由於不滿於自身之情況，如奴隸之反叛主人，平民之反暴君，爲了說明反叛乃人之屬性，他從歷史上的根據指出自古而下，幾乎每代都有反叛者，可是他強調今日的反叛在本質上有了改變，那不再是貧者對富者的反叛，弱者對強者的反叛，奴婢對主人的反叛而是人類對自身情況的反叛，或者說對如此創造人類及世界的造物者的反叛，所以是形而上學的。

雖然Camus也是反叛的，他和Sartre迥然不同，他不是絕對否定一切，不是絕對虛無的，因爲假使絕對虛無的話便只有自殺一條路。他也承認人類幸福之脆弱性，他也承認人類生存之荒謬性，但是企圖在有悲劇性的生存中，在世界的一片紊亂中爲人生找出一個目的，一個意義。因此作爲反叛者的Camus是溫和的，消極中有積極的。他的作品不僅在人生之黑暗面也有人生之綺麗。在「喜慶」一書中，他表現的是對地中海陽光與花草之嚮往，在「瘟疫」一書中，赫依爾醫生是代表一個在紊亂中建立新秩序，在痛苦中爲人求幸福的人。即使在「西西夫的神話」一書中，他筆下的終身服役的西西夫依然是快樂的，因爲雖然磐石永遠從山上向滾下，而西西夫總能永遠把他向上推，所以他還是強者，一如我們在每天的工作，永遠做不完，而我們依然能感到生存的樂趣，假如我們不認爲那種做不完的工作是絕對的荒謬。

卡繆不以爲世界本身或人類本身是荒謬的，而是人存在於世界中有荒謬性。他不以爲生存是絕對荒謬，只以荒謬爲起點作爲反叛之動機。世界是矛盾的，其中有醜惡，有美麗，有幻滅，有希望，有幸福，有痛苦，而人生的意義乃在追求幸福。人之所以需要反叛是爲了不滿足於自身的情況，爲了要推翻造物所創造的世界，重新建立公平，正義與統一的秩序。爲了達到此目的，人類不惜於借助於焚燒屠殺，可是只要反叛者不忘記他最初的動機他終能獲得別人的同情，得到他企求的幸福，使人之存在具有意義。

在「藝術心理」一書中Andre Malraux曾把有史以來全人類創造的藝術品開一個清單。根據他的看法，今日的人類由於畫冊、畫集等等，已具有一個龐大的想像的博物院，凡是必死亡的，可是那些天才的作品却證明藝術家是在和人類必死的情況作鬥爭。藝術品是個人勝利之證物，藝術即是天才戰勝命運的證明，若此，我們有理由相信做人是一種力量，也是一種光榮。

太陽的季節

鄭鼎安



日本人對於時期的概念，常常是清楚而模糊的。譬如問年齡的時候，總喜歡問是大正的還是昭和的，那意思就是你是四十以上還是以下，所以這倒是一個辦法。當研究服飾風俗時，却也以明治、大正、昭和來區分，這就有問題了，因為服飾風俗的變化，是漸漸轉變的，是十分連續的，決不可能斬釘截鐵的加以區分，何況文學史這樣的一件事，是反映社會環境當時的情況的，也深受傳統的支配，何能以一位皇帝的更替，作為文學史劃期的根據。固然像中國的秦始皇，英國的維多利亞女皇，俄國的彼得大帝，這些大放異彩的皇帝，確實引起了不少的突然變異，但歷史的潮流，絕不可能完全是由一位皇帝能夠創造或改變的，反轉來說，無論怎樣有能或暴戾的皇帝，也逃不了歷史的陶鑄，所以就日本近代文學史講，像一般硬生生的區分為明治文學史，大正文學史，昭和文學史，如果為了給人以大致的年輪上的概念，未嘗不可，否則似不如就有代表性的文學作品或作家的本質，以配合那一時代全體的轉變，加以分類，而據以分期，則更能給人以明確的認識。

如果說明治時代的特徵是西洋文化的急速的移殖，那麼大正年間也並沒有停頓或倒退呀！不過大正年間恰恰碰上了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大事件發生，各國都疲於奔命，日本則大發洋財，加速資本主義化，也加速了軍國主義化。進入昭和年代，起初也不過是大正年代的延長，後來又碰了德國法西斯政權的勃興，恰和日本的軍國主義合流，日本發動侵畧中國，以致演變為第二次世界大戰，日本一時走上破滅之途，就發生了巨變。

歷史是這樣的振盪着，和日本皇帝的去世與登位，究竟沒有什麼截然

的關聯，可是這一百年來，日本的確是變化得面目全非，有明日黃花之感。不僅日本，整個的世界，沒有一處不是滄海桑田之變。日本文學史如果分期起來，最好從這些轉捩點來着眼，何況近代日本的文學，在技法上，甚至在內容上，是全般洋化的，是十分受着西洋文學的影響和震撼的，也就是說日本文學史已進入國際市場。情形是這樣，我就很不忍以一位皇帝的登位退位，來局限日本文學家的時代性了。

現在要來談談十年來的日本文壇——一九五五——一九六五年，這是一個短短的期間，可是日本有這麼一大羣的文學家，有這麼多的出版物，據國聯文教機關一九六四年的統計，日本的出版部數，僅次於美國，文學作品和一般小說的發行部數，數目都是很大的，所以在十年間，自有其豐富的内容。問題只在有沒有特殊的光芒放出，或者有沒有異變。談到這裏，就不能不追溯一二十年以前或更早一點的文學潮流，中國的老話「源遠流長」，日本的戰後文學的潮流，是脫胎於戰時的國策文學，「大政翼贊會」的「新體制」下的文學報國時期的文學。

却說在日本瘋狂的軍國主義統制之下，文學大家如永井荷風、谷崎潤一郎等都保持沉默，所謂普羅文學家的大部分也被迫走到軍、官、民一致協力的途徑上去，一部分則繼續抵抗而遭迫害，及至漢口攻奪戰時，參加所謂筆桿部隊的，竟達數十人之多，大作家如尾崎士郎、丹羽文雄、林芙美子、菊池寬、佐藤春夫、吉川英治、小島政二郎、吉屋信子都在內。在此前些時候，還有兩件值得提起的事，一是石川達三的筆禍事件，觸怒於當局；一是火野葦平發表一連串的戰爭文學作品，被軍部捧成國民的英雄，還

有宮本百合子、中野重治等受了禁止寫作的處罰，也是應當大書特書的。像這樣的戰時混亂時期，呈現着各樣各式的抵抗和屈服，以及樂意的追隨，當時表示合作的所謂國策文學的素材派，以及和此對立的採取消極抵抗態度的藝術派，那種可憐的對立姿態，和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的新感覺派和馬克思主義文學的對立，或是藝術大衆化論爭和形式主義論爭的對立，全出於作家本身一種自然流露的情形，不可同日而語。

那麼，日本戰敗後是怎樣的情形呢？從一九四五年八月無條件投降，到一九五〇年朝鮮戰事勃發，爲一個時期，日本人自稱爲虛脫狀態，在殘存的戰灰餘燼上，在惡夢初醒後，在佔領軍翻手作雲覆手爲雨的連三繼四的改革命令之下，我看這並不是虛脫，而是某種意義的解放，尤其在文人的精神上，是從濃縮空氣重壓之下，得到喘息，無論是和皇軍協力與否，不過在最初一瞬間，或許因爲太唐突了，不免有陷入無引力狀態之感了。

這一時期中沉默很久的老作家們，開始重新寫作，或發表未敢公開的作品，如永井荷風的「踊子」，谷崎潤一郎的「細雪」，志賀直哉的「灰色的月亮」；另外一批文人發表一些諷刺自嘲的文章，被呼作「新戲作派」或「無賴派」。再如野間宏，椎名麟三等所謂轉向文學者，以及武田泰淳、三島紀由夫、安部公房等雖各有小異，同屬於戰後派文學，而石坂洋次郎、舟橋聖一、石川達三、丹羽文雄等吸收了舊現實主義的風氣，而以風俗小說家的面目再登場。還有一種顯著的特徵，即文學批評的活躍，如以桑原武夫、竹內好、中島健藏、臼井吉見、福田恆存等教授們爲中心的積極的發言，其中桑原武夫所倡言的「第二藝術」，一時詩壇歌壇，皆爲震撼。又如青野季吉、龜井勝一郎、十返肇等以日本近代化爲主題，大張筆陣，這也是戰後文壇一時的特色。

在此情況中，如果說戰時是百鬼橫行，這時却是百花齊放，當中最爲楚楚動人的，是兩位女作家的名作問世，宮本百合子的「播州平野」，和佐多稻子的「我的東京地圖」，這兩篇東西，雖係自傳的性質，並帶有革命的因素，確能代表着狂風暴雨後死寂中的一點生氣。還有一位女作家平林泰子的「人生實驗」，亦爲富有生命感的佳作。總而言之，這一時期，以前的筆桿部隊，恢復一些本來面目，被壓抑的分子，到此也解放了，而且也有一批新人，在新的論理的見地上湧現出來，這說明了文壇是從舊的體制崩潰中甦醒過來，相反的，其他便隨舊的體制而同時崩潰了。

戰後的另外一個時期，應該是以朝鮮戰爭勃發後爲起點，說來很奇怪，朝鮮戰爭怎麼對日本會發生這樣大的影響呢？不是身歷其境的人，確難了解，但事實上，就日本的歷史全體來講，這也是一個大的轉捩點，無論有

些日本人怎樣否定其階段或重要性，它是決不能逃避歷史家公正的判斷的。由於朝鮮戰爭，日本和平條約提前締結了（最初盟軍總部的佔領計劃，據說爲二十年）。日本再進入反共體制了，而最大的轉變，正和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當時一樣，促成了日本的經濟大繁榮。所謂特殊景氣，不僅社會上產生了無數的暴發戶，解體了的財閥——舊的資本主義體制，重新蠢蠢而動，欣欣向榮，枯竭的廢墟，在春風飄蕩裏，變成了錦繡河山，社會全體的生活水準，不斷的提高，生活樣式，不斷的美化歐化，社會經濟構造，以至倫理道德觀念，比起戰後的五年間，更發生了激烈的轉變，可是另一方面，也引起了各式各樣的抵抗，出現了各式各樣的斷層，回旋衝擊，這是一個萬花筒。在這個轉變過程中，日本的文壇，會停滯着嗎？那個局部戰爭（在日本講來是局外戰爭）的戰後，文學界也就展開了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情景。

這一個時期文壇的社會背景最顯著的動態，一方面是日美安保態勢的逐漸形成，和全國的基地化，一面則是工商業的繁榮，景氣刺激社會全體，向一個方向律動的邁進。由於商業的活動，一九五三年，日本的電視開始傳送，另外則週刊雜誌，大爲流行，所謂「大衆傳播」(Mass Communication) 這一句話，到處可以聽到，同時反基地鬥爭，以及勞動節的反抗暴動，也掀起巨大的風濤。這時文壇上也不期然而然的嵌進了這一個時代的大齒輪裏，而被推動着，被利用着，來適用社會全體的發展，和頹廢的享樂與好色的傾向。

敘述到這裏，本題的日本十年來的文壇，可以說已經驪龍探珠了。日本和約後所發展的大勢，一直到現在還全無止境，只是具體的個別的現象和呈顯出來的事件，層出不窮，而轉變的主流和性質，是沒有兩樣的，日本文學批評家有的將日本戰後文學家，分成三個階段，野間宏，椎名麟三等爲第一次戰後派，武田泰淳，堀田善衛等爲第二次戰後派，而和約後一直到不久以前，像三浦朱門，吉行淳之介，遠藤周作，小島信夫等作家，叫作「第三的新人」，這時期文學的最大的特徵，就是一時流行過的私小說文學理論的崩潰，伊藤整所稱爲「私小說的興行化」，意指私小說的商品化，也就是這時期的文學作品，爲要追求時髦，可以在舞台或電影演出，以求吸引大衆，大量賣出，大賺其錢，所以也叫作「文學藝術化」，那是說文學家也就是戲子優伶的同義語，他的作品內容的評價，要以大衆接受與否爲定，因此一般講來，這些作品，常常是容易和作家的個性與格調絕緣的。爲了遷就這一點起見，文學家個人所陶冶出來的自由理想，不得不多少被犧牲了，依據伊藤整所寫的「組織和人間」一文，認爲私小說家們所享

受的僅有的自由，已經成爲「逃亡奴隸」。又說：此時期的自由主義的文人也罷，普羅作家也罷，都是新聞廣播組織中的一個齒輪，連革命思想，革命行爲，除了新聞廣播中的商品價值，宣傳價值以外，什麼也沒有了。雖然文人由此可以減輕一點負擔，可是太有限度，而且完全離開這個情勢，簡直無法生活。如果談到文學的本質，則根本不適應於商業新聞廣播的效果。每個人既不是個別的棲息在孤島上，而是作爲社會動物共同生存着，怕只有文人，才會驚奇自己被放置在時代的組織之內。

石原慎太郎的「太陽的季節」，是在一九五五年發表的，不久就大爲行銷，等到搬上銀幕，真是轟動一時，說起這小說的內容來，不過是描寫戰後青年對於戀愛及倫理觀念的蛻變，再加上一些外國人加諸日本社會的畸形的新因素。因爲是新型的，是打破傳統的，是幾位充滿新氣象的青年男女，在和約後的日本國情之下，從混亂和苦澀的環境裏，探求新的方向，消磨爆發的青年人的生命力，不僅在生命上要求解放，而且想探求完善，並要在這浪濤衝擊的時間，尋獲感情發洩的機會。這是當時以及現在每一個新世代所環繞着的問題，這一個活生生的故事所捲起全國青年中的波瀾，正和幾年後美國電影West side一樣，有些青年男女，去看過三四次，在日本青年看來，是一種刺激，也是一種享受，像瘋狂一般。這一篇小說，只有在這個潮流中的青年如石原慎太郎其人才寫得出，而且以這爲境界，日本文學家的自由職業的特權，開始作了一次最有效果的商品，大量賣出，給近十年來文壇上投下了一個巨大的暗影。

石原慎太郎的「太陽的季節」，得到「文學界新人獎」的第一次的獎金，同時又獲得一九五五年第三十四回的芥川獎。舟橋聖一恭維他說：「石原抹殺世論，很乾脆的汗毛淋漓和『快樂』對決，我就喜歡他那肯定而積極的態度，毫無取捨的將實感描寫出來，再則他描寫的『快樂』，和戰後的無賴，是異質的。」可是佐藤春夫批評時則說：「我對『太陽的季節』的反倫理一點，不一定加以抨擊，可是這樣的風俗小說當作文藝，當是最低級的，就論作者銳敏的時代感覺，也不出於新聞雜誌記者或戲劇演員之域，決不是文學家。再從作品看來，也欠缺美的節度，這是最使人不禁嫌惡的。像這樣寡廉鮮恥的牽強立說的作者的態度，更覺卑下，因我對藝術不問巧拙，但重視品格之高下的。」

戰後一時的民主主義的解放自由，即河上徹次郎所謂「配給下來的自由」，在日美安保條約訂定後，就顯然倒退，此時「逆路線」一語，成爲街頭巷角的竊竊私語，「人間」和「展望」兩雜誌也臨時停刊了，「小說新潮」，別冊文藝春秋等中間小說的專門雜誌，則達到未曾有的銷路，經

過逆路線的文學動態，確呈現了複雜中的新偏向，這裏且將週刊雜誌的盛行，作一簡單的報告吧。

週刊雜誌並不是從這時起的，像朝日新聞這樣的大報紙所刊行的「週刊朝日」，到一九六一年，發刊了四十周年紀念特刊，慶祝老資格，只作爲對報紙的專題補助新聞刊物，銷路也並不大，真正的雜誌，都是有分量的厚冊月刊雜誌，可是時代轉變到這裏，這樣笨重而帶死板氣息的刊物，雖還有其研究解決問題，或觀賞文學作品的價值，但大眾所要求的，是在業餘或電車裏，作爲解悶消遣的讀物。價廉而便於攜帶，閱後不惜隨手扔進字紙簍裏，單純是即刻消愁的，看了引起嫣然一笑，尤其歌星明星等藝術界的有名人物的陰私和浪漫史，色情的記事，短期內發財的途徑，戲劇性的突發事件的詳情等等，總之抓住混亂苦悶時期的大眾心理，以及特殊景氣中的大眾投機取巧的心理，輕薄的世俗，不斷的提供新鮮的清芳飲料，週刊雜誌，是再好沒有的商品，這是大眾的現實逃亡，還是現實的適應，姑置不論，這確也是大眾傳播潮流中的一種特殊現象。

「週刊明星」於一九五八年七月創刊，翌年的四月，「週刊文春」創刊，同年五月，「週刊平凡」發行，都不到數月，印刷部數，不下數十萬。新潮社所發行的「週刊新潮」，創刊於一九五六年，可是到了一九六〇年，銷路已達到九十萬部，這年十一月號登載的五味康祐的「教給你的色道吧」，和大藪春彥的「血的來訪者」兩文，皆以猥褻文書被禁，又「週刊朝日」的一九五八年二月十六日發行的一期上，介紹五味川純平的「人間的條件」一文，因此得以大爲銷行，這也是週刊雜誌的一個插話。情形既如此，竟有人想要把週刊作爲政治宣傳的工具，如日本最大的勞工組織「勞働總評議會」，於一九六一年五月勞動節的那一天，創刊「新週刊」，便是一例。照理講來，這機構擁有數百萬的會員，每人只要買一份，就是大大的財源，豈不一舉兩得，可是事情並不如此，因爲既是總評辦的，不僅內容逃不了政治色彩，而且一般都認爲是總評的機關雜誌，在每人的印象上，却是難免的，所以發刊不久，竟一蹶不振，不到數月，帳面的赤字，是幾十萬美金，不得已而停刊，到六月，把石川達三大作家，聘作社長，這也不是萬靈藥，十月被迫辭退，結果僅只一年多的壽命。在此前一年，還有一個「週刊公論」，也是夭折。只有實業日本社於一九五九年，刊行「週刊漫畫」，於漫畫之外，帶一些解說，實給讀者以輕鬆愉悅之感，一直保持相當的銷行數目。還有讀賣和每日兩大報紙所辦的週刊雜誌，都維持百萬前後後的紀錄。關於以女性爲對象的專門週刊，如「女性自身」「青年婦女」等，行銷數目更大，幾年以來，弄出不少的風趣，充滿了

性的色彩，對年輕的女性關於性的煩悶，和生育的知識可自由尋求適宜的解答。

以上關於週刊雜誌方面十年來的風行，和少數週刊的失足，可以窺察出社會大眾的百相，乃至文學的傾向。都絕不是偶然發生的事。

這幾年來有一位所謂社會派作家石川達三，前後寫了三部作品，對現社會低級市民和教育界的窮困，描寫得極為淋漓盡致，博得不少的喝采。「人間的壁」，是寫出大學教授先生們和教員勞動組合一些咀唔的情形，「四十八歲的抵抗」則特別表現出失去均衡了的性問題，「我輩的失敗」是描寫青年男女工人們，試圖建立新的兩性關係，朋友關係，以代替舊倫理的脫軌。這三篇創作，都是新時代的新試作，作者雖然不是普羅作家羣中的一員，却不斷的在反抗舊體制上尋覓新的出發點。不過這些新聞連載小說，終還是作商品販賣，形式不同，終有百川歸海之感。

從來歷史小說，有兩個內含，一是藉歷史上人物事件的描繪，諷刺當代的現象，一是單為趨避現實，搜求歷史上的趣劇，滿足讀者的憧憬。我想在純文藝作風上講，究極離開了正途。因為既模糊了歷史，又往往是一種胎脫，就作為劇作式的擬似，並使用圖畫的技巧，也不易達成結構上的成功。

日本這十多年來，歷史小說的氾濫，應觀作畸形的產兒。雖然如此，從短篇到超長篇的大作，手法的變幻，恐怕是空前絕後的。首先說吉川英治的「宮本武藏」，「三國志」，「新太閤記」，這三個日本封建社會裏帶有不同性質的故事，外國人所不易融和了解的，日本人却正合孤意的獲得廣泛的贊賞。吉川氏筆鋒之銳利，規模的開濶，的確是引人入勝。山岡莊八的「異本太閤記」，「德川家康」，人物的生動，鉤心鬥角，驅使數百年前的材料，情景再現。也博得讀者的歡呼。舟橋聖一的「新忠臣藏」，川口松太郎的「女人武藏」，都達到同輩的高峯。一般的日本人，對於時代的花樣翻新，反逆的就憧憬過去，尤其對鎌倉時代以來，至江戶的幕末，抱有特殊的懷念，電影的故事劇，服飾起居，生活態度，常能吸引廣大的觀眾，這樣的影片，在質與量上，恐怕要佔半數，這些歷史小說和歷史劇本，都是不含有譏諷意義的。

歷史小說堆中別開生面的，要算井上靖的中國歷史小說。他在一九五〇年完成「樓蘭」後，相繼的發表「敦煌」。另外則發表「蒼狼」，一九六二年又寫了「楊貴妃」。他原是對中國西部的古代——西域，發生幻想，流連於古代唯一的通路「絲路」，東西文化的傳達，就選擇了沙漠邊緣興起的王國樓蘭，對其倏忽的湮沒於沙土裏，發作哀愴的筆調，故事裏自

然是以一位王女作中心。對敦煌這一個學術上還是時髦的話題，也和樓蘭一樣的看法，托出一個古幽幽的探險式的畫幅，使日本讀者，在歷史小說中，轉換一點口味。蒼狼則是敘述成吉思汗的英雄事蹟，在馬上的死鬥，是他的宿命，因為不鬥就死，所以鬥出一個雄大的帝國。楊貴妃也成為井上靖的歷史題材，還是離不了英雄美人的完整的構想。實則井上氏在寫這一連串中國歷史小說之前，曾經寫過一篇中國日本關聯的歷史故事「天關之薨」一文，這是將榮叡、普照、玄朗、戒融、業行五位和尚，渡過渤海，身涉唐土，習法請經的苦行，加以復原，並叙出鎮真和尚來日的經歷，井上靖的小說，是超時代的另一姿態的表現，無論怎樣，是相當成功的。

和歷史小說併行的是推理小說，電視的普及，引起美國專供TV用的影片，充斥市場，主要的內容，正是歷史小說的西部劇，和推理小說富於技巧的謀財害命，前者已在上文提及，後者也為大眾所風靡，因為出了一位松本清張，有人批評他是鬼才中的鬼才，他十多年來所寫的小說，現在每年的版稅收入，將近十萬美金，他在質與量上，都是驚人的。還有一位水上勉，戰爭結束時，他貧病交迫，愛妻就在此時逃走了，他自己是悲劇的主人公，就集中他的鬼才於推理小說，也是多產作家之一。松本清張的代表作是「點和線」、「砂和器」，可惜他這一類的創作，除了寫作的技巧以外，只是遠離現實的虛構，滿足讀者的好奇心罷了。所以不過趁大眾傳播時潮的浪頭，被浮腫為一位時代作家。他是最能代表這個時代作家的一位。

時勢倒退在文學界的另一怪現象，即林房雄一流純日本主義者的再抬頭，「西鄉隆盛」的歷史小說，是戰時臣道實踐，文學報國的獻物，現在新在市面行銷，他新著的「大東亞戰爭肯定論」，「續大東亞戰爭肯定論」，也在新裝開店，這一個腐臭的老朽，也在享受民主的自由。

外村繁夫妻在一年前後，都死於癌症，當他的夫人生癌病時，他寫成一篇「滄標」，在私小說或官能小說裏，這篇文章是感情的結晶，所謂哀感頑艷，讀者都在領畧他的純真。官能小說中，谷崎潤一郎近年發表的大作「鍵」和「瘋癲老人」，筆調的洗練，情魔的舞動，官能發揮之極限，到此可嘆觀止，「瘋癲老人」在廣播節目中，他親自出演，「鍵」的銀幕化，仍是被時代利用了。他不後悔，直到前兩個月死去為止。這都是日本文學界近年的逸話。丹羽文雄也算官能小說的能手，他的作品，亦頗富特色，畧不再提。



■ ■ 聰 趙

政治化裝宣傳

十年紀要

全民鍊鋼失敗，躍進成了躍退。人民公社被蘇聯老大哥斥為冒進，却仍一意孤行。在人為的和自然的雙重災害之下，使全國「一窮二白」的面貌，更加無法改變。誰知屋漏偏逢連夜雨，蘇聯老大哥無情地撤銷了一切援助，把專家召回，催起債來。這時雖然還沒有公開和老大哥翻臉，但在黨內却已秘密進行反蘇的工作，號召人民「自力更生，發憤圖強」。反映在文藝上，就是吹了一年多的「臥薪嘗膽風」。

「臥薪嘗膽風」這五個字出之於茅盾的筆下，他是用來形容自一九六〇到六一年劇壇上的景象的。他在本年第五、六兩期的「文學評論」上，發表了一篇題為「關於歷史和歷史劇——從「臥薪嘗膽」的許多不同劇本說起」的長達六萬餘字的論文，其中透露這兩年來大陸各地，有數以百計的劇院和劇團（代表了一打以上的劇種），都以兩千四百多年前吳越戰爭時勾踐臥薪嘗膽的史實為題材，編寫了一百種劇本陸續演出，主題全是「生於憂患，死於安樂，臥薪嘗膽，發憤圖強」，一時成了普遍的風氣。這種風氣的形成，自然是出諸中共中央的授意，因為有些編劇者在文章中曾公開指出是「趕任務」。何以中共要在這時興起這一「臥薪嘗膽風」呢？這是不難了解的。三年來大陸的嚴重飢荒，已經使人民無法繼續忍受下去，而中共的經濟情況在此後的數年內仍無好轉的希望，人民縱在此時尚無可能揭竿而起，但久處飢寒絕望之境，難保沒有思變之心，中共色厲內荏，便火速用戲劇這一教具，教導人民學習越王勾踐的「臥薪嘗膽」，效法勾踐治下越國人民的「十年生聚，十年教訓」，總而言之，就是要大陸六億人民長期忍飢受寒，不發怨言而心甘情願。

百種劇本大多以「臥薪嘗膽」命名，少數用其他的名字，如「吳越春秋」「鐘離劍」等。其中以曹禺的話劇本「胆劍篇」最為晚出，也最為中共所贊許。但它除却反映了那個共同的主題以外，另有弦外之音，把「復仇」的思想寫成「解放」的行動，暗暗影射中共要打破臣附俄共的現狀，爭取獨立，要人民目光對外，預作心理準備。只是那時中共和蘇共還沒有公開決裂，曹禺寫得不够明確而已。為了證明這一點，在這裏有必要把「胆劍篇」略作分析。

第一，這個劇本所寫的吳越關係，是勾踐臣服於吳，以小事大，兩國壤地相接，夫差以附屬國看待越國。其次，寫吳國如何控制、壓迫、剝削越國的老百姓，勾踐恨在心裏，笑在面上地虛與夫差委蛇。第三，寫越國在吳國控制下，遭到天災，人民飢寒交迫，把怨怒全集中在吳國。第四，

寫吳國禁止越國設防，藉吳將的口來說：「越國在吳國的羽翼之下，有了敵人，吳兵會保護的。」第五，寫越國向吳國進貢，吳派人來越傳旨賞賜，但又索資肥牛千頭。第六，寫越國苦成（劇中人）準備犧牲時自語：「兒孫們哪，你們定要揭地掀天，將今日的乾坤翻倒！」寫他向越王獻胆時說：「時強弱在於力，千古勝負在於理！」後來勾踐看着胆也如此自語，重述了那句「千古勝負在於理」。這些筆墨，就恰是在影影綽綽地貼着中蘇共的關係寫的，即以吳比蘇聯，以越射自己。特別是「千古勝負在於理」的「理」字，如果我們不往在這以後中共和蘇共之間有理論鬥爭這一事實上想，那就會明白曹禹為什麼一再使劇中主角重述這句駁看起來不甚相干的話。而所謂「乾坤翻倒」也不是無所為而發，使我們想到中共有自己的一套世界革命的進行方畧和野心，不只要改變自由世界的現勢，還要打倒共產世界的當時的領導。曹禹所塑造的夫差的形象，顯然就以赫魯曉夫作了模特兒。

因為要發憤圖強，自力更生；因為要挽救文學作品的衰落，對知識分子包括着文藝工作者，稍微放鬆了控制。中共要他們展開「自由討論」，貫徹「百家爭鳴」的政策。對於文藝上的問題，容許發表不同的意見；對於作品，不但提倡批評，並且歡迎反批評。這一年統計在文學期刊上披露的，計有：題材問題的討論，典型問題的討論，歷史劇如何古為今用的討論，戲曲改革的討論，批判地繼承遺產的討論，女作家茹志鵡短篇小說的討論，于逢所作「金沙洲」的討論，高櫻所作「達吉和她的父親」由小說到電影的討論。可惜這些討論，雖然全有些大牌人物參加，各抒己見，卻沒有獲得結論；特別是對於某一部作品，有的說好，有的說壞，竟趨於兩極端，暴露了所謂馬列主義的批評尺碼並不一致，因為參加討論的人，全說是遵照馬列主義的觀點立論的。

在年終，有些在頭幾年被扣上右派帽子的作家，又被摘下了右派帽子。陳白塵寫了一部電影文學劇本「魯迅傳」，在「人民文學」上發表了上卷，至今未見下卷。據報導，已交由上影拍製，但也迄未完成。可能是劇本有毛病，因而停拍改寫。打破中共長篇小說出版記錄的「紅岩」，在十二月初版印了三萬冊，為新人羅廣斌、楊益言就革命回憶錄「在烈火中永生」改寫而成，寫「解放」前夕，重慶獄中共產黨員的鬥爭，是中共黨性原則的小說標本，但就政治宣傳的化裝技巧上來看，寫得却並不高明。

1962

這一年仍然繼續各種文藝問題的討論，想藉這種討論來繁榮創作，結

果却出現了空前低沉的現象。

在詩歌方面，因為「人民文學」又發表了毛澤東舊作詩詞六首，郭沫若、臧克家等人大加吹捧，於是舊詩詞大行其道，新詩人也寫起舊詩詞來了。各個文藝刊物中，都登有這類復古的詩作，「詩刊」並且公開徵求舊詩詞稿，學習寫詩的青年都在猛讀「全唐詩」。有些人極力擬古，寫得古意盎然，生僻費解；有些人却又寫得不新不舊，情味毫無，如：「巫山雲雨入胸襟，大江波瀾添豪情，山水激蕩戰士心，乘風破浪向前進。」真不知道這是甚麼詩？

為了拍毛澤東的馬，郭沫若在廣州作協分會「古典詩歌學習座談會」上，曾主張廢掉「舊詩」這一名詞，說「詩只好壞而不分新舊」；他又在北平的詩歌座談會上說：「五四時期對舊的一概反對，我的觀點也有個逐漸轉變的過程，特別是看了毛主席的詩詞以後，根本有個改變，主席的詩詞不能說是舊的。不能從形式上來看新舊，而應從內容、思想、感情、語匯上來判斷新舊。有些新詩，如徐志摩的詩，還有那種看不懂的詩，就不見得是新詩。」臧克家發表了一篇談詩的文章，一開頭就說：「我是一個兩面派，新詩舊詩我都愛；舊詩不厭百回讀，新詩洪流聲澎湃。每當一本雜誌到手，看到新詩、舊詩爭艷並美，像開在一個畦子裏的花，心裏就高興的想道：這是毛主席文藝思想勝利的結果呵。」

在小說方面，李劫人發表了「大波」的第三部，周而復寫了「上海的早晨」的第二部，歐陽山發表了「苦鬪」，是「一代風流」的第二部，孫犁整理出舊作「風雲初記」出版，梁斌寫出「紅旗譜」的續篇「戰寇圖」，以上乃長篇。中篇小說有劉澍德的「歸家」、柳杞的「長城煙塵」、柯崗的「逐鹿中原」、林子的「雁飛塞北」、慕湘的「晉陽秋」、江流的「還魂草」、馬識途的「清江壯歌」、克揚的「連心鎖」等。這些作者全是新人，「歸家」曾引起爭論。短篇小說收穫不豐，唐克新的「白髮生黑絲」，受到不少的批評，此外有趙樹理的「互作鑒定」、馮至的「白髮生黑絲」、陳翔鶴的「廣陵散」等。馮、陳皆老作家，寫的是歷史小說，一個寫杜甫，一個寫嵇康，後來都受到批判，雖然寫得都不壞。

在劇影方面，供不應求，舞台上只得以前戲充場，銀幕上幾乎全是戲曲記錄片。這一年舉行了幾次劇本座談會，田漢指出劇本故事的情節大都雷同，寫革命歷史題材的劇本，經常出現吃皮帶、草根或類似鴻門宴式的驚險情節。寫現代生活題材，則多有郊遊、錯誤女婿或父子母女重逢的情節，人物成了某種概念的化身。夏衍指出劇本缺產的原因，在於簡單化、粗暴的批評，使作者感到拘束和壓力，尤其刪改劇本很使作者惱火。至於作

者所以寫不出好劇本，則在於沒有練好技巧，打好底子。他說：「我看了不少新作的話劇、電影劇本，大多數思想上都沒有毛病，題材也很新穎，就是對技巧太不講究，不肯下功夫，其中最顯明的是結構鬆散，言語貧乏，形容詞不準確等等。」同時他也指出關於寫正面人物，過多框框，過多禁忌，不利於繁榮創作。中共的文藝理論是要作家下鄉體驗生活，如果有一位作家寫不出作品或寫不好作品，每歸咎於作家不肯下鄉體驗生活。夏衍會指出了實例，公開否定這一說法。他說有一個作家自一九五七年就下鄉下廠體驗生活，並且實際担任着工作，經過四年之久，所得的材料很豐富，他對當前的政策也很熟悉，可是仍然寫不出東西。

爲紀念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發表二十週年，在五月間，「紅旗」、「人民日報」、「文藝報」分別發表了題爲「知識分子前進的道路」、「爲廣大的人民羣衆服務」、「文藝隊伍的團結、鍛鍊和提高」的社論。全國各地文藝團體分別舉行了紀念會與座談會，「劇協」、「音協」、「美協」還分別舉行了公演和展覽。全國文藝工作者自郭沫若、茅盾、老舍、巴金、夏衍、周立波、何其芳、田間以下到無名小卒，全寫了紀念性的論文、感想和回憶，充滿感恩和頌讚的，自卑與阿諛的詞句，全推許毛的講話「永遠正確」，郭沫若說：「放諸四海而皆準，傳至千秋也是真。」

「人民日報」的社論，趁此紀念的機會，又給作家們加上十分繁重的担子，要他們用文藝「團結全國人民建設先進的富強的社會主義祖國，團結全世界人民進行反帝國主義，爭取世界持久和平和人類解放的鬥爭」，說這「就是我國文藝工作者當前最根本的政治任務」。

1963

在政治理論上，中共前一年已經和赫魯曉夫展開了鬥爭。本年四五月間全國文聯召開了擴大會議，主要是反對現代修正主義者，所指出了南斯拉夫之外就是蘇聯。那就是說，在文藝上開始反蘇了。因爲蘇聯已經對文藝作家放鬆管制，五月十九日「真理報」社論會說：「黨認爲沒有必要監督我們的藝術知識階級的每一步，也沒有必要耳提面命地叫他們如何寫一本書，演一齣戲，製一部影片或作一隻曲。」近年蘇聯湧現了一批青年詩人，號稱爲「二十大和二十二大的產兒」（意思是說，在這兩次清算史大林的蘇共代表大會以後產生的新詩人。）他們自由地抒發個人的感情，大膽地讚美着男女的愛情，嚮往着幸福的生活。另有一位名導演丘赫萊依，提倡人類共通的東西——激情和人情，他說：「當思想意識和人性變成同義語時，導演就拍出了好片子。」他曾寫論文反對教條主義，反對在史大林

統治下的蘇聯文藝，也反對當前中共的文藝。照此看來，蘇聯作家已經獲得了解放，雖然還沒有充分的自由，可是已比中共作家幸福得多了。中共在過去，一向以學習蘇聯老大哥是尚；在本年却以蘇聯文藝政策的改變，認爲已不足爲法，担心自己治下的作家仍然效尤，不得不提出反對。「人民日報」在報導文聯擴大會議的情況時如是說：「大會認爲，必須密切注意當前世界文藝思想領域內階級鬥爭的形勢，必須在文藝戰線上高舉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的旗幟，同現代修正主義的逆流進行堅決的鬥爭，必須時刻警惕和堅決防止修正主義思想和一切資產階級思想在我國文藝界的滋長。」除此之外，「文藝報」刊載了兩篇批判蘇聯文藝的文字，指蘇聯青年詩人們是「西方資產階級末流文藝的拾荒者」，指蘇聯電影是「現代修正主義的藝術標本」。

工業大躍進的失敗，拖累了農業的普遍減產，迫得中共把工業化、以重工業第一的政策擱置在一旁，另提出「以農業爲基礎、工業爲主導」的經濟方針。文藝既是政治宣傳的工具，因此，「人民日報」提出了「文藝面向農民」的口號，「文藝報」發表社論說：「文藝面向農民，鞏固和擴大社會主義新文藝在農村的陣地，以便運用文藝武器，向廣大農民，特別向青年一代的農民加強社會主義教育，加強階級教育，是當前文藝工作的迫切任務。」在這一號召下，便又強迫作家們長期下鄉落戶。像小說作家趙樹理、周立波之流，在農村担任了縣支書或宣傳部長的職務，仍是負責幹部，次一等的人就不同了，他們要與農民同吃同住同勞動，勞動之外還得從事創作。

爲了文藝面向農民，再向作家指示要「普及第一」。原因是農民大部分還是文盲，青年一代的農民，平均亦只有小學三四年級的程度，不能讀懂較高的作品。「文藝報」號召作家們要寫大衆化的作品，「人民日報」也說：「老老實實用羣衆喜聞樂見容易懂的現代普通話來寫，有意識地避開難字，換用易字。」這樣一來，只有恢復到二十年前的秧歌時代，舊作品「白毛女」、「血淚仇」、「李有才板話」等等又被提了出來。

這一年的作品，量多而質差，因爲題材與形式雖然有所不同，而主題思想則只有一個，即以階級鬥爭教育人民。中共認爲資產階級思想仍將長期在人民各階層中存在，文藝作品無論寫部隊、寫工廠、寫農村都要凸出所謂「兩條道路的矛盾衝突」，這所謂兩條道路即是走無產階級道路與走資產階級道路。由矛盾衝突而展開鬥爭，結果是走無產階級道路的興，走資產階級道路的亡，在鬥爭中獲得勝利的就是作品要歌頌的「新人新事」。

詩歌方面，新人如張永枚、嚴陣、阮章競、李瑛、戈壁舟、梁上泉、雁翼等都有詩集出版，老詩人如郭沫若、臧克家、蕭三、袁水拍、郭小川、田間、沙鷗、李季等，反倒沒有作品。小說方面，長篇有陳殘雲的「香飄四季」、艾明之的「火種」、康濯的「東方紅」、白危的「墾荒曲」、王西彥的「春回地暖」、賀政民的「玉泉噴綠」、西戎的「豐產記」、駱賓基的「山區收購站」、吳有恆的「山鄉風雲錄」等，除「火種」為作者「火焰」三部曲之第一部，乃寫一九一八到一九二七年上海工人的鬥爭外，其餘皆寫農村的階級鬥爭。短篇集如劉真的「長長的流水」、趙樹理的「下鄉集」，也是同樣的農村題材和鬥爭主題。戲劇方面，話劇及戲曲，都有以雷鋒為題材編寫的劇本，也全是配合着青年學習雷鋒運動而編寫的。雷鋒是一個只活了二十二歲就死去的兵，生前無聲無臭，死後竟成了「偉大的戰士」！同樣教育青年的話劇，還有「年青的一代」和「第二個春天」，而沈西蒙就「人民日報」的一篇通訊「南京路上的好八連」編寫的「霓虹燈下的哨兵」，被譽為「集體的雷鋒」。反映農村鬥爭的有話劇「李雙雙」和揚劇「奪印」，為了教育農民，這兩個劇是今年演出次數最多的戲。

從八月底到十月初，文化部和全國劇協召開了戲曲工作座談會，歸納討論的課題，計有四個項目：一、對於傳統劇目中封建性、人民性的理解問題，二、對於鬼戲的看法問題，三、對於歷史劇古為今用和表現時代精神的問題，四、舞台藝術革新中的問題。可是結果並無定論，形成一片混亂，使劇作者和演員都感無所適從。可知的是，有些過去很受觀眾歡迎的舊劇，在這次討論中被否定了，如「四郎探母」、「斬經堂」、「一捧雪」、「珍珠衫」、「九更天」、「蝴蝶盃」、「金玉奴」、「連環套」、「惡虎村」、「落馬湖」、「遊西湖」以及有鬼出現的劇目，和「啼笑因緣」、「秋海棠」、「碧落黃泉」、「荒江女俠」等，已有大多數人主張取締。這個討論繼續到次年，是次年大演現代戲和文藝大整風的先聲，因為在各報刊所關的討論專欄中，已是「山雨欲來風滿樓」的景象了。

1964

春天「紅旗」雜誌上發表了「提倡現代劇」的文章，一時戲劇革命化的運動接踵興起。在上海，舉行了為期一個月的華東區話劇觀摩演出，演出的全是以反映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為主題的劇目，共有二十個。其中如「龍江頌」、「豐收之後」、「年青的一代」、「激流勇進」，被公認為是比較好的四個劇，得到戲劇家曹禺的推荐。這次會演，意在作為一個示範，中共要全國向華東區看齊。會演之後，果然其他各區「效尤」起來，

全以話劇現代戲相號召，前幾年那些老劇作家所寫的歷史劇，如郭沫若的「蔡文姬」、「武則天」、田漢的「關漢卿」、「文成公主」、曹禺的「胆劍篇」，都已從話劇舞台上失踪，亦無人再寫歷史劇。文化部為了大力提倡話劇現代戲，特於三月底在北平舉行了一九六三年以來優秀話劇創作及演出授獎大會，得獎的劇本計有「第二個春天」、「雷鋒」、「霓虹燈下的哨兵」、「李雙雙」、「年青的一代」、「紅色宣傳員」、「南海長城」等。文化部副部長徐平羽在大會上說：「這一年以來，話劇工作的成績是：創作和演出大量的反映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的新劇目。這些創作和演出，都緊密地配合了城鄉社會主義教育運動，配合了思想戰線上興無滅資的鬥爭，在提高我國人民社會主義、共產主義思想覺悟，鼓舞人民奮發圖強、自力更生、艱苦奮鬥、勤儉建國等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照這樣說來，所謂話劇現代戲，還不是清一色的政治化裝宣傳麼？

在戲曲改革的討論還未結束以前，京劇改演現代戲即已密鑼緊鼓地在加緊編排之中了。到了六月五日，全國京劇現代戲的會演，突在北平揭幕。五十七天之中，共演出了三十五個劇目，比較出色的計有「蘆蕩火種」、「杜鵑山」、「紅燈記」、「智取虎威山」、「奇襲白虎關」、「柯山紅日」、「紅色娘子軍」、「節振國」、「黨媧」等。中共雖然極力推許這次演出的成功，但有些深諳京劇者不免搖頭歎息，因為這一已有二百年歷史的古典歌劇，將從此滅亡；所謂京劇現代戲，實是話劇加唱的四不像。然而中共却稱之為「文化戰線上的一個大革命」，並要以京劇為倡導，其他四百餘種的地方戲曲，如滬劇、越劇、漢劇、粵劇、評劇、豫劇等，都須向京劇看齊，改演現代戲。至於過去各地方劇種的優秀劇目，便不禁而自絕了。文化部長沈雁冰在會演開幕式上說：「我國戲曲工作的根本任務，就是要通過戲曲的革新，把我國民族戲曲藝術，改造成為新型的社會主義的民族新戲曲。用這樣的新戲曲，來更好地為今天的人民羣眾服務，為無產階級的政治服務，為鞏固加強我國的社會主義經濟基礎服務。這就要求我們必須把戲曲表現現代生活，作為戲曲藝術的根本方向來對待，長期地堅持下去，直至最後完成。」彭真在會上表示，京劇一定要改革，非改革好不可；改革了才能為社會主義服務，不改革便是為封建主義、資本主義服務！這樣一來，誰還敢演舊劇？誰還敢欣賞舊劇？

中共早在延安時期，即設有戲革機構。自奪得政權之後，曾下令禁演部分舊劇，而幸蒙准演的傳統劇目，亦須經過改編始得上演。但傳統劇目，全是歷史悠久、極受廣大觀眾歡迎熱愛的戲曲藝術，一旦禁演或改編上演，等於剝奪了觀眾的眼福和耳福，而上千萬的戲曲演員亦遭失業的困苦。

嗣後中共注意到舊劇的影響威力，於一九五七年曾一度開禁，並令戲革機構廣泛發掘劇種加以整理，到一九六〇年曾整理了四百餘劇種的萬千劇目，據說絕大多數是精華，可以不必改編即能上演。不久因與蘇共決裂，中共以正統的馬列主義者自命，深恐舊劇中所宣揚的忠孝節義，取代了階級鬥爭，危害到自己的政權，始急於建立現代劇以替代傳統劇目，中共的色厲內荏，於此可見一斑。

文藝整風始於秋初，緊接在京劇現代戲會演之後。其實在春初，「光明日報」上已開始了學術思想方面的整風，楊獻珍「合二而一」的哲學思想，周谷城「時代精神」的美學思想，即先後遭受了批判。這是中共在意識形態方面的巨大變革，文藝整風即由此而來。周揚在前一年會號召學人重新學習馬列主義，說明過去學人的研究全走錯了路，都不符合馬列主義。京劇現代戲會演之時，彭真號召作家檢查過去的作品，看看有無與馬列主義抵觸的地方，說明過去以為對的如今未必仍對。於是邵荃麟的寫中間人物的主張，陽翰笙的電影劇本「北國江南」，謝鐵驪的電影劇本「早春二月」，歐陽山的長篇小說「三家巷」「苦鬥」，全遭到清算；過去會附議這種主張和推許這些作品的作家，也一律走入厄運。關於這些整風案件，筆者前曾在本刊上報導過，茲不再贅。

1965

本年的情形仍是前一年的繼續。全國六大行政地區，即華北、東北、華東、西北、西南、中南，先後舉行了話劇、歌劇、京劇及各地地方劇種的觀摩會演，共有二百個劇目，全是現代劇。除了前一年會演的一些劇目之外，本年又新添了不少現代劇目，比較著名的，計有反映工業階級鬥爭的「一顆珠」「一對紅」「一路平安」「公私之間」「雷閃雷鳴」「雪地紅心」「帶班」「把關」「尖兵」「就是他」「戰油田」「在險峯」「老電工」等，反映農村階級鬥爭的「戰洪圖」「海棠峪」「紅石鐘聲」「補鍋」等，反映部隊鬥爭生活的「山村鑼鼓」「紅色少年」「朝陽」「人歡馬叫」等，反映部隊鬥爭生活的「紅色工兵」「越海插旗」等，反映「解放」前階級鬥爭歷史的「山鄉風雲」「三條石」「氣壯山河」等，為了反美援越，演出了「南方來信」「南方戰歌」「阿霞」等劇。本年各劇種的傳統劇目已經完全絕迹於舞台，中共以「黨和國家」的强大壓力，使得現代劇獨霸劇壇而定於一尊了。

文藝整風今年已經禍延到文化部部長沈雁冰（茅盾）和副部長夏衍的頭上，那是為了電影劇本「林家鋪子」美化了資產階級，取消了階級鬥爭。

鑿之而起的是柯靈的電影劇本「不夜城」，罪名一如夏衍。關於這兩案，筆者已在本刊報導過，茲不復述。目前仍在繼續鬥爭之中，夏衍的「電影論文集」和舊作話劇「上海屋簷下」正遭受着批判。邵荃麟、康濯、黃秋耘、歐陽山等的清算案子，現在尚未結束。此外，在古典文學方面，像中共在過去曾大力推崇的名著，如關漢卿的雜劇、王實甫的「西廂記」、高則誠的「琵琶記」、湯顯祖的「牡丹亭」、洪昇的「長生殿」、孔尚任的「桃花扇」，甚至曹雪芹的「紅樓夢」、吳敬梓的「儒林外史」，如今也全成了有毒的作品，至於劉鶚的「老殘遊記」、曾孟樸的「孽海花」，那就更不用說，當然一併遭到清算。

經過這漫長的十年，真正的文學已被消滅殆盡，如今在文藝園地裏生長着的所謂社會主義的香花，只是披着畫皮的政治宣傳品，可惜這畫皮的技工太拙劣，並沒有把政治宣傳的面目掩飾。此後，不但自五四運動以來的新文學要滅亡，即便有着兩千五百餘年光輝歷史的古典文學也要滅亡！中共的當權者本不諳文藝的特質，却只因看重文藝的效果，偏要領導管理文藝。文藝本是自由的，領導文藝的黨委却要予以限制，訂下諸多清規戒律，不准這樣，不准那樣。文藝本是個人的，領導文藝的黨委却要它變為集體的，不准抒個人之情，要載集體之道。而那些清規戒律和所謂集體之道，又變化無常，令人無法遵守。今日之所是者，往往即是明日之所非。

文藝的最高領導，在中央政治局是劉少奇，其下為彭真、康生、陸定一，這從一九五五年黨內鬥爭丁玲案件中，大陸報紙曾透露了中宣部文藝處長林默涵向劉、彭匯報一事可以知道。政治局以下才是中央委員會，書記處候補書記胡喬木、宣傳部副部長周揚，是直接領導文藝界的人。在行政方面，文藝由文化部管理，當矛盾做部長時，只是一個招牌，其權全操在有黨籍的副部長數人手中，另有黨委書記直承中宣部之命總其成。其實在文化部之上尚有「太上皇」，那就是國務院的文教辦公廳主任，先為林楓，後為張際春。這個辦公廳先稱第二辦公室，其前身是政務院時代的文教委員會，主任是郭沫若。今年文化部長已易為陸定一，以中宣部長兼任。補充的副部長有上海黨委候補書記石西民和上海文化局長徐平羽。至於文聯和作協這兩個團體，其權全在黨組書記之手，直接對中宣部文藝處負責，作為主席的郭沫若和沈雁冰不得過問。我們只要看看這些文藝領導，劉少奇、彭真、康生、陸定一、胡喬木、周揚、林默涵（他已由文藝處長升任中宣部副部長）、林楓、張際春、石西民、徐平羽，誰知道他們曾是作家？

楓葉樹下

吳宏

黃昏六點鐘。有人來自
海外。在異鄉的
楓葉樹下，翻開古印度詩人的新月
尋求這短暫的入定。黃昏
六點鐘。這似清明而氳氳的時刻
有人思及故鄉。在遠方

愛看楓葉了。這故鄉也有的
昔日有過的愛情，那
倩影依是清晰的。黃昏
六點鐘。有人就想起這些。
聽說故鄉早已沒有
春天了？唉！母親……。黃昏
黃昏六點鐘。在異鄉的
楓葉樹下。有人
就想起這些，這些的離亂。

墳場

劉國全

曇花們超乎故鄉的泥土
每一定位的圓點即是真

來自晴天，那人等待雨歇歸去
許是想家，白骨的記憶引夢為證
在鐵蹄下的靈魂安能來復去兮
珠淚落下偶然，而囁語固定永恆
岸與非岸之間的結局不等於什麼
上帝與撒旦之間的距離不等於什麼

那人的輓歌等於羅列的墓碑

是以曇花們超乎時空
那人等待雨歇歸去
那人步履梵樂希的墳場

誰見過他們有甚麼文學作品？然而他們却在領導作家們寫作，審查作家們的作品，並且指示作家們應該寫什麼和怎樣寫。

一九五二——五三全國大整風，是胡喬木、周揚作的大報告，其後宣布理論政策的則是周揚一人。近兩年來，發佈指示和號召的，易為彭真、柯慶施（已死）、陶鑄、陸定一，而文化部長由中宣部長自兼，副部長則是清一色的黨員。這一事實證明了今後中共對文藝的控制更要加強。

過去有名的作家大多數被擢之高位，寵以虛銜，利用其招牌價值，以資號召。他們的作品，亦多見之於各大文藝期刊。如今沈雁冰、夏衍已撤職並遭到批判，兩年來被清算的作家，如邵荃麟、黃秋耘、陽翰笙、歐陽山、康濯、柯靈等，全是老人。各大文藝期刊已不見老人的作品，一些陌生的新人成了作家，而這些新人大多只一見而不獲再見，且是業餘的作者。從這一事實看，中共是要把一些老作家一脚踢開，換上出自工農兵的弟

二代人物。這說明了老作家的思想究竟不好改造，而新人則不諳文學特質，亦無寫作經驗，比較容易控制。

如今已沒有詩，有之則是毛澤東式的舊詩詞和人人能夠順口溜上幾句的歌謠，前者不合舊詩詞的規律，後者俚俗得不能再俚俗。如今也沒有小說，有之則是革命回憶錄式的鬥爭事件追記和公社、工廠、家庭的歷史，前者如羅廣斌、楊益言合著的「紅岩」，後者如柳青寫的「創業史」，全是化裝得極惡劣的政治宣傳。如今更沒有散文，有之則是通信、速寫、政治論文等的新聞評述和報導。

如果真正的文藝能在中國大陸復甦的話，那要等待中共政權的變質或倒掉，才有可能的罷，我想。

一九六五年九月廿六日寫完。

畫像



Aldous Huxley 作

鄒卓譯

畢格先生說，「您要看點畫嗎？好，我們這兒倒有一點很不錯的新派東西。自然，英國法國的全有。」

那位顧客却舉起了手，搖了搖頭。然後就用他悅耳的北方口音說道：「不，不。那種新派東西我什麼都不要。我要的是真能叫做畫的東西，古畫。雷白朗呀，蜀霞·雷那滋爵士呀——要這一類的畫。」

「對啊！」畢格先生點了點頭。「老派的幾位大師。我們新派畫固然有，那類老派畫也很多呢。」

那對手却說道，「你瞧，我新買了一座相當大的房子——一座大莊子呢。」說的時候，語調是很為鄭重的。

畢格先生微笑了。這位老實的主顧倒很有討人喜歡的地方。不知道這個人從哪兒弄來一筆錢。他說「大莊子」這三個字的腔調真是可愛。這兒有個人，從佃農做起，爬到了莊主之尊，從封建制度的廣大的基礎上昇到了最狹的頂點了。他的身世，就跟他同一階級的人們的身世一樣，在這驕傲的一聲「大莊子」上，明明白白表示了出來。可是客人正在滔滔不絕的說下去，畢格先生再不能這樣想入非非了。他正在說，「在那樣一座房子裏，我又是這樣的身分，總要搵幾張畫才像樣。對了，就是那種老派的名畫，雷白朗呀什麼的，最合式。」

畢格先生說，「一點也不錯，一張有名的古畫最能表現出主人的身分來。」

那一位容光煥發，「這才對了，你這句話正合我意。」他嚷着。

畢格先生鞠躬，微笑。看人家把小小的譏諷當作正經話，實在是一樁愉快的事情。

「自然啦，我們只能把那些古畫掛在樓下。客堂裏面掛幾張多麼好！要是在臥室裏也掛這個

，倒像有些不相稱了。」

「實實在在有點不相稱了。」畢格先生也隨和着說。

莊主老爺就接下去說，「老實說，我的一位小女——她倒也會畫幾筆兒。居然很不壞。我已經挑了幾張出來，配了框子，掛在臥室裏了。家裏頭有那麼一個美術家倒很有用呢。就可以省得你再趕來趕去買畫了。可是，自然囉，我們樓下總得放一點比較古的東西才行。」

「我倒有一點對您正合式的東西。」畢格先生站了起來，按鈴。「我的女兒倒也會畫幾筆的。」——他想像着一個豐滿的金髮女子，一個有些像酒吧女郎的人物，年紀約摸三十一了，可是還沒有嫁，快要人老珠黃了。可是，在門口出現的倒是他的女書記。

「卜辣脫小姐，你去把那張威尼斯式的畫像拿來。在後房的那一張，你知道的，是不是？」

莊主老爺道，「你們這兒倒很舒服。生意很不壞吧？」

畢格先生嘆了一口氣。「什麼東西都不景氣呢，價錢儘往下跑！我們做書畫生意的人，吃這個虧就比誰也厲害。」「唉，跌價呀。」莊主老爺覺得好笑。「我早就知道有這一跌。有些人好像以為好時候一來就永不會去了。真是傻瓜！我就在漲風最高的時候，把什麼東西都脫了手。現在這才買得起畫呢。」

畢格先生也跟着笑。這一類的主顧準能使你稱心。他說道，「在那漲風最高的時候，我也想要是也有些東西能夠脫手，多麼好呀！」

莊主老爺笑得眼淚流下了臉。卜辣脫小姐回進房間裏來的時候，他老人家還沒有笑停呢。她雙手捧了一張畫進來。

畢格先生吩咐道，「卜小姐，請把那張畫放在書架上。」於是他回身對莊主老爺，「噯，您

——

看這張怎麼樣？」

他們面前的畫架上，正是一張半身的人像。圓圓的臉，白白的皮膚，高高的胸部，穿着一襲褶襉甚多的藍綢衫，這畫中人分明是一個十八世紀中葉的意大利女子，在那微微鼓起的唇邊浮着一絲滿足的微笑，有一隻手裏拿着一個黑面具，好像是剛過了一天節日的狂歡似的。

「好是很好，」莊主老爺說；但他又懷疑地加上了一句，「可是這不大像雷白朗，是不是？這張畫又清楚，又亮。好像在通常的古畫裏，我們總是什麼東西都看不大清楚，總是又暗又模糊，跟這張不同呢。」

畢格先生道，「的確這樣。可是那些大師們却並不全是像雷白朗的呀。」

「我也那麼想。」莊主老爺似乎還不大相信。

「這是十九世紀，威尼斯派。他們用起顏色來，喜歡鮮明。這張畫是強果里尼畫的。此公少年夭亡，想您自然是知道的了，他的遺作之中，存下的簡直就不滿半打。而這張就是其中之一。」

莊主老爺點點頭，他不知道這是一張珍品了。「您祇要向這張畫一望，馬上就會看出大畫家朗琪的影響。」畢格先生悠然地繼續說道，「那面部還有些羅沙爾巴那種柔潤的手法呢。」

莊主老爺有點不好意思。他看看畢格先生，又看看畫；又看看畢格先生。天下最使人窘的事情，莫過於跟一個學識比你強得多的人談天。而畢格先生可緊緊抓住了他的優點。

「奇怪，」他接着說，「在這張畫裏，竟會一些也沒有帶哀泊羅的作風。您看怎麼樣？」

莊主老爺還是點頭。他的面上有些淒慘的表情。他那孩子氣的嘴角也垂了下來。他簡直像要哭出來了。

總算畢格先生大發慈悲。他說：「跟一個真

的識家論畫，真是一樁快意的事情。這年頭，知音實在太少了。」

「可是，我倒不敢說我在這方面已經十分在行，」莊主老爺謙遜地說。「不過呢，好的東西，總算還看得出來。」他的臉上又是容光煥發了，因為他已經覺到了一種安全感。

畢格先生道，「這就是眼光了。要有那麼一副好眼光可就不容易呢。一見您的尊容我就知道，你是一位識家；真的，您剛一進門，我就知道您一定是一位知音了。」

莊主老爺非常高興。「真的，」他說。他覺得自己變得更高大了，更神氣了。「真的。於是他很內行似的，把頭稍為偏了一點。」

對了，這張畫倒實在不錯。可是，事實是如此：我想弄一張有些歷史意味的東西，你瞧好不好？要有些傳統性的。像那種人人知道的人物的畫像就最好了——安·波連呀，奈爾·葛溫呀，或是威靈吞大公呀，諸如此類的人物。」

「啊呀，我的好先生，我正要告訴您聽呢。這張畫就着實有一段歷史。」畢格先生向前俯了俯身子，拍拍莊主老爺的膝蓋。在他的濃濃的眉毛下面，他的眼睛正閃爍着一種仁慈而又覺得開心的光芒。他的微笑之中，有一種別具會心的好意。「畫這張畫的時候，正有一段最美麗的故事呢。」

「真的嗎？」莊主老爺的眉也抬了起來。畢格先生的身子向後一靠。「那邊的一位太太，」他用手向那張畫揚了一揚，「是罕脫摩爾第四世侯爵的夫人。這一族呢，現在倒式微了。」

第九世的侯爵還是去年故世的。身後蕭條，把東西都拍賣了，我就在那時得了這張畫。看到這種煌煌巨族烟消雲散，實在使人愴然。」畢格先生嘆了一口氣。莊主老爺的表情着實嚴肅，像是在教堂裏一艘。靜寂了一會兒，畢格先生換了一種口氣，又講下去了——

「照我所見到的畫像看來，那位第四世侯爵像是一位很古板，不苟言笑，而蒼老的人物。你簡直無從想像他年輕時候的樣子；他這種人，你看去好像老是在五十歲左右的，秋氣着實很深。他一生的癖嗜，是音樂和羅馬時代的古物。有一張像就畫着他一手拿了一枝象牙笛，另一手就放在一件羅馬彫刻的殘片上。他的一生，至少有一半是消磨在意大利的，到處訪求古蹟，傾聽名樂。到他將近五十五歲的時候，忽然下了一個決心，想：這該是結婚的時候了。就挑中了這位太太。」

畢格先生指那張畫。「他既有財有勢；別的缺點，別人也就不再介意了。從她的面容上看起來，我想，罕脫摩爾侯爵夫人未必會對羅馬時代的古物，發生多大的興趣吧。我看她也未必會留意到音樂的技巧和演進史。她喜歡衣服，喜歡酬酢，喜歡賭，喜歡賣弄風情，喜歡好好的享受享受。新婚期中，感情似乎已經不是頂融洽了，可是總算沒有公開的決裂。」

「結婚一年之後，罕脫摩爾侯爵決定再到意大利去遊歷一次。他們到威尼斯的時候，正是初秋天氣。在罕脫摩爾侯爵的眼光裏，威尼斯這三字的意思祇是無窮盡的音樂；加羅比每天在「孤兒院」一帶舉行的音樂會；聖母院裏庇啓尼的宗教樂；聖瑪阿劇院的新歌劇；一百座教堂裏面精美的合奏；無數業餘者的音樂會；蒲葩拉和全歐洲最精的歌人，泰丁尼和全歐洲最妙的琴師。罕脫摩爾侯爵夫人看來，威尼斯就不是這等面目了。她目光中，威尼斯就是李陀多的地方的賭場，化裝舞會，興高采烈的晚宴——這才是全世界最有趣的城市裏的各種享受呀！要是能各人自管自去生活，那倒也許他們兩人都能生活得夠愉快。可是有一天，罕脫摩爾侯爵不知怎樣偏想到了要跟夫人畫一張自像。別人就推薦了這位強果里尼，

說他天才獨具，是一個前程無窮的畫家，罕脫摩爾侯爵夫人就開始給他寫像了。強果里尼是漂亮的，他大胆，年輕。他精通繪畫的技巧，可也熟練戀愛的藝術。侯爵夫人如果是一個超人的話，她也許還能抵抗他的誘惑。可是她並不是一個超人呀。」

「我們之中，誰是超人呢？」莊主老爺按着畢格先生的肩頭呵呵大笑。

很客氣地，畢格先生也隨着高興了半天；等到這陣欣喜徐徐消失，於是他又繼續下去了。「最後，他們就決定出走，決定逃過國境。他們想在維也納住下來——反正罕脫摩爾侯爵夫人有的是裝得滿箱的細軟首飾，他們可以不愁吃着了。罕脫摩爾侯爵這些家藏的珍物，價值要佔到兩萬鎊以上。在維也納，單靠兩萬鎊的利息，也足夠你生活得很舒服的了。」

「一切準備，都輕輕易易的辦妥了。強果里尼有一個好朋友，着實幫他們的忙——用假名字弄護照，預備好大路上乘騎的馬，還把自己的剛架拉船給他們使用。他們出奔的日子，定在寫像的最後一天。那天到底到了。罕脫摩爾侯爵照着手規矩雇了一艘剛架拉，預備把他的夫人送到強果里尼的畫室，讓她留在那兒，高高的坐在那只模特兒坐的座位上，而他自己却又聽加羅比的音樂會去。那時正是狂歡節的季節，滿街上的人在白天也戴着面具。罕脫摩爾夫人也戴了一個黑網的面具——你瞧，那畫裏面，她不是還拿着它嗎？雖然她的丈夫不喜胡鬧，而且反對狂歡節的種種無聊的喧嘩，却也覺得與其標新立異，還不如隨俗一點兒，所以倒居然也一樣的裝束得奇奇怪怪了。」

「在那狂歡節的幾個禮拜裏，差不多每一位威尼斯的紳士都穿那麼一件長長的黑袍子，戴一頂很大的三角帽，還要加上那種白紙做的高鼻子

的假面具。罕脫摩爾動爵既然不願意故意駭奇，他也就照式打扮了。看到這樣一位莊嚴而古板的英國紳士戴着威尼斯小丑的面具，穿着威尼斯小丑的服裝一定很有些不相稱，不調和吧？「英國小丑化裝成了意大利小丑」，那對情侶是這樣形容這位爵爺的。從古到今的喜劇裏面，本來都有這樣一個老糊塗的角色，他是該由小丑來扮演的。好，我不是說嗎，那天早晨，罕脫摩爾爵士雇了一艘剛架拉，把他的太太送了來。而她倒也帶着一點東西：那件大斗篷裏面深藏着一隻小皮箱。小皮箱的綢裏上面，正堆滿着罕脫摩爾侯爵的藏珍呢。坐在剛架拉暗暗的小船艙裏，他們看着着一座一座的禮拜堂，一宅一宅畫棟彫梁的宮殿，一所一所破敗的大樓，在他們身邊悄悄然滑去。罕脫摩爾動爵在他丑角面具後面發出的語聲，却仍舊是莊嚴、徐緩、而鎮靜的。」

「馬丁尼神父是一位碩學鴻儒，」他說，「他老人家居然肯答應明天到我這兒吃中飯。據我所知，簡直沒有人比他更熟悉音樂史的了。我請你明天要竭力的向他致敬。」

「勳爵，您放心好了，我一定照辦的。」她心裏可實在忍不住要笑。明天吃中飯的時候，她早就去得遠遠的了——越過了邊疆，沿了向維也納的大路絕塵飛馳！可憐的老丑角呀！可是她一點也不為他而難受。反正他仍舊有的是音樂，有的是破破碎碎的大理石！在她的斗篷下面，她更緊緊地握牢了那隻首飾箱。她的秘密是何等的使人陶醉啊！」

畢格先生握緊了他的手，像演戲一般的把它們按在心口。他自己也覺得講得好聽。於是把他的長長的，像狐狸一般的鼻子轉向那位莊主老爺，很仁慈地向他微笑着。那位莊主却正是全神貫注，聽了入迷。

「後來怎麼樣呢？」他問。

畢格先生把雙手攤開，讓它們落在膝蓋上。「後來嗎？那艘剛架拉停在強果里尼畫室的門口了，罕脫摩爾侯爵把他的夫人扶上了岸，領她走到二樓畫室，照例很客氣地把她交給了那位畫家，於是自己便去聽加羅比的音樂會了。那一對情侶足有兩個鐘頭可以給他們準備一切呢。」

「那老丑角已經去得看不見蹤跡了，於是那位畫師的有用的朋友，馬上就跳了出來，也戴着面具，穿着大驚，像威尼斯狂歡節時每一條街上，每一隻船上的紳士一般裝束着。接下去就是一串串的擁抱呀，握手呀，還有一陣陣的笑聲。一切都是非常地成功，一點也沒有引起猜疑，從罕脫摩爾侯爵夫人的大驚下，拿出了那隻首飾箱。她把箱子開了，立刻是一片意大利音的驚奇和讚美的話。上好的鑽石，那赫赫有名的罕脫摩爾大翡翠，那紅寶石的別針，金鑲鑽的耳環——他們寵愛地摩挲着，小心地檢點着。那位朋友就估計至少能值到五萬的威尼斯金幣。那兩位情人却正在狂喜地擁抱着。」

「可是，那位好朋友倒打斷了他們。還有應當做的事情呢。他們必須先到警察署去把護照簽字。囉，這自然不過是例行手續罷了；可是非做好不可的。在他們簽護照的時候，他就可以先去賣掉一粒鑽石，來做他們的盤纏。」

畢格先生停了一會，點了一支香煙。他噴出一口烟雲，又繼續講下去了。

「於是他們就出發了，都戴了面具，三角帽子，他們的那位朋友便分別了這個畫家和他的情婦。啊，威尼斯之戀！」畢格先生狂喜地雙眼朝天。他問那位莊主老爺，「先生，您到過威尼斯嗎？您會領畧過戀愛的美酒嗎？」

「啊，那末人生之中，最可珍貴的經驗，您已經錯過了一種了。而罕脫摩爾侯爵夫人和那位

藝術家在威尼斯河上輕輕溜去時所感到的那種心情，恐怕您也未必能完全了解吧？他們從面具的眼睛洞裏相互凝視。也許，有的時候還要相吻呢——可是這却非得把面具揭起一點不可了。揭起了面具，可又怕從船艙窗口裏給別人看見，認出面目來。」畢格先生想了想。「我想他們倆對面相視也儘夠了。祇要是在威尼斯，夢幻似的沿著河輕輕過去，跟意中人相對而視，豈不就很可以滿足了嗎？——豈不是已經很可以使你滿足了嗎？」

他做了一個手勢，好像在用手擁抱空氣，聲音愈來愈低，漸漸消失在沉默之中了。他噴了兩三口香烟，可是一語不發。當他再說話的時候，他的聲音又是很安靜，很平穩的了。

「他們走了之後半小時左右，有一艘剛架拉停在強果里尼住處的門前。有一個人，戴着紙面具，穿着黑袍，頭上仍是那頂三角帽，走了出來，上了樓，一直走到畫家的房間裏。房間是人去樓空的了。祇有那張畫像在畫架上，甜蜜而空虛地微笑着。畫像前面固然沒有畫師，而那只高椅子上却也闌無一人。那個長鼻子的假面人覺得奇怪了，四面尋找。散漫的眼光最後落在那隻首飾箱上。這一對情侶也真是大意，就讓它這樣在桌子上，蓋都沒有蓋上。面具後面的一對深深的，陰沉的眼睛，一動也不動地對它凝視了很久。

「長鼻子的丑角陷入沈思了。幾分鐘之後，樓梯上傳來了脚步的聲音，有兩個人的笑語。戴面具的人回過身來，從窗口望出去。身後的門很喧鬧地開了；這一對情侶闖了進來，興奮得像是喝醉了，高高興興，一點心事也沒有。

「喂，好朋友！已經回來了嗎？那顆鑽石賣得好不好？」

「可是窗邊穿着大鑿的一個却一動也不動。強果里尼興高采烈。那簽字的事情，一點麻煩也

沒有；也沒有受到什麼詰難；護照已經安然在口袋裏了。他們馬上就可以動身。

「罕脫摩爾夫人忽然縱聲大笑；她再也忍不住了。

「什麼事情這樣好笑？」強果里尼問，他自己也忍不住笑起來了。

「我正在想呢，」她笑得氣都喘不過來了。「我在想那個老丑角，坐在音樂廳裏，這時候，正是規規矩矩，莊嚴得像一隻貓頭鷹，在聽那老傢伙加羅比的那一套討人厭的老調呢。」說到後來，聲音又急促又尖銳，她簡直像是在一面哭一面說話了。

「那窗口的人却回過了身軀。」對不起，太太。」他說。「不幸得很，今天那位可敬的大師畧患不適，音樂會沒有舉行。」他取下了他的面具。

「所以，我今天倒比平常早回來了一會兒了。」他們前面還不就是罕脫摩爾侯爵那笑意全無的蒼老的長臉嗎？」

「那一對情侶目瞪口呆，祇是向他望着。罕脫摩爾夫人把手放在心口；心房正跳得利害呢，她祇覺得全身冰冷。可憐的強果里尼的臉變得像他的紙面具一樣蒼白。雖然那個時代，女人出了嫁，還可以弄個男朋友，可是到底也記載着不少丈夫們，爲了妬忌與忿怒，鬧出了家庭血案。他又沒有武器。誰知道那件謎樣的黑大鑿後面藏着什麼可怕的利器呢！可是罕脫摩爾侯爵是從來不做殘忍或者失尊嚴的事情的。正像做任何別的事情的時候一樣，他莊嚴而鎮靜。他走到桌邊，拿起了那隻首飾箱子，極其細心的把它關好，說：「我想，這是我的。」於是把它放在口袋裏，走出去了。這一對情侶滿腹疑雲，面面相覷。」

靜默了一會兒。

「那末怎麼樣了呢？」莊主問。

「下文就急轉直下了，」畢格先生回答的時候，悲哀地搖了一搖頭。「強果里尼本來是爲了有五萬威尼新金幣到手才想私奔的。罕脫摩爾夫人細細的打算了一下，在一間茅屋裏談情說愛可沒有味兒。最後，她到底定奪了：女人是應當留在家庭裏的——和那些家傳之寶守着。可是罕脫摩爾侯爵是否也這樣想呢？這倒是一個問題了，倒是一個可怕的問題，使人焦急的問題呢。她下了決心，自己去走一遭，看看情形如何。

「趕到家裏，正好是午飯的時候。當差說，「爵爺正在餐廳上等候太太。」她面前的高高的門馬上打開；她就儀態萬方地走了進去，着實從容——可是心裏是多麼着急啊！她的丈夫正立在火爐邊。看見她進來，馬上就迎了上去。

「太太，我正等着您呢。」他一邊說，就把她引到了座位上。

「關於那回事情，他就祇提起了那麼一句話。到了下午，他派了一個僕人，到那畫家的畫室裏，把這張畫像帶了回來。一個月以後，他們動身回英國的時候，這張畫倒也是他們行李之一呢。這段歷史，却和這張畫一樣，一代一代的傳了下來。去年我買這張畫的時候，有一個人，他跟罕脫摩爾家很熟悉，就把這節掌故告訴了我。」畢格先生把香烟頭丟在煙灰缸裏。這段故事講得有聲有色，自己覺得十分得意。

「很有趣，」莊主老爺說，「真的很有趣。着實有些歷史性呢，是不是？就是奈爾·葛溫或者安·波蓮，要講起來，也不過如此罷了。」

畢格先生在微笑，想起了一些遙遠而飄渺的事情。他想起了威尼新——想起了住在他公寓裏的那個俄國伯爵夫人，和那臥室外庭院裏的叢樹。他想起了她愛用的強烈而刺激的香水（你一間到了便再也忘不了），還有在麗都泳場的海浴，那剛架拉，那蔚藍的天空裏鑲嵌着的那些華貴可愛的建築，正和加蒂筆下所畫出來的一樣。現

在想起來，這一切已經是如此的遙遠了！那時候，他自己還不過是一個毛頭小伙子呢；這倒真是他第一次的奇遇。他震了一下，從他的幻想中醒來了。

莊主老爺正在說話。他正問，「那麼，你這張畫要多少呢？」他的語調倒非常隨便；跟這樣一個人做交易真是太理想了。

「好吧，」畢格先生迫不得已，祇能放棄那二十五年前的俄國伯爵夫人，和那天堂一般的威尼斯了。「比這張畫差得多的畫，我還要過一千呢。可是您既然要，我就七百五十鎊讓給您吧。」

莊主老爺聽了之後，吹起口哨來了。「七百五？」他道，「這可太貴了罷？」

畢格先生抗議了。「可是，我的好先生，您倒算算看，照這樣大小的一張雷白朗要多少錢？——至少兩萬。七百五十鎊，一點也不貴。要是講起這張畫的真正價值來，這個數目實在還太少了一點呢。這張畫的手法如何，您還有什麼看不出來的嗎？」

「喔，我倒不是說這張畫不好，」莊主老爺說。「我祇是說，七百五十倒是一筆相當可觀的數目呢。哼！我的小女也會幾筆，這倒總算還好。要是那些臥室都要七百五十來裝飾一下，那還了得！」他笑了。

畢格先生也微笑了。他說，「您可得記住，您實在是合算的。後期威尼斯派的東西正在漲價呢。要是我本錢夠的時候——」門開了，卜辣脫小姐金色而鬆髮的頭探了進來。

「畢格先生，柯萊先生想見您，不知道您有沒有工夫。」

畢格先生的眉皺了起來。「叫他等一等。」他不大高興地說。咳了一下嗽，他回過身來對莊主老爺。「要是我有多餘的本錢，我就一定都買

這些後期威尼斯派的作品。每一個便士都放在這上面。」

當他說這幾句話的時候，他正在想，他已經不知多少次，告訴別人說，要是他有多餘本錢的話，就一定都買原始時代的作品，或者立體派，或者黑人的彫像，日本的木刻……

最後，莊主老爺寫了一張六百八十鎊的支票。「最好你給我這段掌故用打字機打一份給我。」他戴上帽子的時候說。「吃飯的時候，把這個講給客人們聽聽倒很合適呢，你說對不對？頂好那些枝枝節節的地方，都要記得正確詳明。」

「這個自然，這種小地方就最要緊呢。那末，我準就給您打一份來。」畢格先生說。

他把這個小小的胖子的送到門口。「再會，再會。」他去了。

門口，一個身裁高瘦，面色蒼白的少年正在候着。他留了頰鬚，眼睛黝黑而悲哀；他的表情，他的容貌，都有點名士派，同時，也有一點可憐。這正是青年畫師柯萊。

「對不起，勞你久候了。」畢格先生說。「你見我有些什麼事？」

柯萊先生有些窘，他躊躇着。這種事情是多麼的令人厭惡啊！最後，他到底說出來了，「事情倒沒有什麼。就是，我實在等錢用。我不知道您要不要見怪——要是您方便的話——我那天畫的那張東西的錢，可不可以先請您付一付？這樣的打擾您，實在對不起得很。」

「我的好朋友，這又有什麼關係呢！」畢格先生也不免憐惜起這個青年來了。可憐的柯萊就像是一個小孩子，一點也不知道怎樣照顧他自己的事情。「我們上次談妥的是多少數目？」

「我想是二十鎊吧，」柯萊先生很胆怯地說。畢格先生拿出了皮夾。「就算是二十五鎊。」他說。

「喔，不行，真的我太不好意思了。多謝您。」柯萊先生的臉紅得像一個少女。「您不樂意替我的幾張風景畫展覽一下嗎？」看到了畢格先生的仁慈的表情，他不禁勇敢起來了。

「不要，不要。你自己的東西我一點都用不着。」畢格先生堅決地搖着頭。

「你那種新派畫掙不了錢。倒是你那種仿古的東西好，你如果還有，盡量送來好了。」他把手指輕輕地在罕脫摩爾侯爵夫人的光潤的肩膀上彈上了一下。「再來一張威尼斯派的东西吧。這一張就着實是成功之作呢。」

孤星

慧生

垂直大圓弧下的一點螢火！

昏沉沉地閃爍着生死之門！

欲丈量於靈魂之外，

那遺忘的又被燃起，

歷史的困擾與冷漠的回憶，

深深抹在頰紅少女之額，

那向日葵經已無力伸展於晨曦，

暖室中不再有這可笑的比目魚，

我以清教徒的饑渴，

乞求一杯清水，

確像那一甕拋棄在路邊的無名屍骨。



可唱的燈謎！？

葛頌之

——請教於錢歌川先生和現代詩人——

在蕉風月刊的「作家信箱」中，讀到了錢歌川先生的大作，正題是「談現代詩的寫作」，副題是「答鄭鼎安先生」，是一篇有關現代詩的文藝論文，用書簡方式來表達。

我是一個關心詩的創作的人，儘管一些所謂「現代詩」在台灣或香港，據說已發展成一股洶湧的浪潮，但是，這股浪潮沖不到馬來西亞來，雖然遠在七八年前，有一些人企圖在這裏推波作浪，要醞釀一股現代詩的暗流，但也止於暗流而已，在表面上只能激起幾個微不足道的泡沫，是毫無影響力量的。從有「現代詩」這個名詞開始，我只是抱着一種觀望的態度，這些年來，我發覺所謂「現代詩」，只是一些文字的高級遊戲，有的是猜謎，有的是舊瓶新酒，發掘已成爲歷史的古典詞句，這些，都是一種苦悶

的象徵，在台灣和香港，也許有這種不擇正途的苦悶發洩，可是，在這裏，大眾並不需要這種發洩苦悶的文字遊戲，我們需要的是屬於大眾的詩歌。

看看錢歌川先生的大作，他嘗試將「現代詩」與大眾作結合的努力，但是，我敢說，他這種努力是白費的，因爲大眾在原則上就不會接受「現代詩」，立場搞不通了，假冒是冒不了的。

首先，我們看錢先生對「現代詩」所下的定義吧，他只是將論題圍繞在白話和文言的分別兜圈子，其實，這是誰也明白的，寫今日的詩，應該用今日的語文，寫今日的詩，應該用今日的語文，這些論調早在四十年前就有人提出，而且早經確定了的，今日，實無須舊調重彈。

其次，他在這個論題上，又從「新詩」「舊詩」「現代詩」這些

名詞上下功夫，是一種捨本逐末的治學方法，詩只有好壞而沒有新舊之分，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需要，和因需要而產生的風格，不管你寫舊詩也好，寫新詩也好，寫「現代詩」也好，你能代表的，只是那個時代，並不因你是「新」就一定比「舊」的好，同樣是舊詩，而仍有唐詩，清詩之分。以「現代詩」來說，錢先生這個名詞絕對不會使人想到古風、絕、律等，是的，現在不能想到，但是「現代」這個名詞，本身就有理則上的不完整，今日我們稱所創作的是「現代」，二十年後，別人所創作的也是他們的「現代」，那時我們一提「現代詩」究竟是他們的「現代」呢，還是我們的「現代」？「現代」本來就是一個流動的概念，最後，豈不是與「新詩」「舊詩」一樣沒有分別，因此，我們實在無需在名詞上兜

圈子，這是沒有積極意義的，大眾也不會因為你是「現代」的，就十分地盲目喜愛。

錢歌川先生的第二個論題是「白話的詩與詩的白話」。

在這方面，我是同意錢先生的解說，每一代都有不同的白話，古代的白話自然與今代的白話有所不同。他呼籲我們應該用今代的白話來寫詩，這是最符合大眾的要求，也只有這樣，詩才可以和大眾的生活結合在一起，才可以發揮教育大眾，呼喚大眾的功效。我說這些話，也許會有人說我將「文學」貶為工具，但是，孔子早說過「詩言志」。也許亦會有人說這是古人的錯誤觀念。但是，我們不能不重視事實，一首對大眾生活毫無作用的詩，根本就不算好詩，因為它引不起大眾的共鳴。不管你說為藝術而藝術好，或為人生而藝術也好，一個作家的作品，其最初希望，和它最後的目的，是企求引起大眾的共鳴，我們不妨想一想，一首與大眾生活脫離的詩，怎麼會引起大眾的共鳴呢？不管這首詩所表達的是美、是力、是情感、是意志，其最終目的，還是要引起大眾的共鳴。

可惜得很，錢先生的用心，並不為今日一般「現代詩」作者所接受，不妨翻開一些已出版的「現代詩」集吧，全是文字排列的遊戲，謎語的娛樂，常用一些古怪離奇的字，甚至在過去的詩詞中剽劫出來，美其名曰「化腐朽為神奇」，這點，相信離錢先生的本意太遠，錢先生也會和我一樣失望吧！

在這個論題內，錢先生跟着提出「詩的白話」來。一句話說完，就是「詩是經過錘鍊的語言」。一切藝術，無論是繪畫、音樂、文學，其創作過程無不需要經過剪裁和佈置的，詩也應該是一樣。但是，這種錘鍊並不是將一個謎底變成謎語，也不是故弄玄虛，其錘鍊的原則和結果，仍是要求順利的表達，只不過將這種表達豐富得更能引起想象和共鳴。最後，這種表達仍是白話，是明「白」的「話」，只不過是「詩」一點罷了。

這點，我是十分贊同錢歌川先生的意見，可是，只要一看今日的「現代詩」，錢先生會同樣地覺得我們這些「下里巴人」的論調，不為「陽春白雪」的現代詩人們所同意，而曲「低」和寡吧！

錢歌川先生的第三個問題「現代詩與大眾化」的提出，是一個很有意義的問題，但是，這兩個名詞，或這兩件事——即「現代詩」與「大眾化」，配在一起，太不調和了，也帶有一點嘲諷的意味吧！

假如以今日的「現代詩」看，它是絕對不能和大眾化拉在一起的，甚至台灣的現代詩人也承認這一點，我記得好像在一本雜誌上，看到一位左手的繆司發表宏論，說現代詩是不應被要求「大眾化」的，因為它

根本是一種高級的東西，與其要求「現代詩的大眾化」，倒不如「削足就履」（這是我的話），提高人民的教育智識水準，或欣賞水平去欣賞「現代詩」，我真佩服這位左手的繆司有胆量說出這些話，而且說得那麼輕易，隨便一句的「提高人民的智識和欣賞水準」，就好像將「你不懂」的責任推得一乾二淨，他沒有想到這是多麼持重吃力的一件事。他覺得「降低」「現代詩」的水準是不可能的，至於「現代詩」的水準是否很高，或者乾脆是謎語，我們就很難評定了。不過，我們也得面對一個事實，詩的本身，自來都有「貴族」的或「廟堂」的和「俚俗」的或「平民」的兩種。兩者在文學史上都能留下一些輝煌的作品。作家本身有自由選擇他是屬於「貴族」的或「平民」的，可是，假如他自己選擇了而且承認了自己是「貴族」的，我們硬要把「大眾化」和他拉在一起，那未免太不調和，而且，也是徒勞無功的，最後的結果是，他寫他的「貴族」，你寫你的「平民」，一切論戰都是不必要的。除非有那麼一天，階級在人類社會根本不存在，根本沒有「貴族」與「平民」的分別。但這是可能的嗎？君不見在一些自稱是無產階級，以平等作號召的人民共和國裏，不是一樣有階級的分別，舊的貴族階級被剷除了，跟着而來的，是一批「新貴」。這已

是一個政治問題了，說下去很沒有實際的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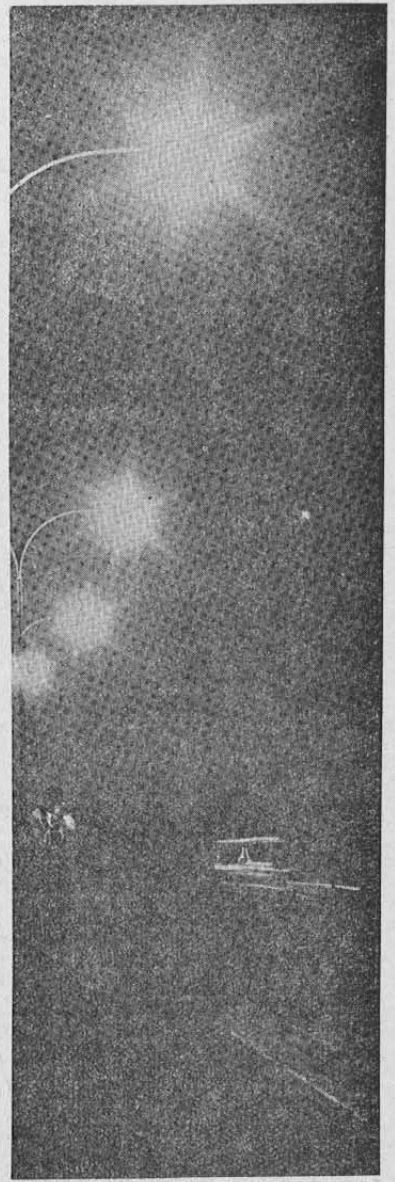
錢歌川先生在這個論題內所舉的幾個「大眾化」的例，是很能吸引人的，但在東方社會內，「現代詩」的發展，會可能有這種景象嗎？除非它不再是今日的「現代詩」，揚棄那一些高級的文字遊戲和謎語。不然，要求其「大眾化」，簡直是要求一個皇帝和一個乞丐在街邊同睡，這些故事，只能在童話和寓言裏找到，所以「現代詩」的「大眾化」也只能當作童話和寓言說，說給小孩子聽罷了。

讀了錢歌川先生這篇文藝論文，我不得不感覺到他與「現代詩」太隔膜了。我曾在蕉風上讀過不少錢先生的「英語研讀」，對錢先生的外文造詣是佩服的，對錢先生介紹英語的苦心和他的功夫，也是敬仰的。可是，錢先生太忽視現實了，太忽視了今日「現代詩」的現實，因此，才有「現代詩」的「白話」和「大眾化」的提出。他這篇論文當作私人書信的討論則可，今日公開發表了，豈不笑大了今日「現代詩人」的口。

現在，我想提出了幾個相當不統一的論點。

第一，詩只有好壞之分，沒有新舊現代之分。在一些名詞上下功夫不能解決問題，而且有標門立戶之嫌，只能在文壇上製造混亂。

(轉下頁)



窗外·陌生

丹楓

「我知道你早就厭倦了這個斗室。這裏單調，沒有變化；一張床，幾件舊衣，一張書桌，幾本破書。但是，窗外並沒有太多的美麗，那裏有着更多的殘缺。不要老看着那些白雲，它會飄失的；不要老說那是青天，它時時會灰暗。」

「即使窗裏是一個鳥籠，令人埋怨的沒有一點新鮮空氣；但是外面難道就有什麼，也不過比這裏大一點的鳥籠而已。那裏關着更多的鳥。你飛出窗外，發現不會比這裏更遼闊。」

「就像一個小孩子，永遠猜想着家鄉以外的地方是多麼遠大，可以任由自己自由飛翔；永遠會不滿意於家裏的限制太多。於是背了一個包袱，走一條長長的路。有一天，便發覺自己在家的日子樣樣都好，都舒適，父母的限制不過是太多的關懷。家裏地方雖小，還有足於容身的地方；而家以外，却使人晃晃盪盪起來。在那裏發覺此身已不再屬於自己，自己只是千千萬萬小鳥中之一隻，要隨着各種無形的寒熱到處亂飛……」

「不要以為出了窗，就是海闊天高，那麼豪壯，到處可以在山巔水湄看到煙霞風月，或海角天涯看暮雲歸鴉。那裏，只有長長的走不完的路，拖着疲乏的腿，只能搖晃在一條條曲折狹小的道路上；還要靠着多少幸運，才能找到一個角落以作今夜安放包袱的地方。」

「儘管離騷裏屈原神思多麼瑰麗神奇，他畢竟日夜徘徊汨羅江畔，形容枯槁；也不要以為衣袖翩翩的李白出了蜀道，一切都顯得天蒼地茫，他畢竟還是在路上顛連……」

「哦，不要以為他們都太過消極，不懂人生的真諦！不要以為他們的生活更單調。其實，他們那些人都是在窗外摸索了大半生才走到那裏去的。他們都安於單調與平凡，他們真太透澈了人生；名山古剎，木魚青燈，長伴幾部殘卷，他們會覺得有安頓處。」

「其實，你知道世界上有多少人，只爲了可以安穩的過一個明天，去忍受今日的一切。推開窗，爲什麼你只往上看無聊的青天與白雲；去看看那條街道吧！有一個人在做着一件最笨重也最輕鬆的工作，他穿了一件日常的衣服，穿着擦亮的鞋子，頭髮梳得齊齊整整，在那一間店的門口，每天晚上枯坐在那把椅子上，無所事事。」

(接上頁)

第二，今日的現代詩，根本不是用白話寫的，只是一種高級的文字遊戲和謎語，或者是苦悶的發洩，關心「現代詩」的人士，應該覺得這不是一種好的現象，這樣發展下去，只能將「現代詩」帶入一條死巷，與大眾越離越遠。

第三，今日的「現代詩」絕不可能大眾化，因爲它在開始的時候，就與大眾脫離的，將來能夠「大眾化」的「現代詩」，絕對不會是今日的「現代詩」，一定是另一種詩。

我並不是一個很偏激的人，也不反對今日「現代詩」的存在和創作，也許有一日，「現代詩人」會迷途而知返，這也是一種創作經驗。在一個空無所憑藉的時代裏，摸索是很費力的，摸錯了方向是常有的事，但是，任何摸索都應該值得鼓勵，就算摸索錯了方向，知道了這條路走不通，也是一種成功，至少以後可以不走這條路了。

最後，我想問一問錢歌川先生和一些「現代詩」人們：

(一)現代詩寫得白一點，是否會降低水準？

(二)現代詩的大眾化，據我看是不可能的，除非現代詩人採取另一種態度創作「現代詩」，這種態度是不讓自已太「貴族」，現代詩人接受這種態度，是否可能？

(三)假如像錢先生和鄭鼎安

讀者

作者

編者

上一期，我們編刊了「世界文壇十年」特輯的上輯，各方面反應良好，使我們感到十分欣慰。這一期，我們刊出了「世界文壇十年」的下輯，相信也能得到讀者的歡迎。「荒謬·反叛·存在」的作者胡品清教授，不僅對法國文學有相當的研究，就是對現代文學也有很高的造詣，所以，由她來介紹法國十年來的文壇，實在是最為合適。鄭鼎安先生居住日本已達二十年，他雖然是研究考古學的，但經常留意日本的文壇，同時也常和日本的著名學者往來，故對日本的當代文學至為熟識，這一次，我們能夠得到

他來評介十年來的日本文壇，確實難得。

徐訏先生的「舞蹈家的拐杖」是「傳記裏的青春」的續篇。徐先生自印度回到香港後，在幾間大專學校教書，非常忙碌，但他仍不斷的為本刊撰稿，至令我們感激。最近，他正在整理一些文學理論，將交本刊發表，在文學理論極感貧乏的今天，這是一個喜訊。

本期，我們推出了一個新的專欄：「文藝沙龍」。這是一間紙上「沙龍」，歡迎有興趣討論文學問題和寫作問題的作者和讀者，在一種輕鬆的氣氛中，大家交換心得，提供意見。目前文壇上需要研究和商榷的問題很多，要想解決這些問題，不是一回簡單的事，我們為什麼不先在「沙龍」中隨想隨談呢？許多真理都是在隨想隨談中發現的。既然這個「沙龍」具有這樣的目的，所以，只要能夠針對文壇時弊的言之有物的文章，不管是長是短，我們一概歡迎。

葛頌之先生的「可唱的燈謎」是看了錢歌川教授的「談現代詩的寫作」之後的感想，他對一般的現代詩人提出了批評，也提供了意見，全文都在就事論事，不作人事攻

擊，態度頗為誠懇。他的看法是否正確，編者不予置評，希望對新詩有興趣有研究的作者和讀者在「文藝沙龍」中談談。

一連幾期，「作家信箱」都在討論有關新詩創作的問題。自從新文藝運動以來，新詩的發展一直是一個令人注意的問題，到了今日，對於這個問題的討論似乎較前更為熱烈。編者認為這是一個很好的現象，在更多有心人的關注之下，新詩豐收的節季當可在短期之內到臨。

我們對新詩的作者一向抱着關懷的態度，只要他們寄來的作品，內容不空洞，技巧不幼稚，我們都不分派別的儘量予以優先發表，我們希望各色各種的詩朵能在「蕉風」園地的每一個角落發出芬芳。在這裏，我們再一次誠懇的籲請新詩作者：把你們的優秀作品寄到本刊來！

自十月三十一日至十一月九日，本社在檳城與華校教師總會聯合舉辦文藝創作研究班，地點在市中心區的客屬公會大禮堂，參加的學員十分踴躍，課程範圍很廣，包括中國思想史，西洋文學，現代文學，中國文學等等，講師有錢穆博士

，彭士驊女士、蕭遙天先生、吳鶴琴先生、汪開競先生、周曼沙先生、溫梓川先生、鄺國祥先生、黃崖先生等。各位講師的義務協助，和華校教師總會的大力支持，我們謹在此衷心致謝。類似的研究班，我們將計劃在馬來西亞各大城市每年舉辦一次。

本社主辦的「文藝問答比賽」，參加的中學生有數百人，經各級比賽淘汰後，有六位進入決賽圈，已於十一月底在馬來西亞電視台參加決賽和總決賽，這兩個節目將於本月內在電視華文節目播出，請馬來西亞地區的讀者注意。

COVENTRY
PATMORE

的
詩

The Year

by Coventry Patmore

The Crocus, while the days are dark,

Unfolds its saffron sheen;

At April's touch, the crudest bark

Discovers gems of green.

Then sleep the seasons, full of might;

While slowly swells the pod

And rounds the peach, and in the night

The mushroom burst the sod.

The winter falls; the frozen rut

Is bound with silver bars;

The snow-drift heaps against the hut;

And night is pierced with stars.

四 季

當天氣還很陰暗的時候，
番紅花放出橙黃色的光輝；
經四月的手一觸，最粗的樹皮上
忽然現出綠色的珠璣。

隨即季節充滿了力量地睡去；
那時豆莢慢慢地隆起，
而桃子圓圓地長得更大，
夜裏菌子伸出頭來突破大地。

待到冬來，冰凍的車轍
凝結成交錯的銀條；
吹雪堆積在小屋上；
無數的星光照射在寒宵。

【作者】 巴特摩(Conventry Patmore, 1823-96) 生於英國艾塞克斯(Essex)的伍德福(Woodford)，父親 Peter George Patmore 是一個頗有名氣的批評家，和散文家 Hazlitt 等文人交遊，過從很密，曾寫了一部文壇逸話，頗具興味。詩人巴特摩沒有受過學校教育，完全是在家由嚴父教出來的，他起

初很想做畫家，但無成就，在大英博物院工作了幾年之後，出版了一本處女詩集，並沒有表現出獨特的風格來。那是一八四四年的事。隨後，結識了 Tennyson 和 Ruskin 諸人，又與以 Dante Gabriel Rossetti 為中心的 Pre-Raphaelite Brotherhood 的文士們來往，並給一八五零年創刊的拉斐爾前派的機關雜誌 *The Germ* 寫詩，當時已成為一位獨立的詩人了。

巴特摩在一八五四年出版了「婚約」(The Betrothal)，一八五六年出版了「婚禮」(Espousals)，一八六零年出版了「始終不渝」(Faithful for Ever)，一八六二年又出版了「愛的勝利」(Victories of Love)。後來又把這四部詩集總題名為「家中的天使」(The Angel in the House)，被稱為巴特摩的代表作。前面的三部詩，即「婚約」，「婚禮」，「始終不渝」是有連貫性的，寫的一個故事，而「愛的勝利」便可視為續篇，另寫一個獨立的故事。把正續兩部合攏來，叫作「家中的天使」，整個是謳歌着完成結婚之愛的男女間那種神聖的生活。

巴特摩在一八九六年逝世，享年七十四歲，下面一段文字，便是詩人的自抒懷抱：「我寫得很少。但我所寫的東西，都是盡了我的全力而寫出來的。在什麼都沒有說的時候，我便決心不說。我只是對我的後來者表示了一點敬意而已。如果後世的人，有心於文學的話，我不揣冒昧希望他們對我也表示一點兒敬意吧。」

讀來似乎有點誇口，但這種崇高的言辭，正足以顯示他的性格的真情流露和嚴肅不苟。巴特摩的詩簡潔樸素，富於暗示，避免那種充滿着美辭麗句的所謂華麗體 (florid style)，他只是表示出詩人的虔誠和孤高的性格而已。

【研讀】 這首詩原為投寄 *The Germ* 雜誌，在那上面發表的許多巴特摩的詩中的一篇，可以看出作者那種獨特的簡潔的筆致，當作一種新的獨創描寫，不愧一篇傑作。着墨極少，非常簡潔 (simplicity) 緊湊 (compactness)，在此所繪出的大自然，完全是用寸鐵詩 (epigram) 的手法來描寫的，即是巴特摩在此詩中對於四季的推移，不但是用極簡單的方法來敘述，而且是用素描的而又精密的結構來展開，如春天初開的花，四月發的芽，夏天結的豆、長的桃，秋天冒出地面的菌類，入冬車路上結的冰，屋頂上的吹雪，以及夜間照射晴空的星光。在詩型上來說，第一節中有四個 stress 的弱強格 (iambus) 行，也有三個 stress 的弱強格行，即：

The Crocus, while the days are dark, a
Unfolds its saffron sheen; b
At April's touch, the crudest bark a
Discovers gems of green.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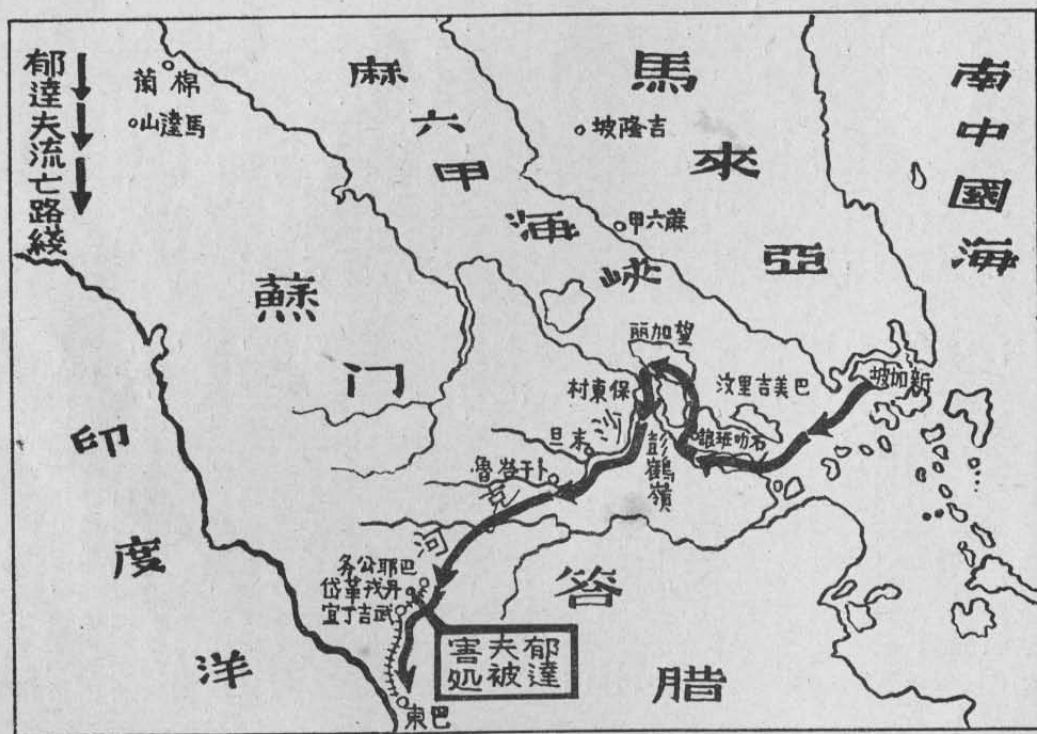
每節第一行及第三行是用的弱強四音步 (iambic tetrameter)，第二行及第四行便 是用弱強三步音 (iambic trimeter)。腳韻為 abab，即隔行押韻。

【附註】 Crocus (Krokus)「番紅花」，為英國早春開的一種草花，那時天時還很陰暗，沒有春天似的陽光，但這種花就衝塞開發了，所以英國人喜歡拿它來裝飾庭園，成為早春不可缺的點綴品。While the days are dark 春天還沒有正式到來，那怕是在日正當中時，都是陰暗的，指那種陰霾的時節。sheen = brightness「光輝」。At April's touch 擬人化的說法，名叫「四月」那人一來，用手指在極粗糙的樹皮上一點。Discovers = discloses, shows「現出」(稀有的用法)。在粗的樹皮上現出綠色的寶玉來，意即發出嫩芽來。Gems of green「綠色的寶玉」即圓圓的萌芽。sleep「(季節的)睡眠」，表示和平靜穆的狀態。seasons 指一切的植物充滿了成熟豐饒的力量的夏秋季節。pod「豆莢」。rounds「圓圓地生長」。Sod = earth「地面」。詩中常用的字眼，普通作草地或草坪解。rut = wheel track「車轍」。is bound with silver bars 車轍縱橫交錯，都結成了冰，變成了一些交錯的銀條。night is pierced with stars 冬夜晴空萬里，為星光所突破，形容星光照射的冬夜。

郁達夫別傳

後前難遇

溫梓川



在一九四四年春天，大雅尚未出世時，達夫却被人告發了。原來武吉丁宜的憲兵總部，從改了昭南島的星加坡派來了一個特務洪根培其人。這個人受過昭南島的興亞訓練所的訓練，派到蘇門答臘來尋訪由星加坡逃亡到蘇門答臘來的文化人。他熟悉星加坡文化界的情形，他從武吉丁宜到了巴爺公務，便在一家酒吧的賭台上，認識了那個當時輸得慘重的孫某，他就是那個會託達夫為他向巴爺公務中華學校校董會說情，別把他革職的卸任校長。他輸得一塌糊塗，臉色蒼白，眼瞠地走出門去。

「輸這點錢算什麼？我有一條財路，不知道你肯不肯走？我想告發一個有名的大作家，憲兵部一定會給我重賞，但一定要有人證明，我想請你證明，便可以領到賞金，你說可好？」洪根培邊走邊笑着對他說。

「你別開玩笑，你想告發誰？」孫校長詫異地說。

「郁……達……夫！」

「我早就懷疑是他了。」

「你怎麼知道是他？」

「他初來時，就有不少文化界的人士打聽他，找他要路費，要飯吃，他非常豪爽，來者不拒。他一年到晚老穿那套西裝，顏色也褪了，但他不做新的，連討老婆都不做新衣裳……」

「這算什麼，這裏一年到晚都

那麼熱，他做新西裝幹什麼，你可別開玩笑，憑這點可不能作為證據。洪根培說着，從衣袋裏取出兩張照片給他看。

「你瞧，這一張有鬍子的照片，和那張沒有鬍子的照片，像不像一個人？」

「啊！他原來就是郁達夫！」孫校長驚訝地叫了起來。

是在二月初一的下午，達夫從巴東回來，神色很壞，有朋友到他家去，只見他一個人在飲酒，問他有什麼新消息，他若有所思的，遲疑了一會才說：「我昨晚把老孫臭罵了一頓。」

「爲什麼？」

「這狗東西全說了，他昨天到憲兵部去做證人，被打得鼻青面腫，晚上却跑到旅館來，說他講出來，是不得已的，並且還要我原諒他，我一氣把他罵跑了。想不到他們真的告密了。」

「究竟是怎麼的一回事？」

「孫某昨晚到旅館來找我，說：『我有件事情想跟趙先生說一說。』」

「什麼事？」

「趙先生，有人到憲兵部告發你，說你是郁達夫！」

「誰告發我？」

「是洪根培告的密，他去年一到這裏，便知道你郁達夫先生並未離開南洋，但他一直沒有告密，今天，他……」

「你怎麼知道？」

「我也去了。他要我作證。」

「你來找我幹什麼？你們把我出賣了，還告訴我幹什麼？」

「剛才我和他從憲兵部出來，又到酒吧喝了一杯酒，越想越難過，因此到你這裏來……」

「你這狗東西！你捱了打，吃到的骨頭也就更多了吧？狗東西！你出賣了郁達夫，郁達夫不怕！」

「趙先生，我實在因爲於心不安，才特此來告訴你的。」孫校長吞吞吐吐地說：「洪根培看了一個女孩子，是朋友的未婚妻，趙先生反對，他追不上，他一直就在恨你……」

「哦！這個狗東西告我什麼？」

「他說你是聯軍間諜！」

「你給我滾出去！」

達夫說到這裏，坦然地說：「事情穿了，這樣也好，這樣也好——好像生了一個瘡，膿出了也就好了……」

案子雖然告發了，日本憲兵部却没有把達夫逮捕起來，不但不把他監禁起來，反而對他更獻殷勤，也不會提起什麼。他還是如常地生活着，預料要發生的事，也沒有發生。但是許多平日和達夫來往和幫忙他的僑胞却被抓去拷問，他們證明趙廉並沒有什麼政治活動。日本憲兵部自然知道所謂「趙廉」其人，原來就是中國名作家郁達夫，就

在這時期，淪陷區的報紙，如昭南島出版的「昭南日報」，改了「彼南島」的檳榔嶼出版的「彼南新聞」，甚至棉蘭出版的「蘇門答臘新聞」，都有一則電訊，說到郁達夫，巴金，茅盾這些文學家都先後到了南京，跟汪政權合作，担任要職，負起建設大東亞共榮圈的任務云云。也是在這個時期，武吉丁宜憲兵部，收羅了達夫的全部著作。

憲兵隊長召了達夫去，指着堆在那裏的書問他：「這些書是誰作的？」

達夫一見是自己的作品，便鎮定下來，從容不迫地說：「是我作的。」

「你怎麼又是趙廉呢？」

「趙廉是原名，這是筆名——中國作家不少這樣的例子：如魯迅即周樹人，茅盾即沈雁冰，所以郁達夫即趙廉，哈哈……」

憲兵隊長見他態度安詳，也沒有申斥，只是說：「我們找你，找得好苦啊！」

「啊！是嗎？怎麼你們不先問問我呢？如果問問我，我早就對你們說了。」

憲兵隊長的態度，反而謙恭起來，彷彿他們對中國作家是特別尊敬似的。後來呢，憲兵每天必到達夫家裏來，不是吃飯，便是揩油燒酒。達夫有時日夜打牌，有時整日看書，有時偶然也到武吉丁宜的憲兵部去作一次禮貌上的訪問。

有一次，憲兵對達夫說：「趙先生，爲了調查你的下落，到處打電話找你，却不知用了多少錢。」

「真對不起，多少？」達夫自然心裏明白，「錢嗎？我這裏有，你們要，拿去用吧。」

「聽說軍政監部也很想請教你呢！」

「……」達夫默然。

「趙先生，我們憲兵部辦事就是這樣，一件案子，發生在熟人身上，也許大事變成無事，發生在不認識的人的身上，小事也可能嚴重起來。」

這一天，雙方好像盡歡而散，達夫也特別興奮，事後還逢人便說起這次談話的內容。

軍政監部却始終沒有找他。他絕對不相信事情會這麼簡單的結束。達夫又開始感到煩悶起來，同時，憲兵又來借走了一千塊錢。

有一次，達夫對朋友黯然地說：「啊，我想起屠格涅夫的一段小說，我真像是一條落在網裏的魚，偏偏那個漁夫不拉網，我就浸在水底魚網裏活動。」

大約過了兩個多月光景，日本人始終未曾採取行動，和達夫認識的一些青年朋友却相繼被捕了。有人說是洪某的陷害，自然動機是不純正的，無非邀功賣力以作進身之階，甚至爲了「求愛不遂」，也足以構成陷害動機。有一次洪某和達夫以及一些朋友碰在一塊，笑談之間

說起結婚問題，竟偶爾談到一位姓黃的小姐，受過中等教育的，洪某就顯出一副急性兒的神情，就立刻要看一看。在座一個朋友說了一句：「她的眼光很高——常是目空一切的。」這原是對黃小姐的性格的評語，可是幾乎闖了禍。第二天，這個朋友請達夫吃飯，洪某也跟了來。達夫私自對那位朋友說：「今天你請客，我特約他同來，他今天很高興。昨天你說錯了一句話，今天大約可以打消了。」

「什麼話呢？」那位朋友吃驚的說。
「你說黃小姐『目空一切』，他認為你看不起他。」
「啊啊！這東西的猜疑心，真少有比得上他的人了。」
「我已為你解釋了，他今天很好。」

可是事後不久，黃小姐的夫婦却給日本憲兵抓去了。原來是日本憲兵事前約達夫去邀林君，林君來了，吃了飯，就被帶走了。到了武吉丁宜憲兵部，達夫看情形不對，怕屈打成招，事態擴大，便挺身而出，願看管此人，請憲兵交給他。果然，憲兵也願意將林君交給達夫帶回巴爺公務看管。林君原是從星加坡逃難到蘇門答臘的，在新婚期間，竟給達夫叫去，難免不恨達夫，由懷恨而洩露達夫的「真情」也是事理之常，因此洪某又可以多一句可靠的證據，也是常理。

洪根培告密的事，達夫早就有所聞，有一次，他和洪某同車，離開武吉丁宜到別處去，路過巴爺公務，汽車停在路旁，達夫乘著這難得的機會，開了車門，把洪某抓下車來，重重打了他兩記耳光，彷彿要把他的積憤，完全發洩在這兩記耳光上。

「你去告我的密！」達夫悻悻然地說。
可是洪某立刻道歉，說以後不敢再輕舉妄動了。
事後，據說洪某還對人表示，說「趙先生打得我很好！我以後要改過。」

話雖然是那麼說，洪根培原來有一個姑丈吳某，是日本實武牙(Solita)憲兵部的一位特別班長的「親戚」。他的太太是實武牙某僑商的千金，即吳某姪兒的妻姨。這位特別班長手下有台灣籍的江黃二人，在巴東後益洛街組織了一個「俱樂部」，網羅了不少「寶貝」，說是聯絡感情，日日吃喝玩樂，賓主極其融洽，吳某在當時的巴東市面上，可以說得上是紅得發紫的人！而達夫居然有一次在街上遇見他的女兒！最好把你的女兒和洪根培結婚，不然也許他會告你的密！

這幾句話弄得吳某啼笑皆非，在街上講這種教人「摸不着頭腦」的話，在吳某的心目中可能認為惡意的諷刺，是有點「吃不消」的。

他對達夫有沒有報復的心理，那也只有天知道！

達夫自從被日本憲兵發現之後，他還是和過去一樣過日子，但是直到一九四五年五月初，德國宣佈投降後，他便認為日本不久之後也會和德國同一命運。他在意大利投降後，便開始讀德文本的但丁「神曲」和羅馬史，他認為日本目前的情形正和東羅馬帝國的末期完全一樣。

可是時局倒很快的轉變了。一方面爲了全體華僑的集體安全起見——因爲當時大家的看法，都認爲蘇門答臘必定會發生戰事的，誰也不會料想到會轉變到後來那樣的和平的局面。另一方面，爲了集中全體華僑的力量，以備將來新的局面到來的時候，爲華僑的經濟地位謀一新出路，他發起集中巴爺公務一切人力、物力、資本，創辦一大農場，名爲「蘇西華僑聖植公司」。資本爲二十萬日幣，聖地達四千平方米，規模相當大。這家「華僑聖植公司」，是在一九四五年六月一日成立的。

當日本臨降台前的一個月，達夫常常在清晨五時便起床，到當地甲必丹蔡承聯的家裏去收聽無線電收音機的廣播。
是八月十四日的早上，達夫從有關方面得到日本無條件投降的消息。他高興得像枝頭小鳥般，到處去把消息告訴他的朋友和認識的華僑。

於是他的那一批隱姓埋名了三年多的難友，也立刻活躍起來了，不是與達夫討論應該怎樣接管日本人在巴東的報紙，便是應該怎樣組織蘇西的華僑，怎樣成立歡迎盟軍籌備會等諸如此類的問題。可是過了幾天之後，達夫對於這些問題，却表示等盟軍來接管後再說，並且還表示很消極的樣子。當時一班朋友對他這種不堅決的態度，都覺得有些奇特。

日本無條件投降的消息，終於在八月廿二日正式在報章上發表了。全巴爺公務的人都喜氣洋洋，只有達夫一個人却像有一件很難解決的事，壓在心頭一般，老是愁眉不展。至於爲什麼會這麼不愉快，即使朋友幾次三番探問他，他都表示並沒有什麼不愉快。也就是在這時候，武吉丁宜的憲兵，也時常三五成羣到他家裏來吃喝玩樂，並且時常向他借錢，計算起來，先後也給他們形同敲詐的借去了一萬多元。

達夫在這個時期曾召集當地華僑成立了歡迎盟軍籌備委員會。時常要接見各方面的代表，同時又要應付日本憲兵，日本人，弄得頭昏腦脹，情緒非常的不安。在這短短的十天時間，他簡直成了一個極特殊的人物。
是在八月廿九日的晚上八點鐘。達夫在家裏正和三位負責蘇西華僑聖植公司的職員，討論今後聖植公司的聖植與經營計劃，突然來了

一個國籍不明的年青人，站在他的門口，用很漂亮的印尼話說：「我有一點重要的事，要同先生商量。」一面說着，一面用行動暗示着。彷彿他的重要的事，非要達夫離開在座的三位職員不可談的樣子，達夫也就跟了他走出大門外，談了幾分鐘光景，才走回屋裏來，對那三位職員說：「請你們坐坐，有點事情，我要和那位朋友出去談談。我馬上就會回來。」說着，衣服也沒有換，還是穿着那套睡衣，拖了一雙拖鞋，和那個約莫二十多歲像台灣人，又像印尼人的國籍不明的日本年青人走了。

達夫和那年青人並不認識，他和他邊談邊走，經過中華街，轉到另一條偏僻的路上的拐角處的一家咖啡店前，有人還聽見達夫用印尼話對那位訪客說：「各事還是照舊進行吧，如有什麼事發生，臨時再想最妥善的辦法進行。」聽的人還以為他們是在談生意上的進行事宜，所以也沒有誰去注意他們。不久他們走進一條很偏僻，很冷靜，簡直沒有行人的小巷裏，那裏停了一輛小汽車，而且有兩個日本人下了車，在那裏走來走去，達夫和那個年青人走了過去，上了汽車，那兩個日本人便開車駛走了。

那三個職員在達夫家裏等了許久，還不見他回來。以為他被那兩位朋友拖出去打牌去了。達夫原來就非常喜歡打牌，打到通宵達旦也是

常有的事，他們看看時候不早，也就走了。那天晚上，達夫並沒有回來，他的太太也不覺得稀奇。可是到了第二天早上，大概是三十日的上午七八點鐘左右，剛巧有個朋友來找他有事商量，他的太太才派了佣人到他那去打牌的地方找他。但是不見他在那裏，問那裏的人，他們又說不知道，而且所有他打牌的地方都找遍了，還是找不到他。他的太太才慌了起來。同時，在中華街的橋胞，也知道達夫失了踪。他們四處查問，還是不見踪影。甲不丹的蔡承聯聽到消息後，即將達夫失蹤的事件報告了警察局。結果警察局派出五十多名的偵探，到處偵查，結果還是消息杳然。

達夫失蹤後第二天，他的女兒美蘭也去世了。「趙豫記」酒廠繼續經營了九個多月才告結束，在那九個多月當中，酒廠書記每月都交三萬盾給達夫的太太。陳嘉庚在日本投降後，也曾託人帶了二萬盾日本幣給她作生活費。她把二十七萬盾存放在達夫的親如兄弟的摯友蔡清竹那裏，她要用錢才去支取。蔡清竹還得到達夫的太太的同意，將那筆錢做生意，用來撫育那兩孩子。後來蔡清竹去了新加坡三年，兩地音訊會一度中斷。但當他接得音訊後，亦會寄了五百盾給達夫的太太作生活費。酒廠關閉後，達夫的太太在巴爺公務還苦守了四年，結果終因生活日漸困苦，只得在大

雅五歲那年，遷往巴東。在那裏她探悉蔡清竹已到了耶加達經商，因此又去信聯繫，結果就得他每月寄兩百盾生活費給她。

大雅和美蘭都先後於六歲入學，達夫的太太爲了維持生活，會到餅乾舖做過包裝餅乾工作。過了三年，大雅九歲，美蘭八歲，兄妹倆不得不替人賣糕餅賺點零錢補貼家用。

至於達夫的下落如何呢？據當年的報載達夫確是被害的。埋骨於武吉宜附近七公里的丹戎革岱，那裏離峇素車站不過二三公里遠。他和四名歐洲人被日軍用汽車押解到那裏，前後一共四輛汽車，他們五人下了車，奔向山坡，日軍放槍，五人應聲在山坡倒下，那天正是一九四五年九月十七日。事後，據檳城的盟軍當局去電蘇門答臘調查，證明達夫的確是在這一天殉難。達夫留在印尼的兒子大雅，女兒美蘭，曾先在棉蘭應時中學讀書，一切費用都是由該校校長張某供應。後爲蔡清竹帶往耶加達中學讀書。現在應該已經長大成人了。至於他「每年歲首，例作遺言，以防萬一」的兩張遺囑，却交由蔡清竹代爲保存。第一張遺囑內曾述及對中日兩國之見解。他說：

「……中日不但是鄰國，從歷史、文化上來看，也是非常接近，因此中日應該携手並進，而不應有敵對。今日雖

有不如意之事發生，但以後仍是携手的。……」

「余年已五十四歲，即今死去，亦享中壽。天有不測風雲，每年歲首，例作遺言，以防萬一。」

自改業經商以來，時將八載。所有盈餘，盡施之友人之親屬貧困者，故積貯無多。統計目前現金，約存二萬餘盾。家中財產，約值三萬餘盾。丹絨寶有住宅草舍一及地一方，長百二十五米突，寬二十五米突，共值一萬四千餘盾。凡此等產業，及現額金銀器具等，當統由妻子何麗有及子大雅與其弟或妹（尚未出生）分掌。紙廠及「齊家坡」股款等。因未定，故不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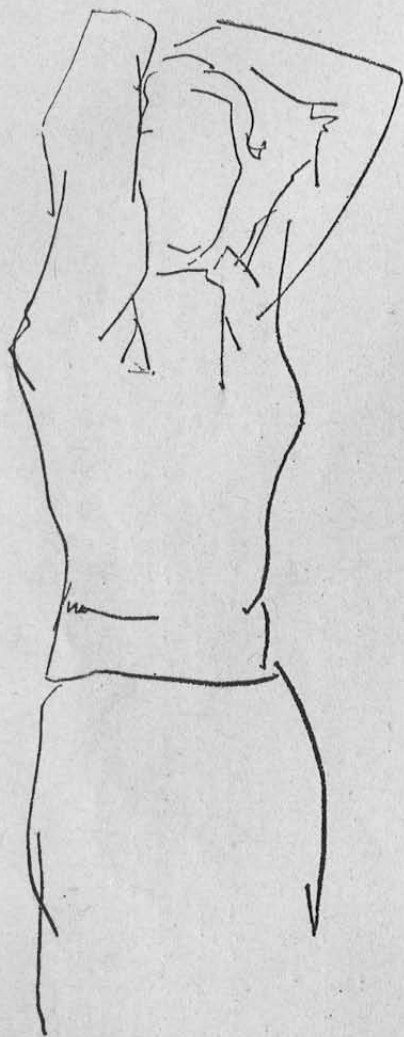
國內財產，有杭州官場巷住宅一所，藏書五百萬卷，經此大亂，殊不知其存否？國內尚有三子：飛、雲、均，雖無遺產，已長大成人，地隔數千里，欲問訊亦未由及也。

余以筆名錄之著作，凡十餘種，迄今十餘年來，版稅一文未取，若有人代爲向出版該書之上海北新書局交涉，則三子之在國內者，猶可得數萬元。然此乃未知之數，非確定財產，故不必書。

乙酉年元旦

溝鴻

汾嗣郭 ■ ■



推開窗，兩株聖樹的葉子像火般紅。長得又高又大的一株是我植的，旁邊較小的一株是倩美植的。兩株原是一般高矮，可是過一個時間就不同了。倩美每次望見它們，就埋怨我澆水施肥不公平；其實我對她植的那株比我自己的要小心得多。是不是照顧得太週到反而嬌柔些？或是小姐手植的花草就該長得苗條些？

窗外一條幽靜的林蔭路，一端通到我的學校，一端通向一座兩層樓的灰色洋房。那座洋房隱藏在幾株高大的棕櫚樹和椰子樹後面，一年來，我每天早晚都要看它幾眼，因為那就是倩美的家。晴朗的日子，我站在窗前，可以望見樓上左角的窗子飄着白紗織花窗帘。倩美有時在窗口對我揮着白手巾（她送過我半打白麻紗手巾，她說男人用花手巾不像樣），我也掏出白手巾來。我不敢走近窗口，我怕學生們看見。

幾天來，那窗子關起來，棗紅呢希窗帘深垂

在窗後。我不知道倩美是否還住在裏面，她已經五天不到學校中來了。有個高班的學生偷偷告訴我，「盧老師」被她父親關起來了。她家是地方上的望族，父親是鄉長，伯伯叔叔有的開工廠，有的在縣裏當議員。在地方上的人看來，我雖然是國民學校的校長，才幹學識很受人欣賞；但既無恆產又無積蓄，沒根沒攀。他們對我都很好；但似乎有個共同的想法：一個大學畢業生如果有點小辦法，怎肯跑到鄉下來吃這碗苦飯。當倩美的父親知道我愛上的女兒時，他氣沖沖地跑來，喊了我一聲「校長」，接着吐出「我們倩美——」半句話，嚥了一口吐沫，掉頭就走。從那天起，倩美便不會來學校上課了。

事情鬧出來，我和曾本誠商量。他是我們學校中的老教導主任，是我最好的朋友，比我大十歲。八年以前就來這學校服務了。他做人一絲不苟，做事一字一板，在學校裏上課、下課，到校、離校，從不差錯一分鐘；連坐着辦公的姿勢，也都是一成不變。他自告奮勇，願意替我們奔走。他說：「只有說服了盧鄉長，我現在就去。」

我站在窗前，看見他從盧鄉長家裏走出來，踏着穩重的脚步，向我的屋子走，心裏覺得很放心。可是等他摘下晴雨帽，在籐椅上坐下來，端起一杯熱開水，看着我夾在指間的一支烟，不言不語，我又很慌亂。

「本誠兄，」我先開了口：「不必瞞我，有點希望嗎？」

他輕輕地搖搖頭。

「完全絕望了？」我軟弱地

問。

「不，你不能太性急，我們可以想出兩全的辦法的。」

「盧鄉長怎麼說？」
他輕輕放下茶杯，望着我，用安慰我的口氣說：

「他不會永遠堅持他的意見，目前他正在氣頭上。」

「本誠兄，我和倩美之間的情感是純潔的，經得起任何考驗。」

「你說的我相信。盧老先生不會看重這一點。」

「他看重什麼？聘金？禮餅？」

「聘金我提過了，我說你可以拿出兩萬元的一筆款子？」

「啊！」我驚訝地說：「我那裏去找這麼大的一筆款子？」

「只要他肯答應，錢總可以想辦法；可是他拒絕了，他不考慮。」

「這還不算絕望嗎？」

「我的想法可不是這樣，他一直賞識你的學問能力，他只是有一個成見，不肯把女兒嫁給外地人！」

「不錯，我是一個外地人，外地人有什麼錯嗎？」

「這是一個存在的問題。」他簡捷地說。

他看我不說話，接着誠懇地說：「校長，你對我們地方有很大的貢獻，每個人都感激你，決不願你爲了這件事便灰了心。我希望能爲你盡力，也許我們能夠設法給你補償……」

「本誠兄，」我長歎一口氣說：「我不願你如果失去倩美，我會受不了這份打擊！有什麼可以補償我的？」

「我懂，」他嚴肅地說：「我們不必灰心。也許你願意和盧老先生當面談談吧？」

「他肯見我嗎？」我問。

「我來替你安排，最遲明天中午辦到。」他

肯定地說。

我不知道我去見盧老先生有什麼用處？不過，我願意作一切可能的嘗試。

我想起一年多前，我剛從學校畢業出來，東奔西跑，找不到一件工作。偶然在火車上遇見盧老先生，隨便談起來，彼此覺得很投機。他是一個豪爽可親的人，當他知道我的境況之後，立即表示請我到他們鄉下去，擔任國民學校的校長。

對於我，這是出乎意料之外的，正好我也厭倦了都市生活，就毫不猶豫地接受下來了。

到學校後，由於盧老先生處處支持，同事們非常合作，學校日有進步，得到了許多讚許。這些對我當然非常重要，但是最重要的，還是我遇見了倩美。

現在，我已經面臨着這不幸的現實，我必須有所抉擇，失去倩美，或是失去盧老先生的友誼。

這使我十分苦惱，因爲他們對我同樣重要。如果失去倩美，我的生命將只剩下空虛和蒼白。然而我也不願在盧老先生不諒解的情形下搶走他的女兒，因爲那會傷他的心，他會把我當成忘恩負義的人。

我心情很混亂，有一夜，我失眠了。

二

第二天，我帶着極度不安的心情，走進盧家的客廳。客廳裏沒有人，只有彌勒佛的畫像笑容可掬地望着我，但他也只是冷眼旁觀，靜默地貼在牆上，把這客廳襯托得更空虛。最後，下女出來告訴我，鄉長臨時有事出去了。很明白，他改了主意，不願意見到我。我帶着絕望的心情走出客廳；這一瞬間有一點我能確定，我相信不會再走進這個客廳了。

走回學校，我在校園中站了很久。如果不怕

學生們在教室裏望得見，我會大哭！我覺得花草畢竟是沒有情感的，不然那兩株聖誕紅爲什麼還開得那麼燦爛呢？

幾位同事在教員休息室裏望着我，似乎在討論我和倩美的事；可是等我走進去，他們都不說話了。這使得我很難受，但也幫助我作了一個決定，我覺得我不能再在這裏留下去了。我決定走，也許是解決問題的唯一辦法了。

想到這，我立即回到寢室中去，打算寫封信給倩美。我突然發現，書桌上端端正正地擺着一本「葛萊拉」，我心跳了一下，趕快拿起來，翻了一遍，想找出一張字條，可是沒有。這本書分明是倩美拿去看的，還有誰送回來給我呢？最後，我一頁頁地翻過去，在第二十頁終於發現了一行熟悉的字跡：

「晚七時，在橋邊等我。M」

我的心猛烈地跳起來了，這是她派人送給我的，我不禁抱着書輕輕吻着那行字。我的苦惱，我的傷感，幾乎一下子就消失了。

每一對戀人，都有個歡喜去的地方，我們歡喜去學校後面山邊的一座石橋。它橫跨在一條小溪上，上面覆着相思樹的樹枝，橋畔常開着一些不知名的野花。（我們特別歡喜其中一種淺紫色的細碎的花朶。）這是一條通往山上的小徑，平常很少人走過。我們多半在假日騎單車來，只有一次在月夜中來，那是中秋前一夜，我第一次吻了她。她緊張得哭泣起來，我覺得全身在發抖。

冬天的黃昏特別短，五點多鐘就天黑了。鄉村中晚上很少人在外面跑，我真耽心倩美是否能出來？我站在橋上，時時注意路上的動靜。正當我的信心幾乎完全動搖時，一個騎車的人影從路上出現了。我的心劇烈跳動起來，不必等她到面前，老遠我已經能夠確定是她了。我迎下去，接着

她的車，我輕輕地叫：

「倩美！」

我的聲音發顫，當我接觸到她抓住車把的手時，我發覺她的手也在顫抖，手幾乎是冰涼的。我把車放好，然後扶着她在橋欄邊並肩坐下來，橋欄擋住了風，會使她覺得暖和些。暗夜裏，我看不清楚她的臉，但我却一直望着她，目不轉瞬地。我們都不說什麼，也不動，只緊緊偎依好在一起，手緊抓住手。

「倩美，」我又叫她一聲說：「我真想你！」
「我很耽心，這幾天過得好嗎？」她低聲說。

我苦笑，說不出心中是什麼滋味，既甜蜜，又淒涼。

「今天上午我到你家裏去了。」我說。

「我知道，爸不出去見你，我很難過。我不懂他為什麼？」

「不過，我不恨他，過去，他對我是很好的。」

「怎麼辦？叔平。」她叫我的名字說：「這幾天爸整天不出門，幸好今晚有應酬，我才叫妹妹偷偷把書送給你……」

「倩美，」我軟弱地說：「我不能離開你。」

「爸的脾氣很固執，母親死後，他更古怪了。」

「倩美，」我歎了一口氣說：「我知道是我錯了，他認為我配不上你……」

「叔平！」她制止地說：「我不許你這樣說！」

我沉默了，夜風吹過橋畔，發出淒涼的嗚聲。

她把頭伏在我的肩上，抽泣起來，斷續地說：

「叔平，為什麼我要愛你？你不是外地人多

好呢？」

我真不知道怎麼說？我簡直沒了主意。我不能失去她，又不能不考慮存留在像她父親那樣的人心中的那條「鴻溝」。曾本誠說，要改變一個觀念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但在改變之中，有人將受到掙扎的痛苦。

我輕輕扶起她的頭，用吻拭去她的眼淚。她不動，溫馴得像一頭小貓。我用手摸着她柔軟的長髮，她濕潤的面頰，她的唇和下頷，別一隻手環在她背上。一面說：

「倩美，我的心也很亂，我不知道此刻該對你說什麼？不過，我們該有信心，讓我們再想辦法，外地人和本地人結婚的也有不少了，我相信我能夠設法使你父親同意我們結婚的。」

她只靜靜地聽着，沒有回答我，我相信她不會認為我的辦法不對。

三

信心對我的支持並不太長，我自己，又加上曾本誠的努力，並沒改變盧老先生的主意。我聽到一些謠言，對我非常不利。不過，我對一切都忍受。我很高興曾本誠一直在盡力為我幫忙，為我答辯一些惡意的誹謗與中傷，不管別人是否了解我，不管他為我付出的一切是否有用，我已能夠安慰了。

但是，我的痛苦也在與日俱增。自從我和倩美在橋畔分手後，再沒有見到她；之後，她的妹妹告訴我，那晚上盧老先生知道她姐姐出去過，他大發雷霆，不准她再離開家半步。這以後，連這小女孩也不來看我了，我在學校中看到她，她馬上走開。

我發覺自己的處境愈來愈惡劣了，同事們不再像以前那樣聽我的話，偶爾，我也親自聽到一

兩句語意雙關的諷刺話。

當然，單憑這些還不足以打倒我，在我自己和曾本誠的努力還沒有完全絕望之前，無論四週環境如何，我終要維持到寒假再說。

終於對我致命的一擊來到了。聖誕節的前夜，工友給我送來一包東西，他說是盧老師派人送來的，沒有等回信就走了。聽說是倩美送來的東西，我趕快打開它。全部是信件，我寫給倩美的信件。她把信件全部退還了我，這表示的意思很明顯。我很難過地一封一封打開，想在裏面發現什麼，結果是白費心機。盧老先生不可能想到我們之間會有信件往返，因為我們一直在一起共事，根本沒有寫信必要的。從這些地方推想，將信件退還給我一定是倩美主動的了。這把我所有的勇氣和信心，一下子完全打得粉碎！我不恨倩美的薄情，只珍惜自己在這些日子所付出的痛苦的代價，一切努力都完全白費了。我相信了一件事，我和倩美之間也隔着一條「鴻溝」。

我沒有參加校中舉行的聖誕晚會，我一個人獨坐在寢室裏，聽彌賽亞大合唱。在莊穆的聖曲中，不自覺地，我哭了！眼淚像珍珠般滾滾過臉上，我也不拭它。

我不知道我坐了多久，最後，我在聖歌裏完全安靜下來，我提起筆，寫了一張辭職書。又給曾本誠寫了一封信，大意是我有要事去吉隆坡，希望他代理校務，我的行李請他保存，隔幾天交運吉隆坡。在信中，我鄭重地向他致感激之忱，我留了一個地址給他，但是請他千萬不能告訴任何一人。我把信封好放在書桌上，然後開始理出隨身攜帶的東西，裝在一個小手提箱內。從抽屜內檢出倩美給我的信，包好，不寫一個字，只在包紙上寫她的名字，請曾本誠轉交給她。

一切弄妥當以後，我拿了手電筒，去看看窗外的兩株聖誕樹，它們仍然長得和往常一樣。我

不再責備它們，每個人和每樣生物都是爲自己活着，不是爲另外人活着的，我懂得了。

回到房中，我關了燈坐着，不動，也不想。我只等天明，我將搭第一班火車去吉隆坡。

四

到吉隆坡三天了，我盼望着會本誠的來信，

我每天對自己說我已忘了倩美，可是我不懂爲什麼我還要等會本誠的信？我後悔不該把通訊處留給他了。可是我又自己解釋說：有什麼辦法呢？我不能帶着自己的東西走，而那些東西我又不能不要。

信來了，是用學校的信封寄來的。但是它又使我心跳了，那上面是倩美的字跡。她給我寫什麼呢？裏面只有薄薄的一張紙，還能寫上多少字？我還是急於拆開它，的確是一封很簡短的信：

「……會主任把你的地址偷偷地告訴了我，我只能寫兩句話交他代發。星期六我搭第一班火車來吉隆坡，在車站接我，那將再沒有什麼可以分開我們了。」

永遠愛着你！

ML

再沒有什麼能比這封信帶給我更多的喜悅與興奮了。它像是神話中的寶瓶內所裝着的無限財富，雖只是一張紙，却給我帶來了無限的幸福與溫暖。

第二天就是星期六。倩美從車廂中跳下的一瞬間，我真是疑心自己是在作夢了，她走近我，帶着嬌羞和興奮，我抓住她的手，只能低低地喚她的名字。她瘦了，我想她爲我真吃了不少的苦。我提起她的手袋，我們一起步出車站，我興奮地告訴她，關於我的一切計劃：我們到法院去公證結婚，然後去蜜月旅行。但是，當我們剛走出

車站正準備叫車時，一輛小汽車從廣場中駛過來，在我們的旁邊停下來了。車門打開後，從裏面走出來兩個人，一個是盧老先生，一個是會本誠。

這又是怎麼回事呢？我奇怪，但我回頭看倩美時，發現她顯得驚惶萬分！我趕快扶住她，恐怕她暈倒。非常明顯地，這兩個人出現對於她同樣是意外呢。

「剛好我們趕上了火車到站，再遲一分鐘，恐怕就看着不着你們了。」會本誠搶着說。

我下定了決心，我不能讓他們帶走倩美。我緊挽着倩美說：「我希望你們能原諒我，我愛倩美……」

盧老先生突然打斷了我的話，他問：「你們到什麼地方去？」

「不要責備倩美，一切該由我負責，我們準備到法院公證結婚去。」

「不行！」盧老先生正言厲色地說：「你們連我的面子都不顧？」

我發覺倩美軟弱地靠在我身上，週身發抖，她幾乎要哭出來了。仍然乞憐地說：「爸……」

我覺得一陣熱衝上臉頰，我要保護她，不能再讓這個老頑固爸爸支配她的命運了。但會本誠却搶着說：

「最好我來說清楚一點吧，昨天下午盧老先生來學校找我，他說他改變了主意，要我寫信找你回學校，他決定讓你們結婚，在學校舉行婚禮，請縣長證婚。可是，今天早上發現盧小姐失踪了。前天她會託我發過一封信，一定是到吉隆坡來了，於是我們……」

盧老先生臉上有了容笑，他拍拍我的肩頭說：

「叔平，我錯怪了你！你還給倩美的信我都看了，過去我一直以爲你用花言巧語哄她，結果

從她的信中我發現她十分愛你。我很後悔干涉你們的事，迫她把信退給你！我並不是一個頑固的人，爲什麼要妨礙你們的幸福呢？但是我不同意你辭職，也不同意你們公證結婚，倩美是我的大女兒，她的婚禮我要好好的熱鬧一下。」

我不覺衷心感動了，倩美在拭淚，她臉上掛着淚，也掛着笑意。她撲到老爸身上，兩個人擁抱在一起了。

「走吧，」會本誠用着從不會用過的俏皮口吻說：「眼淚不能飽肚子，我一早上還沒有吃東西呢。」

我忽然有一個感覺，那條「鴻溝」在我們這幾個人之間已經不存在了。

不題

王渝

贈我珠淚的人立於場口

立於窰口，遙望南方

微抖的唇間祝福凍結了

我步入夜

穆肅的夜是守喪的女人

黑袍飄展，籠罩我不定的靈魂

我欲，我欲一笑忘憂

不再拼湊眼色

拾掇那些小小的動作。

論李紈

南士



十二金釵中有兩個人在生活，性格上截然相反。上次我們所談過的秦可卿，是其中之一，另一個便是李紈。

秦可卿懂得享受，雖不免「淫喪天香樓」，對她來說，並不算虛度此生。她固然因「事敗」而上吊自縊了，但她不滿於現實的生活却是可想而知。不然爲什麼她要作出牆紅杏呢？有人說：也唯其因爲像寧榮國府那種人家，才會產生秦可卿、鳳姐這類女人。如果眞的話，那麼這位李紈，倒剛剛可以作爲一種反面的說明。

李紈在紅樓夢中幾乎毫無地位，她青春喪偶，或許這個害了她一生。在她之上有賈政王夫人，在她之下有鳳姐、賈璉以及賈府四春。表面上看來，她是一位最閒空的人，不像鳳姐整日忙碌；她只要每天督促她的唯一兒子賈蘭讀書罷了。除了有一次因鳳姐患病，不能處理家務，她同探春共同管理過一個時期外，她在榮國府中簡直不足輕重。她不管人家閒賬，人家也不向她尋事。這是一種所謂安份守己的人物典型。

如此人物，曹雪芹自然抱着同情的心理來處理她。且先看第四回中作者怎樣介紹李紈出場：

……原來這李氏即賈珠之妻，珠雖歿亡，幸存一子，取名賈蘭，今已五歲，已入學攻書。這李氏亦係金陵名宦之女，父名李守中，曾爲國子監祭酒，族中男女，無有不誦詩讀書者。至李守中承繼以來，便說女兒無才便有德，故生李氏時便不十分令其讀書，只不過將些女四書、烈女傳、賢媛集等三四種書，使他認得幾個字，記得這前朝幾個賢女便罷了。却只以紡織并日爲要，因取名爲李紈，字宮裁。因此這李紈雖青春喪偶，且居處膏粱錦繡之中，竟如槁木死灰一般，一概無見無聞，唯知侍親養子外，則陪侍小姑等針黹誦讀而已……

對於李紈，這段話已經把她概括盡了。有兩點我們須注意：第一點是她的家庭教育，她深受她父親「女兒無才便是德」一句話的影響，她以後的發展也確實做到了這一步。所以雖然「青春喪偶」，而「竟如槁木死灰」一樣，封建禮教的毒素是深深注入李紈的血液中的，並且取得了最大的效果。不槁木死灰，叫她怎樣做人呢？她既然不能學秦可卿縱慾，也沒有勇氣提出「改嫁」的問題，而又要作「烈女」「賢媛」，那麼也只好心如止水了。李紈的值得人同情處，似乎就在這兒。

由李紈，我想起了清詩人袁枚的妹妹來。袁枚「祭妹文」中有幾句名

句：
汝以一念之貞，遇人卮離，致孤危託落……予幼從先生受經，汝差肩而坐，愛聽古人節義事，一旦長成，遽躬蹈之。嗚呼！使汝不識

詩書，或未必艱貞若是。……

李純的處境，也差不多是一樣的。假使她「不識詩書，或未必艱貞若是。」似乎秦可卿和鳳姐這些人都是不識詩書的，但在某種意義上，她們敢作敢為，沒有一點顧忌。李純吃虧的就是她識了詩書，卻又識得不精，於是幾本烈女傳賢媛集便坑了她的一生。她固然博得一個賢妻良母的美名，但精神上的被折磨殊屬得不償失。

紅樓夢中對於李純着墨不多，雖然直到八十回止——根據庚辰本——她總時常在我們面前出現，但重要的環節很少。全書祇有兩處比較可以表現一點李純的性格，一是大觀園諸美吟詩，一是和探春共同理家。

本來大觀園吟詩是紅樓夢中最無聊的玩藝兒，名為諸美唱和，其實不過是作者自己賣弄才情而已。李純既非詩人，在詩社中地位也不高。然缺了她似乎又覺得美中不足，所以在無可奈何之中，安排她一個「掌壇」之職。李純不像鳳姐，處處爭強好勝，即就參加詩社，她就很謙虛地說：

「立定了社，再定罰約。我那裏地方大，竟在我那裏作社。我雖不能作詩，這些詩人竟不厭俗客，我作了東道主人，我自然也清雅起來了。於是更推我作社長。我一個社長，自然不敷，必要再請兩位副社長，就請菱洲藕榭二位學究來，一位出題限韻，一位謄錄監場，亦不可拘定了。我們三個人不作，若遇見容易些的題目韻脚，我們也隨便作一首。你們四個却是有限定的。若如此便起。若不依我，我也不敢附驥了。」

這些話說得多麼誠懇！首先，她聲明她不會作詩，以後就省了不少麻煩。但，若遇見容易些的題目韻脚，也不妨「隨便作一首」，如此又留了餘地。其次，她以社長的地位，立下了些規矩，而又能使其他人心悅誠服，這是她平日謙虛待人的結果。她又幫了迎春惜春一個小忙，因為這兩姊妹不擅作詩，先替她們開脫了。賈府中會說話的很多，如鳳姐之辣，黛玉之直，寶釵之柔，湘雲之野，探春之尖，都帶有一點說話的藝術。李純平時說話已不多，而且據我看來，全書也不過一兩次說這麼多話，但每一次說出，都是恰到好處！足見她並非真正不會說話。她之所以常常靜默寡言，大概另有原因吧？

李純的「社長」一職到底做得好不好呢？這個繫於雪芹對她的觀感如何而定。李純生平無其他長處，忠厚有餘，機變不足，但她自然並非一個廢物。她雖自謙不會詩，却能夠批評詩，大觀園才女幾次重要的詩社，都由她一一品評，而被評者都無異議。這似乎就是雪芹在竭力表揚她的才華吧。現在且錄一次最重要的菊花詩社有關李純的評註如下：（此次菊花吟咏

，共有十二題，憑諸人各自喜歡選那一題，參加者有黛玉、寶釵、湘雲、探春及寶玉等。）

……衆人看一首，讀一首，彼此稱揚不已。李純笑道：「等我從公評來。通篇看來，各有各人的警句，今日公評：咏菊第一，問菊第二，菊夢第三。題目新，詩也新，立意更新。惱不得要推瀟湘妃子爲魁了。然後簪菊，對菊，供菊，畫菊，憶菊次之。」……

——庚辰本第三十八回

此種評語，自非外人所能說得出。不過李純對詩的見解，到底受到她本身的遭際所限制。所以第一次詩社吟白海棠，明明是黛玉應奪魁首，她却認爲「若論風流別致，自是這首，若論含蓄渾厚，終讓蘆花。」爲什麼她不喜歡黛玉的「風流別致」呢？因爲黛玉的生活，同李純差不多。李純是吃盡孤獨，落寞的苦頭的，她教訓唯一的兒子，無非希望兒子將來飛黃騰達，而她也以「鳳冠霞帔」了。這樣的思想，和寶釵簡直如出一轍，故在詩的題材方面，她自然喜歡寶釵的「含蓄渾厚」。這不是她評論欠公，是她的生活意識決定她的詩人觀，實不足爲奇。

可是論詩一段，事實上毫無意義，它在紅樓夢書中起不了什麼作用。我們還是看看李純的第二件事吧。

紅樓夢第五十五回寫李純探春暫代鳳姐管理家務事，這一段也並不怎樣重要，因爲作者的在寫探春，李純不過是個陪客，但也藉此可以看出一點李純的眞面目來。

現在先把這段文字介紹如下：

……剛將年事忙過，鳳姐兒便小月了，在家一月不能理事。……王夫人便覺失了臂膀……自己主張家中一應都暫令李純協理。李純是個向德不向才的，未免逞縱了下人。王夫人便命探春同李純裁處……衆人先聽見李純獨辦，各各心中暗喜，以爲李純素日原是個厚道多恩無罰的，自然比鳳姐好搪塞，便添了一個探春，却也想着不過是個未出閣的年輕小姐，且素日也最平和恬淡，因此都不在意，比鳳姐兒更懈怠了許多。只三四日後幾件事過手，漸覺探春精細處不讓鳳姐，只不過言語沉靜，性情和順而已。……

以後的事情發展是可以推想的，李純名義上雖居「協理」，其實一切都由探春主持。作者已明明說她「向德不向才」，所以她並不是一個適當的管家婦。不過，把李純和探春放在一處，當然也有個用意。她們一個扮白面，一個扮紅面，李純的確是一個忠厚人，然沒有她的「忠厚」，就不會顯出探春的「精明」，例如——

……只見吳新登家的媳婦進來，回說「趙姨娘的兄弟趙國基昨日死了，昨日回過太太，太太說知道了，叫回姑娘奶奶來。……探春便問李執；李執想了一想，便道：「前兒襲人的媽死了，聽見說賞銀四十兩，這也賞他四十兩罷。」吳新登家的聽了，忙答應了「是」，接了對牌就走。探春道：「你且回來。」吳新登家的只得回來。探春道：「你且別支銀子。我且問你……」吳新登家的滿面通紅，忙轉身出來。衆媳婦們都伸舌頭。……

我現在並不要論探春，關於她說話的是非，暫且不管。李執不願生是非，在這段話裏說得很明白。她把趙姨娘——探春之母——的兄弟和襲人的母親相提並論，照理已經不很妥當。不過榮國府中有很多規例都是使人莫名其妙的，李執主張送趙姨娘四十兩銀子，無論怎樣說不能算過份。這也足見她的厚道處。探春反對李執的主張，乃另有一種用意。事實上李執雖秉承王夫人之命管理家務，出主意的都是探春。老實人往往如此。所謂「尚德不尚才」，確是極中肯的評語。

像這樣的女子，在榮國府中當然不足輕重。李執也頗有自知之明，所以除了份內之事，她總不喜歡多管閒賬，而把全副精神貫注到自己獨一的兒子——賈蘭身上去。

曹雪芹在紅樓夢裏寫了三個少婦，一個秦可卿，一個鳳姐，一個便是李執。論才智，手段，眼光識見，李執都不如秦可卿和鳳姐，然而一個「懸梁自縊」，一個則「哭向金陵事更哀」，都得不到善終。李執在這方面似要比秦氏鳳姐好些，她在第五回中「遊幻境指迷十二釵」的四句偈語是：

桃李春風結子完，
到頭誰似一盆蘭。
如冰水好空相妒，
枉與他人作笑談。

偈語前的說明是：

後面又畫着一盆茂蘭，傍有一位鳳冠霞帔的美人。

因有了這幾句，便有人說曹雪芹同情李執的「青春喪偶」，所以特地把「鳳冠霞帔」酬勞她，作爲一種安份守己的報答。然而，我覺得用這種眼光看雪芹，似乎太庸俗了。雪芹是否贊成李執「鳳冠霞帔」？他既有意思要把賈府寫成「樹倒猢猻散」，當然決不會單單看一個李執，讓她「蘭桂齊芳，家道復初」。續作的高鶚，看不懂雪芹意思，竟把李執寫成了真正復興賈府的功臣，實在可笑之至。不信請看「一晚詔華」的一支曲裏，雪芹如何告訴我們：

鏡裏恩情，更那堪夢裏功名！那美韶華去之何迅？再休提繡帳鴛衾，只這帶（戴）珠冠，披鳳襖，也抵不了無常性命……氣昂昂，頭

戴簪纓，光燦燦，胸懸金印，威赫赫，爵祿高登，昏慘慘，黃泉路近。問古來將相可還存？也只是虛名兒後人欽敬。

所謂「這帶（戴）珠冠，披鳳襖，也抵不了無常性命」，和「昏慘慘黃泉路近」，無一不指李執享受「鳳冠霞帔」的日期是很有限制的。那麼，以一個「青春喪偶」，整日整夜只知教導孩子，「竟如槁木死灰」，而苦熬了一輩子的寡婦，等到兒子「頭戴簪纓，胸懸金印」的一天，剛剛出頭日子來到，而竟「昏慘慘黃泉路近」，不也太殘忍了一點嗎？如果李執的確是一個忠厚人，的確尚德不尚才，那她的報應也未免太不近人情了吧？

然而這些安排，才真正顯出了曹雪芹的偉大。紅樓夢和金瓶梅在品質上的不同處，就是金瓶梅的作者頭腦裏還保存了「善惡到頭終有報」的世俗思想，所以潘金蓮、李瓶兒、龐春梅等都是壞女子，必須得到惡報；吳月娘、孟玉樓兩人是好女子，所以得到善終。如此結局，徒然使俗人稱心適意，却不是真正藝術家的手腕。紅樓夢則不然。曹雪芹既存了「樹倒猢猻散」的想頭，那麼他對於那個曾經顯赫過百年的賈府決沒有一絲惋惜留戀之情；故寶玉的結局是出家做和尚——或淪爲擊柝之流——至於金陵十二釵，除了巧姐「偶因濟劉氏，巧得遇恩人」收場畧好外，其他那一個能夠逃得「死」，敗落的結局？李執在雪芹眼中，不管她是好人壞人，總之，她非沒落不可。這樣對李執雖未免殘苛，於整個紅樓夢內容看，却是必要。

據我淺見，李執在紅樓夢中的出現，乃是作者故意拿她來和秦可卿及鳳姐對比。秦可卿已由作者預言「造孽開端實在寧」，鳳姐則「機關算盡太聰明，反算了卿卿性命」。這兩位其實都是賈府的罪魁——雖非主要罪魁——因此促成賈府崩潰自無問題。但李執則反是。雪芹要我們知道：即使賈府有了像李執這樣的「淑女」，仍舊挽救不了崩潰的命運。另一方面，李執是真正想做舊社會、舊道統的功臣的。她願意爲舊社會而犧牲自己，所以循規蹈矩，侍親養子，凡所謂賢妻良母型的條件她都具備了。假使由金瓶梅的作者來處理李執，一定和吳月娘、孟玉樓一樣，富貴壽考少不了她的份。但在曹雪芹筆下，却和鳳姐香菱等同其命運。不要以爲這是曹雪芹的大煞風景處；其實還是雪芹高明的地方。孟母式的女性，在紅樓夢中是絕對站不住腳的。

續補後四十回的高鶚則根本曲解了雪芹的本意。他照應了「一晚詔華」的一半情節，却抹煞了另外一半的意義，所以李執不僅「鳳冠霞帔」，而且「蘭桂齊芳，家道復初」了。賈寶玉所做不到的，秦可卿鳳姐所無能爲力的，竟由李執一手來完成了。這是多麼荒唐無聊的處理！

（下轉入四十五頁）

晚宴

郭良蕙

走出宿舍的巷口，史梅漫步於一條寬敞清靜的大街的人行道上。

並不是她喜歡步行，而是她自己還沒有確定的去向。一個人去看電影？缺乏興趣。上朋友家裏？她的自尊心阻止她在今天夜裏去打擾任何人。

張愛如是曾經邀約她去「共度良宵」的。人家新婚燕爾，自己何必插進去做一個不知趣的第三者？她只有說：「對不起。同鄉家裏有個派對，死氣白臉非讓我去不可。你知道，我跳舞早就荒了，可是主人還算是我的世伯呢，不去多不好意思？我倒真喜歡靜靜的度過這個「平安夜」。早些日子，乾媽還叫我上她家去住個十天八日，過了陽曆年再回來。可是，不知怎麼的，人總是懶得動。沒有辦法，今晚上只好去同鄉家裏了。謝謝你，也謝謝方先生。」

張愛如結了婚，不會忽然變得這樣愚笨的。同寢室了七年，哪裏來了甚麼世伯？又是甚麼乾媽？她不是不知道，就是這麼壞，就信以為真。過去幾年的聖誕夜，兩個人是怎麼一起過的，史梅似乎一點不記得了。

「好吧，希望你過一個快樂的聖誕夜。世伯家裏，大約還有一位「世兄」在等着我們大姐吧？」話裏面的刺，不知道是善意的還是惡意的。史梅只好裝做不懂。笑笑——苦笑。張愛如也真可恨，邀請的話不再重複一句。假如她說：「跳甚麼舞呢？還是到老朋友家裏來談談吧！」自己

還不是乖乖的就答應下來了？

應該重複的邀請沒有重複，預備點下去的頭也點不下去了。張愛如一扭一扭的走開。八年的同事，七年同寢室，到頭還是一場空。人家組織了小家庭，就沒有自己的份了。

……
也是聖誕夜。

夜空陰沉沉的，沒有落雪，但是冷風却非常凜冽。

凜冽，精神那時候却是抖擻的。步子走得很快，紅圍巾遮住的臉上，鼻子也快凍紅了，可是臉上剛笑過不久，心裏還在笑。身邊的他，真不怕冷，深凹的眼睛明亮清澈，像是聖誕夜的明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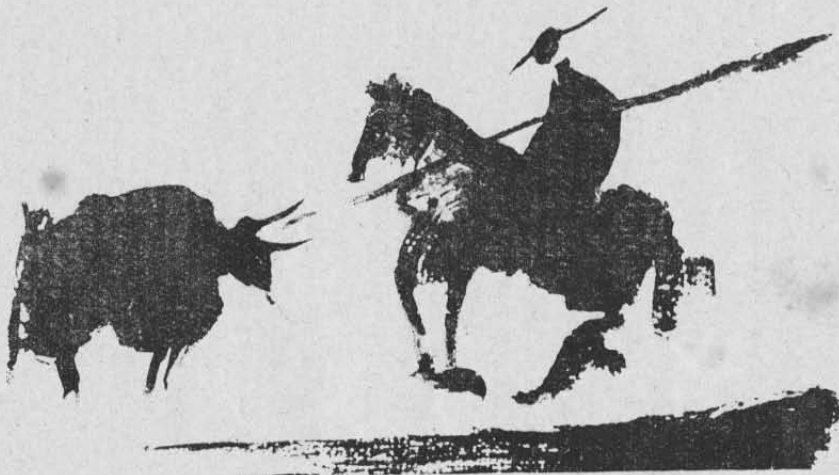
不願意落在後面，努力邁着大步。腿發酸了，脚尖凍得有些麻木。

「還有多遠了？冰天？」她又一遍地詢問。冰天的雙手緊插在黑呢大衣的口袋裏。他的瘦長的身體，正頂着風；蓬鬆的短髮，和寒風不斷的磨擦，似乎在發着火花。

「就在前面，過十字路口便是。」他伸出手來，興奮地指了指，「你看，那就是。」

遠遠地，她望見幾條窗簾縫裏鑽出來的光：一座樓房。真的快到了，她的心倒因而緊張起來：「我不想去。」

「爲甚麼？」他一怔，「那怎麼可以？」
「我跟他們又不認識。」她皺着眉，嘴嘟了



起來。

他笑了笑。「有甚麼關係？你不認識他們，我認識。有我在一起，你還怕？」他的大手握住了她的冰冷的手指，一同插在他的大衣口袋裏。他的口袋有些透風，但是他的手真大，握得真有勁。

.....
夜，很黑；風，很冷——比故鄉珠江路的風冷多了。手，沒有個安放處。

一頭野狗在她身旁穿過。

迎面來了個男人。紅領花，白襯衣，斜着眼睛在看她。嘴裏吹着口哨，步子似乎放慢了。

她剛拔過汗毛眉毛的臉，忽然覺得繃緊了。那層薄薄的冷霜，忽然成了凝固的水泥。她抬起頭，大踏步走着，像是某一部電影裏跨入古羅馬競技場預備給獅子吞噬的基督教聖女。（耳邊似乎奏着聖樂。）

口哨聲在她身旁擦過。她身後的脚步聲似乎停住了，那男人在看她，在鑒賞她。

她腦後似乎生了眼睛，她看見那男人的斜視的目光：不是好人！

口哨聲又響起來了，皮鞋聲（棄棄地，是舞鞋呢，）又聽得見了。走遠了，走遠了。

車道上對面來了一輛空三輪車，蹬得飛快。車夫好像發現了這個獨行的女客，向她這一邊的人行道攔來。車子「呀——」的煞住。

她驕傲地搖一搖頭，三輪車夫躊躇了半秒鐘，又飛快的往前踏去了。

身後遠處，似乎有人在叫「三輪車」：男人的聲音。

就這樣緩慢，不覺已越過兩條街。在十字路口，她猶豫着停駐了脚。在旁邊不遠，她望見了那座平常她所不注意的教堂。

教堂裏燈光明亮，顯然正開放着，史梅望見

有幾個人走進去，於是她也不禁被吸引過去。

當她靠近時，才發覺教堂是屬於基督教浸信會的。從門外，可以看到裏面坐滿了人，空氣却非常肅靜，一陣琴聲傳來，顯然有特別節目在進行。

正當她觀望的時候，靠近門首的一位老人走過來，一手抱着一本聖經，一手拿着一疊紙單，笑容可掬地向她點着頭，請她進入；並且遞過一張紙單，她匆匆看了一眼；原來是節目表，今晚教堂舉行音樂崇拜。她遲疑了刹那，終於接受了他的盛情——上帝的盛情。

由老教友領導着，她坐在他指定的空位上。根本不能說是空位，而是爲了她的出現，那排先來的聽衆彼此縮擠着讓出來的。

坐定後，她依然懷着不安的感覺。她迅速地向左右瞥了一眼，不料回答她的竟是親切和善的目光，有一位老太太甚至向她點頭微笑。

琴聲將歌唱引導出來，她抬起頭向前探望，這時她望到了臺上的唱詩班。

唱詩班是由二十幾個青年男女組合成的，全披着白披肩。節目進行到女高音獨唱，唱的是一首「我知我救世主存在」(I Know My Redeemer I've had)。歌聲嫵媚，把她的心帶到很遠很遠的地方。

她屏息注視着獨唱者，那是一個年輕少女，頭髮長長的，面孔很飽滿。態度很誠懇，可是顯得拘束。很像過去的一個人：這個人現在是不在了。

這個人曾經在唱詩班裏站過，一星期又一星期的歌頌着上帝。她籲請過萬軍之主的耶和華消滅地上的魔鬼，她曾用顫抖的聲音請求主的撫慰。她覺得自己像頭羔羊；純潔，溫柔，弱小，可又是虔誠地快樂。「地上的魔鬼」，她不知道是甚麼。大約是日本帝國主義吧。反正那時候日本帝

國主義也快完了——學校裏的老師這麼說，叔父繼叔母也這麼說。他們都準備回「老家」去。老家對她只是片段的模糊的寒冷的啼哭的印象。父親母親都早已故世了，親愛的叔母又是在公路上給炸死了。

「我知我救世主存在……」

在教堂裏，披上白袍子，風琴一按下去，她是快樂的。左右都是她的同學。回到學校裏，有意氣之爭，小小的口角，妒忌（就算是人家比你多得一兩分吧），掏不出錢買零吃的痛苦；這裏，在上帝面前，一切都消失在歌聲裏面。

她也曾注意過唱詩班裏的男生，大多是學生。他們對於她們都很有禮貌，並不因為她們是中學生而看低她們。其中有個歌喉特別嘹亮的，（她們的唱詩班，有時候大家聲音就合不上來；訓練太差了，各人的天賦也不一致——趙牧師說過，）她有時候優裏優氣的去看他，偏巧他也會看她——可是人家唱得多誠心，胸脯多挺，厚厚的嘴唇，一張一合的多麼自然——她趕快把眼睛落到歌譜上去。聲音忽然唱不出來了，身旁那個女同學拿眼睛瞪她。她趕緊把頭抬起來，同上帝親近。

「我知我救世主存在……」

人家拿眼睛瞪她也沒有用，余冰天還是同她來接近了。金陵大學電機系的高材生，基督教的世家，父親是甚麼銀行的副主任。一星期又一星期的齊聲讚美上帝，勝利終於來臨了。她也考上了中央大學的音樂系。叔父說：「女孩子讀到高中畢業也夠了。」可是他管不着她。她有獎學金，她住在學校裏。余冰天的大手把她凍僵的手指握得很緊很緊……

眼睛閉上，恍惚又到了故鄉珠江路上……在十字路口，樓房的輪廓顯得更爲清晰。樓房附近很空曠，它以優美的姿態傲然地睥睨四方

；圍牆不高，却似乎包圍着一個寬潤的面積。一些禿兀的枝椏從牆頭探出，夏天，圍牆裏面無疑是一片美好的花園。

「那是你的同學家嗎？」她跟隨着他加急步伐。

他點點頭，一陣由街口吹來的冷風使他不得不暫時止住呼吸，閉着嘴。

「房子很漂亮吧？」她聽到裏面正在放唱片。

「自然，這是這一帶最好的住宅。」

她不禁羨慕起來，甚麼人如此幸福呢？比冰天的家還潤澤。冰天的家在明瓦廊，房屋很寬大，但却是半舊式的平房。她喜歡高樓。

「冰天，你的同學姓甚麼？」她想問。

但是現在她開口似乎太遲了，他正將注意力集中在按門鈴上，匆匆回覆他一句：

「別忙，見了面給你介紹。」

狼狗的吠聲從深處傳來，聽吠聲狼狗不止一條，她不禁畏縮着，把他拉得緊緊的。

「沒關係，狗上了鎖練。」他安慰着她，並且低下頭輕吻了她一下；他的鼻尖觸及她的面頰，好冰！

「他怎麼連人家的狗都知道得這麼清楚呢！」她這樣想着。

一個男僕爲他們把大門打開，剛踏進去，便聽見樓房裏的開關聲，走廊的門開了，出現一個窈窕的少女身影。

「是余冰天嗎？你怎麼才來？」

「好！余冰天遲到，該罰！讓我們大家爲你餓肚子。」接着又有幾個人從門內擁出。

「對不起！我去中大接朋友，來晚了。」急急走過去的冰天先笑着向衆人打招呼，然後又說，「我先介紹一下：這是史梅。梅，這就是主人露西，白露西。」

史梅注視着白露西，幾乎連禮都忘回了。當白露西出現的第一眼，她便產生一種不快的感覺，但當時並沒有完全確定她是這裏的主人。她簡直沒有想到聖誕晚會會在一個女同學家舉行。

「快進來！等等再介紹，外面好冷！」白露西拉了一把冰天的衣袖。

白露西的臉短短的，鼻子扁平一點，可是她的光潔細膩的皮膚，配上她的鮮紅毛織西式衣裙，似乎能使客人的眼睛一亮。她的態度，那是真大方，真灑脫。

由冰天幫忙把大衣脫去時，史梅有着說不出的卑慚和後悔。她沒有想到房子裏竟是這樣溫暖，溫暖得使嚴冬幾乎變成了盛夏。冰天真可恨！爲什麼早不告訴她呢！她絕不會將臃腫的絲棉袍穿來，雖然這是新近縫製的。

「你們是走來的嗎？那麼遠。」露西面向余冰天，「我說過，要你坐家裏的車去接史小姐，你不肯。」

「我配坐你的車嗎？」她想。

寬大的客廳裏，男男女女，容納了將近二十個人；當冰天依次道出姓名時，她也一一微笑着點頭，直到介紹完畢，她一個名字也記不起。她的思想裏只容納了一個白露西。

可是白露西正在親切地照顧她坐在一張墨綠絲絨的沙發上，並且將咖啡和巧克力糖端到她面前，然後去指揮僕人準備開飯。

「余冰天來晚了，罰唱一隻歌。」有人關掉正在播放的唱機，高聲提議。

「露西，來彈伴奏。」

「伴奏沒有問題，」露西笑着由餐廳走來，「不知道余冰天肯不肯唱？」

「好！我唱就是。」冰天立刻回答。

「唱甚麼？」白露西問着，兩人去翻看歌本了。

以前也有人請冰天當場表演，他必然推諉一番。而現在却毫不猶豫允諾下來，也許這環境使他特別快樂興奮。而且，即令他要唱，也應該請她伴奏才是，固然找白露西並非由他決定的，但是他不能聲明改請她嗎？他分明是嫌她的琴技不高深。

冰天宣佈罷所唱的是「到祂這裏來」(Come Into Him)一曲，整個的客廳立刻靜下，琴聲導來了動人的歌聲，在座的人屏息着，將視線集中在他那優雅的姿態上。惟獨史梅例外，她的目光緊緊地在白露西身上打轉，白露西端坐着高貴的得像一個公主，用熟練的手指撫弄着那架大鋼琴的琴鍵。史梅不願多看了，於是仰起臉去觀察客廳中央燦爛輝煌的金色吊燈；由吊燈，她轉向排在淡黃色牆壁上的那兩幅油畫；接着她又去注視角落裏的高大的五光十色的聖誕樹；絲絨沙發後面，她看到幾排方形的鉛管，它們正在烤她，炙她。

(耳朵邊柔嫩的女高音是唱完了。她覺得害怕，害怕的是來甚麼男高音獨唱：「到祂這裏來……」)她不敢看手裏的節目表，她不敢聽。一曲終了，大家全爲冰天鼓着掌，客廳裏恢復了喧鬧聲，喧鬧聲中，史梅悻悻地注視着白露西的紅色身影。

白家的餐廳面積同樣是寬潤的，足可以容納下這羣年輕人。玻璃櫥櫃裏滿擺着各種名酒，銀餐具，以及精細的瓷器。

插着鮮花及明燭的長桌，排着寫有各人姓名的卡片，大家笑着鬧着在尋找自己的座位。史梅默默地落在後面，任別人搶先。

「梅，你在這裏。」冰天大聲招呼着她。

「你呢？」她望望左右的陌生人，感到很孤獨。

「我還不知道。」他拍拍她的肩膀，然後跳

開。
她的目光跟隨着他，直到他找到他的下片坐下來。他和她離得相當遠，在長桌的那端。他和白露西算得那麼近。

就在這時；吵鬧的聲音忽然中止，白露西的父母忽然出現了，他們正要參加一處宴會。白露西的父親的體態與風度正代表他有着不凡的社會地位；她的母親也具備着貴婦人的氣派，穿着玄狐大衣，戴着閃閃的鑽石，夫婦二人向大家微笑着點頭，接着便離去，幾乎同聲關照：

「露西，你好好招待客人。」
白露西嬌笑着擁抱了一下母親，又往父親臉上送一個親吻。

冷眼旁觀着這一切，史梅想着自己的父親，母親，寒冷的啼哭的童年。

「喂！報告諸位！」現在白露西站在主人的位置上發言了，她露出潔白的牙齒笑着。「各人的卡片是由我閉着眼睛排定的，免得臨時爭來奪去，好在是西餐，坐在那裏都一樣，希望大家都滿意。」

「滿意！」幾個同學擁護着高聲回答，有幾個還拍着手，外加吹口哨。

史梅微微撇了撇嘴，天才知道她在說甚麼謊！怎麼那麼湊巧把冰天排在她旁邊？雖然還隔着一個人。

「今晚我請大家來，希望每一個人都別客氣，盡量地吃，盡量地玩。有興緻不妨來個通宵，難得一年只過一次聖誕。」

白露西致完詞，大家又是一陣拍手叫鬧，連冰天也包括在內。而且他還湊過去和白露西笑眼對着笑眼，講了句甚麼。

史梅靜靜地坐着，心裏煩惱不已，幾乎連左右鄰對她發出的寒暄語，也懶得理會。

開始上菜了，當那隻二十幾磅重的被烤得焦

黃的肥火鷄出現時，她沒有參加大家的歡呼，目光也不像大家那樣貪婪。刀叉她使不來，火鷄也吃不出甚麼味道。

她發覺冰天不時向她這邊探望，每次她都故意把頭低下去。自然，他不會因她躲避他的目光而懊喪，否則他怎能接着又和附近的同學說笑？趁他不備時，她狠狠地盯他幾眼，尤其當他和白露西交談時。

她感到自己太愚蠢了，她一直以爲冰天鍾情她一人，不料眼前就是她的勁敵。她不自卑，但是她拿甚麼和白露西抗衡呢？

對白露西，她太陌生了，她必須知道得更多。

「請問你，」她不覺轉向她身旁的一位女同學，「白小姐讀甚麼系？幾年級？」

「外文系，明年就畢業。」

「她的父親作甚麼？」

「開紗廠。」

「這所房子是勝利以後買的？」

「不，戰前就蓋了，敵僑時期他們家逃到後方去，被日本人佔用，才收回來。」

「白小姐是獨生女嗎？」

「她還有個哥哥，在上海。」那位被詢問的女同學微笑着回答史梅的問題，難免有些好奇，不覺反問了一句，「史小姐是學新聞的吧？」

「不是。」她急忙搖着頭，臉不禁發起燒來，雖然她要知道的不限於此，却也不便再問下去。

飯後，在白露西的指揮下，男同學一起動手，幫助幾個僕人將客廳的沙發桌椅以及地氈移開，暫將這裏充作舞池。
史梅這時被女同學拉到樓上的梳洗間去。樓上，靜靜的，她們所去的梳洗間屬於白露西的，在她的臥室裏面。

白露西的臥室非常考究舒適，成套的新式奶油色的傢俬，百合花圖案的窗幔，百合花圖案的牀單，踏進房，便感覺到一股高貴的幽香。由這裏，史梅想到過去在叔父家的生活。直到她上了高中，才夠資格得到一個單間，僅容納下一張牀和一張書桌，有女客來過夜還要在她牀上加一條被，當時她已相當滿足了。冰天也曾參觀過她的小天地，而且還誇讚過雅緻。虛偽的人呀！

她覺得頭痛。
從樓上下來，她望見冰天正在落地電唱機那裏忙碌着挑選跳舞的唱片。

「我要回去了！」她走到他的身後，嘟着嘴說。

「回去？這麼早就回去？」他驚愕地注視着她，「舞會馬上開始，你不高興跳舞嗎？」

她冷笑着。他明明知道她不善跳舞，她的舞不還是由他教導的嗎？他曾經開玩笑地批評過她：姿態呆板，身體太重。顯然他想和白露西擁抱在一起，何必託詞找藉口？

「既然來了，就玩個痛快，你現在回去也沒有事。」他挽住她，輕輕地說，「等一下還有聖誕大蛋糕，還有摸獎，獎品都是露西的父親送的。」

哼！想利誘她嗎？她執拗地擺脫了他的手。

「梅，你不高興了嗎？爲甚麼？」

「我要回去！」

「別和我鬧彆扭好不好？」他低聲乞求着她，「今晚是聖誕夜，大家都快快樂樂的。十二點鐘以後，我們全體出去報佳音，去很多地方，反正有車，如果你願意，我們還可以到中大去，去你的教授家或是宿舍門前大唱。」

正在這種僵局中，白露西走了過來。
「嗨！你們不顧大家，在這裏談起情話來了

「她笑着。」史小姐請那邊坐，站着多累。余冰天，我一人忙不過來，你幫我照顧照顧，不要讓你的女朋友覺得我招待不周。」

當白露西談話時，史梅不能不強裝一副笑臉。在她離開以後，她立刻恢復了冰冷的面目；她不但絲毫不感謝白露西的殷勤，反倒加深了對她的厭惡，她必然已發覺了他們之間因她而不睦，但却存着挑釁的心，故意來虛偽一番。想一想：「我一人忙不過來，你幫我照顧照顧，」這豈不是存心氣她的話嗎？

她不能再停留了，一分鐘也不能！於是她猛然轉身離開客廳，踏上甬道的存衣處。

「喂！你要幹甚麼？」冰天跟踵而來。

她沒有理會，一面穿大衣，一面衝出去。

「梅！不要這麼着急，聽我說。」冰天冒着外面的寒冷，在她身後追趕。「如果你非走不可，也可以，等我穿大衣送你。」她剛停下脚步，却又聽見他說：「你也要回去一趟，給大家打個招呼告辭。尤其是露西——」

「露西！」她的眉頭一皺，馬上又急急邁開大步，「別叫得那麼親熱好不好！」

「怎麼？」他恍然而悟了。「你就爲了這不高興？露西是她的英文名字，大家都這樣叫她。」

「你叫起來特別不同！」她忽然惡狠狠地回頭瞪着他，「你和她好，是不是？」

「你這是甚麼意思？」他呆怔着彷彿受到意外的打擊，然後又急着反駁：「我怎麼會和她好起來了？假若我和她好，今晚還會把你帶來？」

他的話固然有道理，但她並不能就此罷休：「她和你同學了幾年，現在快畢業了，你爲甚麼一直沒有告訴過我？」

「天知道！」由於焦急，他也顧不得街口吹來的徹骨的冷風，顫抖着解釋，以前我們根本沒

有見過面，到最近才認識的。」

經他這麼一說，她能因而釋然嗎？不，她有的是更充分的理由。

「認識的日子這麼短，却這麼熟，奇怪！」

「她小時候在美國受的教育，態度比一般女孩子大方，對誰都是一樣，信不自由你，我和她完全是同學關係。」他緊緊地跟隨在她身後，「她已經有一個很好的男朋友，明年她要和他一同出國。」

「她和你一同出國不是一樣嗎？」一聽出國，她反倒增重了原有的疑惑，「她有錢，身世又好，你多巴結一下，將來好作白府的乘龍快婿！」

「梅，你這樣侮辱我的人格，我很難過。」

他雙手插在褲袋裏，瘦長的身軀懊喪地彎曲着，這時已顧不得去揩擦因受寒而流出的清鼻涕，「我們已經認識三年了，可是你還一點不瞭解我！」

她知道她的話刺傷了他，她也知道他渾身凍得發抖，但是強烈的自尊心在支持着她，她絕不能和他妥協，即使她真的估計錯誤。除非他悔過哀求。

「你可以去找瞭解你的人！」雖然她的心已軟下來，但她的嘴仍舊強硬着，「你以爲誰少了你就不能活下去了？」

「當然，你有的是辦法。」他無奈地嘆息着。

「我哪裏有『露西』有辦法？那麼妖形怪狀的，那麼會勾引人！」

「小姐，何必呢？人家怎麼得罪了你？」

「她和你有甚麼關係？要你打抱不平？」她氣憤地反問他。

「我不願意我的女朋友這麼尖刻。」

「誰是你的女朋友？」她把頭仰得高高，

「請吧！回到『露西』那裏吧！她在等着你呢！只有她才配得上你。快去獻殷勤，失掉機會太可惜！」

「你存心氣我，是不是？」他的聲音變了，「你打算怎麼樣？」

「就是這樣！」要堅持就得堅持到底。她狠狠地回答。

倘若他再對他說幾句好話，她便会立刻抱住他哭泣。然而他沒有。

她繼續急急向前邁着大步，她發覺身後空空的，沒有任何聲音，她故意強迫着自己不回頭，可是她能夠想像得到：他失望地停留在冷風中，目送她漸行漸遠。

……

如果不是寒假中的一天，她在電影院遇見了白露西，還不會知道冰天曾經患過病。看到白露西以後，她懷着厭惡的冰原打算躲開，但沒有來得及；白露西拉住她，笑着責問她在聖誕夜爲何不辭而別？接着談起冰天在次日便倒下，因受寒而致的嚴重感冒變化成肺炎，其中一度非常危險，幸已轉危爲安。

得到以上的消息，她暫時忘却對白露西的惡感，暗中懊悔已極，連電影也無心欣賞，決定放下尊嚴，去向冰天投降。

她去的時候，冰天的母親首先看到她，過去的慈愛消失了，臉色變得非常難看，未待她解釋，便責備她；當冰天因她而患病時，不但不來探望，反倒施出絕交的手段，來信把信件以及紀念物全部要還，使他受到嚴重的打擊，幾乎一病不起。

冰天聞聲從房裏出來了，經過一場大病，他消瘦了不少。他的深邃的眼睛哀怨地注視着她，

用簡單的幾句話表明，已得悉她的近來行徑趨向浪漫，濫交男友，不去教堂的流言。

只要她肯認一句錯，只要她把事情解釋清楚，一切都可以挽回，然而她的態度却不肯聽從思想的指揮，她傲然地更改了口氣，對他聲明來此目的不過是爲了討回她的照片。

於是他們之間的愛情就這樣結束。

她一直暗暗地懷着渺茫的希望：有一天他會走來向她訴說缺少了她的日子如何寂寞。但他的性格却也是那樣剛強，他認爲過失並不在他身上。他在失戀中保持着沉默。

報上刊出的白露西和別人訂婚的消息，證明了冰天的無辜；然而即使史梅願意，也不能挽救定局。當時冰天已出了國，天涯海角，彼此再沒有聯繫。她跟叔父吵了一次架，大學沒有讀完，就進了銀行工作。

(上接三十九頁)

顯而易見，李執有時候也會表示一點她對現實生活的不滿的。第四十五回她和鳳姐對嘴，李執說：

「你們聽聽，我說了一句，他就瘋了，說了兩車的無賴泥腿市俗專會打細算盤斤撥兩的話出來。這東西虧他托生在詩書大宦名門之家做小姐，出了嫁又是這樣，他還是這麼着。若是住在貧寒小戶人家作個小子，還不知怎下作貧嘴惡舌的呢。天下人都被你算計了去，昨兒還打平兒呢，虧他伸的出手來，那黃湯灌喪了狗肚子裏去了，氣的我只要給平兒抱打不平。忖度了半日，好容易狗長尾巴尖兒的好日子，又怕老太太心裏不受用，因此後來，究竟氣還未平，你今兒又招我來了，給平兒拾鞋他還不要，你們兩個只該換一個過子才是。」

大概只有鳳姐她還能和她發發牢騷，根據鳳姐的話，李執在賈府中的待遇不算壞，「你一個月十兩銀子的月錢，比我們多兩倍銀子，老太太太太還說你寡婦失業的可憐不穀用，又拉着個小子，又添了十兩，和老太太

教堂進行到最後一個節目：「哈里路亞」合唱。依照習慣，聽衆全部站立起來。史梅夾雜在人羣裏，心境有些茫然，她望了望錶，離開教堂以後，該往何處去？時間還早，她不願此刻便回到寂寞的宿舍裏。

演唱完畢後，肅靜的教堂頓然喧嘩起來，衆人陸續離去。史梅剛準備邁步時，那位引導她進來的老人走來和她寒暄，當他知道了她過去會領過洗，感得更加親切，並且向她說明教堂接着要舉行晚禱會，希望她能參加。

她一想，留在這裏也好。

由牧師領着大家禱告、查經、唱詩，這樣又消磨了不少時間。最後，老教友問她現在有沒有聖經，她搖了搖頭，他就到裏面去拿了一本皮面燙金的，送了給她。

從教堂走出來，已經很晚了，夜更黑，風更冷，街道更寂靜。在史梅的感覺裏，回宿舍的路

程好像特別的長。

第二天，張愛如來看她。張愛如很關心地问：

「昨天那家派對怎麼樣？」

「啊，熱鬧極了。二十幾個客人，吃火鷄，火鷄一隻約摸有二十幾磅重。還有聖誕大蛋糕。」

「你那家世伯姓甚麼呀？我以前怎麼沒聽見你說起過？」

「姓——姓白。他們家開紗廠，好有錢！墨

綠絲絨的沙發，金色吊燈，暖氣設備，白伯母手上的鑽戒怕沒有三克拉大！」

「你舞跳得怎麼樣？沒有荒廢吧？」

「哦，還好。我們還摸獎呢，獎品都是白老伯送的。你猜我摸到了甚麼？真倒霉，這個！」她手指着牀頭的那本皮面燙金的聖經。

太太平等，又給你圍子地，各人取租子，年中分年例，你又是上上分兒。你娘兒們主子奴才共總沒十個人，吃的穿的仍舊是中官的，一年通共算起來也有四五百銀子……」物質享受總算夠了，但李執是否滿足於她的物質享受呢？秦可卿可能不滿她的性生活，李執或許覺得她的精神上總是十分空虛的。依照她的詩禮家風，她不可能和秦可卿鳳姐一樣，「爬灰的爬灰，偷小叔子的偷小叔子」，她要維持賢妻良母的作風，而又感覺到精神上的空虛，這是她最感覺痛苦的地方。毋寧說，她是在忍受着長期的肉體和精神上的折磨吧？對鳳姐的一頓牢騷，恰正是呼出了她鬱積胸中的心聲，她倒並不是真正傻頭傻腦的。

不過，既想做賢妻良母做到底；她自然只有把希望寄託在兒子身上，而幻想着那「鳳冠霞帔」了。封建家庭的少奶奶，原不是容易做的，何況又成了寡婦。李執雖活得比秦可卿、鳳姐長久些，然而她的心早已死了。做活着的寡婦，實在要比死了的更難。曹雪芹雖同情李執，對她沒有什麼貶詞，但傳神之筆，何嘗又對她的生活有半分嚮往呢？

龍泓寺前

外 二 篇

龍泓寺前

寺前一方土坪，右手接着山壁，正面和左面圍着新植的杉木欄杆。我面朝谷口，背向太陽，伏在正面的欄杆上。

我的脚前，一排五座墳，雜草和初生的芭蕉糾纏不清，墳堆兩頭緊密些，中間稀疏些，正好在稀疏的地方補一桿不知名的矮樹，鬧嚷嚷地開滿了淡紫色的花，很惹人注目；單個花朵像海棠，成團的花簇又像開始凋謝了的繡球；一色六隻黃蝴蝶，不定飛上飛下，却不離花簇向陽的一面。花樹和我挨得這樣近，也聞不到一點花香。

一位年老的農夫，擔一對木桶，從谷底右手小丘上的茅舍後面，一步一步繞上山坡，停在墳前一溜幾疊坡田中最下一疊裏。他卸下木桶，取下掛在背擔頭上的木瓢，將背擔插在兩隻木桶之間；背擔和老農一般高矮，一瘦一肥兩條疏淡的黑影，斜斜地射在鬆鬆的紅土上。我默默地守着老農，把木桶中一瓢瓢的糞水，小心翼翼地澆在排列整齊的土窩裏。他生怕有什麼留在桶底，每舀取一瓢，總先攪動一次。我記不清楚他一共擔過幾次，只見他把木瓢平放地上，輪次搬起兩隻桶，倒出剩下的半瓢，分在最後一行剩下的三個土窩裏，走去，再也沒有回來。蹣跚走過一隻秃尾巴花狗，伸頭聞過澆過糞水的土塊，蹣跚

到田埂邊，對準一塊突出的石頭撒了一泡尿，揚長而去。

山脚谷底，一片廣潤的稻田被橫橫豎豎的田埂一方方劃開，雖也有高低層次，但不十分明顯。稻已收割，田有的放乾，有的泡水。乾田裏的稻梗，前幾天還排得和棕刷一般整齊有力，現在已被曝曬的芽葉扯得清清楚楚。水田裏的水很平靜，水面上露出疏落的草尖，東一葉，西一葉，並頭浮着一對鴨，不曉得也不游動。水下印着深遠的天幕，忽然掠過一隻鷓鴣的影子；抬頭向天空找尋，這頭鳥已越過右手那座小丘，悠悠落在溪邊一棵松樹上，穩重而又輕盈地隨着被壓的松枝擺上擺下，從容地收着翅膀。

丘頂茅舍旁，稻草圍着堆在一株杉樹下；杉樹很瘦弱，看來像是杉枝插在草堆上；稻草堆的日子久了，已失去閃爍金黃的光彩。順着左手一帶山崖，鑲着稻田的是一條蜿蜒的石板路，從谷口一直通到寺前。山溪右首一帶山岡，疊着岷江對岸的山巒；山巒上一層薄薄的似霧非霧的煙紗後，懸觀着豐腴的峨嵋的肩影；山影和天色差不多一般深淺，凝視得久了，只是一片青灰，什麼也分不清。

即使在江南，也已是草和蚱蟻轉黃的季節，川南山中，却依然蔥綠一片；接着幾天晴，欄邊石頭上幾株雜樹，又開始抽吐嬌嫩稚紅的枝葉了。

隄 上

菱湖只是一汪水，便到初秋時分，也看不到一條採菱船，也聽不見一句採菱的歌聲。

菱湖並不是菱湖公園，公園和湖水間還隔着一段廣潤的耕地。即使將湖水圈進公園，也難增添公園幾分景色。菱湖也好，菱湖公園也好，繫得住遊人脚步的，只不過橫在耕地前的一片低窪的荷田。

眼前這片荷田裏，沒有一朵花，沒有半片葉，只疏疏落落歪歪斜斜插幾枝軟弱的枯莖。一樞接上一樞田埂，網着漠漠的水，網着映印在水底深處的白雲和藍天。這水上一張網，水下一層天，一齊暈在一條寬潤的隄上。

隄從公路引來，通往一座擠滿亭閣花樹的院落。隄上鋪着煤渣，一路走，一路噹噹響。隄邊兩行柳，綴着星星點點的蕊，籠起輕輕淺淺的綠意。柳枝扯得長長細細的，垂着，不飄動也很柔和。偶然一陣風，吹過一陣濃郁的菜花香；只見水田後，幾方閃眼的黃花，拼着幾方新耕的紅土。

近隄不遠，田埂上立一對搖水車的莊稼人。他們彷彿是夫婦，男的，捲起一雙褲管還脫下一隻棉襖袖；女的，寬大的紅襖上罩着藍衫，却裹得嚴嚴緊緊。這對年青人，看到有人坐在隄邊壓路石滾上向他們

指指點點，忽然低下頭又仰起頭，打着哈哈又轉得水車嚙嚙響成串。何處飄來一隻白鷺鷥，拖下一雙長脚又縮回，想停又不敢停。

隄兩旁，緊夾着兩條水溝，溝深，水也深。一個趕羊漢走下隄岸，跨過水溝去，頭也不回；五隻乳羊活潑得像五隻白兔，跟着三隻大羊跳過水溝去，頭也不回；剩一隻大肚皮牡羊，東張西望，好半刻遲疑，過去了，顯得十分勉強。人和羊走在水田間，埂上一隊，埂下一隊；

堤上，有座斑剝的藍色木橋；離橋不遠，溝底沿，蹲着一個小孩，一本正經地守着插在水中的篾罟，睨視着游近篾罟的一趟小魚。或許是魷心人影倒在水裏，嚇得魚爪兒不敢游進來，三遍兩遍，要站在堤沿的人走開。說話的如此認真，聽話的不願意也只有順從。

退回公園門外，公園對面城牆腳邊，一棵光溜溜的大樹上，掛一面斷了線的八角風箏，吊在風箏尾巴上的那撮草怎麼綠得這般新鮮刺目？

我的摺扇

在我小學畢業的前一年，端陽節後，爸爸從縣城裏回來，給我一柄新摺扇。潔白的宣紙面，配上水磨的牙黃竹骨，明淨淡雅，極為可喜。壓邊兩枚竹片上，漆着勁拙的隸書，一枚寫「作千年計豈非愚」

，一枚寫「得半日閒便是福」。因為我喜歡這柄新扇，便也喜歡這副聯語，儘管對聯語並不十分了解。

扇子說是給了我，可仍然由爸爸拿去，和他的幾張舊扇面，幾把絹面灑金漆框帶鑿的團扇，一起收藏在羊皮帽盒裏。一直等到夏天，爸爸帶我坐鷄公車進城去，替外公做壽，纔第一次用我的新摺扇。

外公家堂屋裏，當中擺張方桌，桌上鋪着紅氈，繫着繡花桌圍，在鄉下坐館的八姨父打橫坐，在那裏一筆一筆寫請帖。他看我跪在對面椅子上，一時扯開，一時摺攏，搖弄着白紙扇，不禁一壁叫好，一壁接過來，只管說：「題幾句，題幾句。」我學爸爸的口吻：「不要，乾乾淨淨的大方。」他只當耳邊風，不理不睬，抓起筆來便寫。

他寫的彷彿是他的新作，開頭一句：「九夏何曾×××。」我當時看不懂，現今也記不清了。他搖頭晃腦，一邊寫，一邊哼聲不絕。沒半刻功夫，摺扇兩面已塗得鴉黑，看了極不順眼。他剛剛擱筆，我等不得墨乾，便拿去找爸爸。爸爸和幾位上年紀有功名的姨父在客房裏談天，看看扇子，皺皺眉頭，又給姨父們傳着看？大家哼着鼻子笑，却都不則聲。

從城裏回來，暑天也快完了，扇子又給爸爸收去。到第二年再還給我，已換過一張新扇面。

這次我受爸爸的慫恿，帶着扇

子去看小學裏的圖畫老師。他是鎮上出名的好好先生，同事謂他大大小小畫上十幾幅窗紙，一點不嫌厭煩；姨母看到掛在母親房門頭上的富貴白頭圖，綠葉紅花襯得好，求他照樣畫一張，也不推辭。他抓着我的扇子，翻來復去看，連聲稱讚。我暗地裏歡喜，猜想他要替我畫着色牡丹了；却想不到，他選一枝墨筆，只吝嗇地塗幾筆水草，橫橫點點，添上一串小魚便算數。起初我很失望；可是看他題「細雨魚兒出」幾個字很小心，落款蓋章很鄭重，又覺得有些道理；等到他遠看一番，近看一番，摺好了纔還給我，我已經完全滿意了。

心中高興，勇氣便來了；我又帶着摺扇去看行醫的表姑父。他倒一杯熱茶，引我坐在脈案前一把圈椅上，一面細心磨墨，一面問長問短。他攤開摺扇，用銅尺鎮着，在筆筒裏抽一枝斗筆，看看又換一枝，咳嗽一聲，寫了「平等博愛」四個拳大的字。當時，北伐軍過境纔三兩個月，他如此題字，頗為合時。上款稱「同志」，下款署別號，這分新奇，更令我吃驚。

扇子拿了回來，爸爸說：「字如其人，寫得聰敏秀麗。畫雖則寥寥數筆，很能傳神。」這番話我不能全懂，但也領悟得到它的分量。爸爸喜歡我有了一柄心愛的摺扇，我却喜歡爸爸、姑父、和老師都把我看做大人了。

不睡與沉思 李離

不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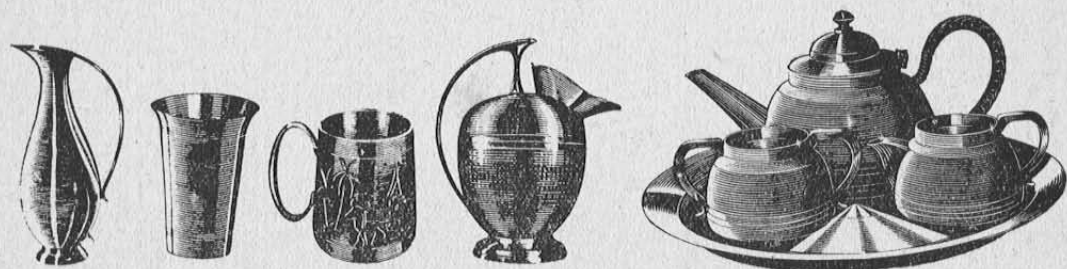
是誰在夜中不睡
繾綣的月下徘徊
莫非是爲了鄉愁
纔把月影兒踏碎

宵來的心事如酒
入腸後點點都醉
但願拂曉時有風
能把我歸夢送回

沉思

多感的少年在長街上沉思
夕陽底下無數的人影奔騰
有誰爲這喧嘩的空虛嘆息
等待那樹梢上晚出的星星

多少未發現的命運像黃昏
一步一步哀悼自己的時辰
多感的少年不再坐着沉思
一路悵望着脚下飛起灰塵



要喝冰水嗎？

■ 林海音

火燙的太陽照滿了整片的西牆，站在牆邊的潤嘴仔阿伯，怎麼能不出汗！他掀起衣角，從褲腰帶上抽出毛巾來擦汗，一股樟腦的氣味從毛巾上透出來，那是毛巾掖在衣服裏，從衣服上傳過來的。他擦着臉，聞到這股氣味，不由得輕輕的罵道：

「你娘的，十五年了，這身衣裳，穿了這麼熱！」

他穿的是一套灰底子上密密排着青色人字花

紋的厚布對襟褂褲，好料子，是嫁大女兒時做的。

嫁二女兒和平那年也穿過，今天是第四回。

「傻仔！」他望望對面樓上，厚厚的紫黑色的

潤嘴又動了動，這回是在罵他的兒子。但隨着

罵聲，他的老臉上却泛起了笑容。「還不肯教我

來呢，這麼要緊的事情！」

早晨起來後，他摸摸索索的爲兒子阿榮整理

東西。阿榮很奇怪的問：

「怎麼還不去菜園？阿爸！」

他站在兒子面前傻笑着，不答話。呆一下，

兒子才明白過來，便說道：

「你要陪我去嗎？不用了，我又不是要仔

的說。」

他抓抓光葫蘆頭，眉毛向上挑挑，很不在乎

的說：

「菜園有什麼關係，反正晚了。」這在潤嘴

仔阿伯的生活裏，是一件極不平常的事；居然有

一天不去菜園，不去賣菜。他的兒子見父親這樣

，也只好說：

「愛去就一道去吧！」

他並不後悔站在這裏曬太陽，一進門阿榮就

對他說了：「阿爸，就站在牆那邊，不要亂走動

啊！免得我找不到你。」說完了，兒子就夾着書

包走進對面那座樓房去了。他呢，便一直做出負

有重要任務的姿態，站在牆這邊，讓火燙的太陽

在他身上打滾。

他擦了汗，把手巾往褲帶上一掖，兩手往身

後一背，紫膛臉讓太陽曬得直發亮，緊閉着厚嘴

唇，腳底下輕輕的點打着，一下子看看那座樓，

一下子左右擺動着看院子裏出出進進的人。他很

想隨便攔住一個人，做出毫不在意的樣子，對人

說：「今天是我兒子來考大學。」然後，他再抬頭

指指對面樓上說：「就在這上面。」只要有人向

他點點頭畧示招呼之意，他一定會這麼說的。可

是他站的地方太不重要了，沒有人理會到牆邊有

個老頭兒。

他從來沒有直挺挺的站在同一塊地方這許久

他不習慣，但是又不敢挪步。他看見許多也是陪着兒女來考試的人，都隨隨便便的走動着。好大個學校呀，兒子考上就會在這裏唸書。這些出進進的人，說着他聽不懂的有學問的話，看着牆上他看不懂的告示。他却只有站在牆邊，守着火燙的太陽。

他被曬得不能忍受了，再毒的太陽他不是沒遇見過，可是不能讓它在身上同一處地方曬得這麼久呀！他摸摸臉，好像摸着剛灌進開水的鐵壺。他想，在菜園子裏工作的時候，也都是大太陽，但是他可以變動姿勢，蹲下去，站起來，側過身，走動着，太陽就不至於像現在這樣，只曬着他的前身了。他挪動了脚步，躲到一棵松樹旁，露出給太陽曬的只有個大禿頂了。他伸手到頭上抓了抓。

他想着是一件什麼事，身不由主的蹲了下去。那種蹲法很放肆，兩腿打開，大模大樣，毫不保留的深深的埋着屁股。這是屬於勞動者的姿勢，就像他們在休息，在飲茶，或在吃便當的那個樣子。

他在想：他有自己的菜園，就像他有自己的兒子一樣，是實實在在的。那菜園真是一塊好地，原來是種穀的，怎麼能不好呢！他買過來，種下十多種蔬菜，才三個月的工夫，臭柿子長得好高了，青色的柿子結成了串。這幾天太陽，說不定柿子已經有了發紅的呢！現在人們都喜歡吃山東白菜，他有這種野心，把前面那塊地再買過來。聽說枝仔要賣了那塊地搬到山上去種菜。如果能買過來，他要全部種上山東大白菜。

打發兒子唸書，也不是件容易事，首先他種菜就沒了幫手。兒子有時也來幫幫忙，可是他不要，「去你的，去唸你的書！」他總是這麼把阿榮趕回屋裏去，寧願自己一担又一担的挑着尿肥澆菜，尿肥下了土，他的汗水也下了土。只要

看見兒子在窗口桌上唸書，在他就是滿足。誰叫他識字呢！他在種菜，兒子在唸書，這和他在唸書，兒子在種菜，又有什麼分別！就像那天吧，送稅單的人來了，一張三聯單他接過來，拿進去給阿榮看。阿榮看了看說：

「有兩張上的錢數字寫錯了，不知哪張的對。」

於是他又把三聯單拿出去給那人看，並且說：

「有兩張上的錢數寫錯了，不知哪張的對。」

那人接過三聯單，一面找，一面問：「哪裏？在哪裏？」

但是他也不知道那錢數寫在紙單上的什麼地方，只好依老賣老的說：

「少年人，自己看呀！」

少年人果然找到了，抱歉的說：「老阿伯，還是你的目力好，一下就看出錯誤來了。」

少年人錯認老阿伯是識字的，但老阿伯聽了一下子得意起來，竟將錯就錯，擺出一付嚴肅的面孔說：

「下回要留神啊！不要看老阿伯是六十一歲的老人嘍！再小的字也逃不過我的眼睛呀！」

說起錢數字，那倒是使他傷德的事。他每天挑着一担菜到城內的市上去，最怕兩種人：「警察」和「女人」。只要有人喊一聲：「警察來了！」他們這羣在路邊担挑賣菜的，便得趕快扔下主顧，担起挑子就跑，因為他們犯了妨礙交通罪。

這時，買菜的女人便會乘機不給錢，或多抓一把茶菜上市去，半路上，有人買了不少斤，担子減輕了些，他走得更快。担子在他肩頭上一顛一顛的，他的胳膊也隨着一扔一甩的。他一面顯着用着，一面心中盤算：兒子要到獅頭山旅行，到底

要不要答應，去一趟要花不少錢，他賣三天的菜也賺不回。到了菜市場的馬路邊，放下担子來，他的手發熱脹，秤菜的時候有些抖。他正三斤五斤秤得好順手，不防警察過來了，別人早已挑着担子逃進小巷，只有他被警察抓住了那根秤。他十分卑賤的苦苦央求着。這時對面氣吭吭的殺出一位女人來，搶到他面前，用手指點着他：

「你這壞良心的老頭子，拿假鈔票找給我，你壞良心……」

「沒有！沒有！」他簡直要起誓。

「喏！你看！」他手裏捧着一堆鈔票，分辯說。鈔票堆裏竟也有幾張是假鈔票，這是半路上買菜的人給他的，他不認識字，弄不清楚。警察本想放了他，現在看他在妨礙交通之外，似乎又犯了欺騙罪，怎肯放鬆？圍上一圈人，他在百隻指責和恥笑的眼光之下，真是欲辯無由，滿肚子委屈。他的手更抖了，鼻涕也流了出來。

那天他回到家裏，實在想哭。晚上阿榮放學回來，又提出昨天的要求，要隨着同學到獅頭山去旅行。他這回沒有猶豫的答應了，並且很痛快的從抽屜裏取錢給阿榮做旅費。他問阿榮要多少

，然後把各種票子拿出來，問這是幾圓？那是幾角？並且問這裏面是不是摻着不能用的假鈔票？他問得很詳細，但沒有把早晨的事透露半個字。可是最後不覺重重的嘆了一口氣，對阿榮說：「你阿爸這輩子就壞在不識字！」阿榮不懂得阿爸說這話的意思，只奇怪的看了他一眼。

從那時候起，他就決心讓阿榮把書讀下去，他盡量的不要阿榮到菜園裏去，不要阿榮拔一根草，不要阿榮種一菜，全憑他自己，把阿榮熬到現在，到現在，又要考什麼大學了。他不知道書要讀到什麼時候為止，只要阿榮喜歡讀下去，就隨他。鎮上張外科的兒子，三十多歲了，不是

去年還飄洋過海去讀澳洲書嗎？（轉下第73頁）

水滸人物散論

史進與孔穆兄弟

岳騫

梁山好漢一百零八人，第一個出場的是史進，就史進的本領來說，在梁山勉強只能算是第二流，就其扮演的脚色來說，也不過是隨班進退，沒有獨當一面的機會。水滸作者何以開始先寫史進，頗值得研究。

當然寫小說初出場的並不一定是最重要脚色，如同「紅樓夢」先寫賈雨村同甄士隱，並不是寫的賈寶玉同林黛玉。不過何以要寫這個人，總有他的道理。「紅樓夢」所以如此，是點明已將「真事隱去」所說的皆是一假語村言，水滸寫史進，自無隱諱之意，推究其用心，當係藉史進為鑑，暗示富家子弟不可以好漢自居。

金聖歎以水滸與史記並列，雖然不為人贊同，但水滸確有許多地方與史記相同。太史公著力寫游俠列傳，但却說明俠以武犯禁，並不以游俠為然。水滸作者全寫的江湖好漢，但也不以好漢生涯為然。所以開首先寫出史進，以為子弟習武者戒。

就史進來說，雖非巨富，家中也算小康，若是安份守己，即使不讀書也可以安度一生，不料「從小不務農業，只愛刺槍使棒，母親說他不得，一氣死了。」母親死過之後，父親只剩下這個獨子，「只得隨他性事，不知使了多少錢財投師教他。又請高手匠人與他刺了這身花繡，肩膊胸膛，總有九條龍，滿縣人口順，都叫他做九紋龍史進。」到這時史進已經成了名，可是武藝却十分平常，偏巧東京八十萬禁軍教頭王進因避高俅之禍，逃去延安，途經華陰縣到史家莊投宿，蒙史太公殷勤招待，又治好其老母心痛，王進自然感激萬分，正苦無以為報時，忽然看見史進使棒，一派花拳繡腿，沒有半點用處，王進問明是史太公之子，為了報德，甘願把一身武藝傳授給他。史進正式拜了師父，王進在莊上住了半年，「史進十八般武藝……矛、鎗、弓、弩、銃、劍、鏈、搥、斧、鉞並戈、戟、牌、棒與花、扒……一一學得精熟。」

由於史進把所有武藝都學得精熟，自然而然的要在江湖道上稱強，不久史太公死去，「史進家自此無人管業，史進又不肯務農，只要尋人使家

來，較量槍棒。」

不久，聽說少華山聚集了一夥強人，史進估計將會來騷擾村莊，當時殺了兩頭水牛，備下好酒，把整個史家莊三四百家莊戶都請來，商量集結力量，互相救應，共同抵抗強盜的事。史進對眾人說道：「我聽得少華山有三個強人，聚集五七百小嘍囉打家劫舍，那厮們既然大弄，必然早晚要來俺村中囉哩，我今特請眾人來商議，倘若那厮們來時，各家準備，我莊上打起梆子，你眾人可各執槍棒前來救應，你各家有事，亦是如此，遞相救護，共保村坊，如若強人自來，都是我來理會。」眾人道：「我等村農都靠大郎做主，梆子响時，誰敢不來。」這一段對話，看出史進頗有頭腦，也算長於組織，更看出他這時威望已經樹立，所以眾人才說：「梆子响時，誰敢不來。」就事論事，史進這一舉措，並無不合，黃淮一帶居民，平日結寨自保，大足以抗外敵，如南北朝之際的「塢主」，宋金交戰時的「兩河忠義之師」，抗戰時期的游擊根據地。小而可以抵禦土匪，從民國元年到抗戰，黃淮之間這種寨柵更是隨處皆是，史進此舉，動機原是良好的。

就在這時，少華山強人去華陰縣借糧要經過史家村，依着大寨主朱武，三寨主楊春都不主張經過史家村，恐怕惹了史進，只有二寨主不服，一定要去，朱武，楊春拗不過他，楊春點起一百四五十名小嘍囉運去史家村，史進得到消息，馬上敲起梆子，莊前莊後莊東西兩三四百家莊戶「都拖槍曳棒」而來，史進更是全付披掛，「頭戴一字巾，身披朱紅甲，上穿青錦襖，下着抹綠靴，腰繫皮搭膊，前後鐵掩心，一張弓，一壺箭，手裏拿一把三尖兩刃四竅八環刀，莊客牽過那匹火炭赤馬。」光看這一身裝束已經先聲奪人，陳達雖然在山寨誇下大口，但是真見了史進也有些胆怯，史進在馬上大喝「好大胆，直來太歲頭上動土。」

陳達等道：「俺山寨裏欠少些糧食，欲往華陰縣借糧，經由貴莊，假一條路，並不敢動一根草。可放我們過去，回來自當拜謝。」以後史進語氣更惡，陳達的態度也更謙恭，結果還是談不投機，只好動武，幾個回合之後，陳達就馬上被史進活捉過去。

小嘍囉跑回山寨一說，朱武同楊春登時慌了，因為三人中間以陳達的武藝最好，陳達已經輸了，兩人更不是對手，朱武當時定了一個苦肉計，兩人到史家莊面縛自投，要史進把他們解官請賞，這一來却使史進大感為難，尋思道：「他們直憑義氣，我若拿他去解官請賞時，反教天下好漢們恥笑我不英雄，自古道：『大虫不吃伏肉。』」就由於這一念，史進不但未將三人解官請賞，反而作了好朋友。彼此互相送禮，請酒，中秋節史進又請三人到家中飲酒，不意事機不密，被人到官裏告發，史進款待三人

在吃酒，突然外邊火把齊明，華陰縣尉帶着大隊人馬將史進莊舍圍住，口口聲聲休教走了強賊。

史進當時也沒有了主意，只說「怎生是好」。

朱武等三個頭領跪下道：「哥哥，你是乾淨的人，休教我等連累了，大郎可把索來綑縛我三個出去請賞，免得負累了你不好看。」

史進道：「如何使得，恁地時，是我賺你們來，捉你請賞，枉惹天下人笑。若是死時，我與你們同死，活時同活，你等起來，放心，別作圓便。」

結果由於告發人具在，朱武給史進寫的信也落在他們手裏，人證確鑿，抵賴不得，史進最後只好學晁蓋放上一把火，把自己莊院燒掉，隨同朱武等人衝出去，第一步先到了少華山。

就這一段來說，史進遭際與晁蓋，柴進有相同之處，都是毀了家園流落江湖，但三人也有相異之點，晁蓋雖然由於喜愛結交江湖好漢，招來了劉唐，公孫勝一般人，共劫生辰綱，最後事機敗露，只好毀家一走了之。柴進雖然未曾搶劫，但由於門招天下客，招來了李逵，打死殷天錫，差點送了性命，經梁山好漢救出，只好上梁山了。至於史進，原在保境安民，不料由於武藝太高強，竟與強人結了朋友，最後受累毀家出走。雖然在出走之後，史進仍無意落草，當朱武勸他時，史進說道：「我是個清白好漢，如何肯把父母遺體來點污了，你勸我落草，再也休題。」這段話雖無秦明，盧俊義初被擒時說得激昂慷慨，但也是斬釘截鐵，決無絲毫落草之念，至於後來終於上了梁山，則是受到了整個浪潮的衝擊，非自身所能作主了。

由史進一生來看，所以終於上了梁山，只有一個原因，由於他「從小不務農業，只愛刺槍使棒」，結果練就一身武藝，「人怕出名豬怕肥」，既然有了大名，自然就要受到江湖上的注意，若在承平時代到還不妨，偏偏生當亂世，盜賊橫行的時代，如何能置身事外，古人說「知兵亂世原非福」，其實在亂世有了一身好武藝更不是福了。史進應該是一面鏡子，作者本意是希望大家子弟萬不可學史進。

由於水滸一開始寫出一個史進，以後又寫出孔明、孔亮、穆春、穆弘兩對弟兄，與史進也有具體而微之處。

先說孔氏弟兄，孔明、孔亮是孔太公的兒子，也是殷實人家，就其出身來說，原同史進差不多，但兩人卻沒有史進的本領，試看兩人竟拜宋江為師，由宋江來「點撥他些個」，宋江居然收徒弟，俗語說「師父無能弟子拙」，宋江的徒弟會有什麼本領，可想而知。但兩人雖無本領，其飛揚跋扈處，却遠過史進，孔亮在酒店遇武松時，因爭執酒肉動武，孔亮笑道：「你這鳥頭陀要和我廝打，正是來太歲頭上動土。」那知一交手就被武

松打倒，重重打了一頓。

以後武松因為吃多了酒，跌進溪裏，被他們捉住痛打了一頓，宋江走出來問時，孔明還說查明武松身世送官，孔亮却說：「問他做什麼？這禿賊打得我一身傷痕，不着一兩個月將息不起，不如把這禿賊一頓打死了，一把火燒了他，纔與我消得這口恨氣。」言語無法無天，達於極點，最後終於「因和本鄉一個財主爭競，把他一門良賤盡都殺了，聚集起五七百人，佔住白虎山，打家劫舍。」

其實就他弟兄的本領來說，當強盜也不夠格，以後因為其叔孔賓被慕容知府監禁起來，弟兄二人帶着嘍囉想去攻打青州救叔父，恰遇着在梁山戰敗，投奔青州的呼延灼一交手，孔明又被呼延灼捉去。

照他二人的本領來看，當強盜固不夠格，就是在家當一名惡霸也不夠，例如毒打武松那一次來說，武松被打一頓已經醒了，却是一理會得，只把眼來閉了，由他打，只不做聲。」以武松天生神力，加上超人的機智，這時他一定未安好心，憑孔明孔亮兩人用藤條打他，事實上不能打得太重，他當可捱得住。一旦等到酒醒透時，用力掙斷繩索，伸手奪過朴刀，試想下文是個什麼局面，到時孔氏一門尚有瞧類乎，幸而宋江及時出來，表面上救了武松，實際上則救了孔氏一家。像史進雖然最後毀家落草，但其武藝還足以自保，至於孔氏兄弟實在是保身不足而惹禍有餘，若不是有一個「好師父」，遲早都會引致殺身之禍。

其次再說穆氏兄弟，論武功，穆弘、穆春自好過孔明、孔亮，不過真正說起來，到也有限得很，就拿穆春來說，當在揭陽鎮上制止宋江送錢薛永，毆打宋江，被薛永「一隻手揪住那大漢頭巾，一隻手提着腰膀，望那大漢肋骨上只一兜，踉蹌一交，顛翻在地，那大漢却待掙扎起來，又被這教頭只一脚踢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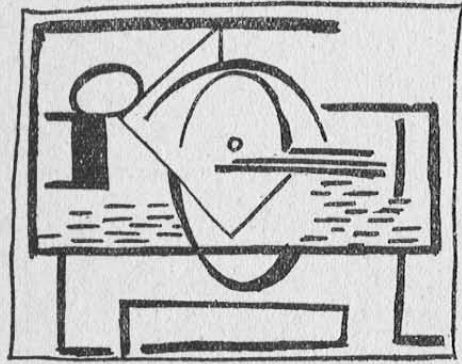
薛永在梁山泊決非一流好手，就算二流也勉強，但看他打穆春打得這麼容易，穆春本領如何，也就全部現出來了。至於穆弘雖然沒有表現機會，但估計弟兄二人本領也相差不會太遠。

說到穆家情況，似乎比史、孔二家要富得多，宋江同兩名公人初逃到穆家莊時，就看出「一座大莊院來。」後來穆氏弟兄和宋江相見時，李俊從中介紹開口就說「這弟兄兩個富戶。」

既然是富家子弟，偏要習武，在揭陽鎮上稱霸，最後認識了宋江，終於牽入漩渦，一起走上梁山，就他弟兄兩人的身世來說，實在是無此必要的，都緣習武害了他們，史進與孔氏穆氏弟兄，人品武藝並不相同，但一生的發展則沒有兩樣，水滸作者是有意以此垂戒青年人的。

李金髮

浮生總記



從長沙到衡陽，天氣非常凜冽，令人難堪，經過桂林，沒有好好的遊覽甲天下的山水，就搭車往柳州，有中將副處長來迎接我們，算是有點面子。於是下榻於比較上等的樂羣旅社，已沒有三斗坪那種野蠻的景象。我們三個專員下午即到長官部去見張發奎，作到差的拜訪，因為大家都是廣東人，只好省掉打官腔，大談粵語。前在南京朋友介紹過，他當然已不能記憶。他給人的印象，是沒有北方官僚虛偽架子，表裏率真，以廣東的性格，再加上軍人的態度，幾乎是對人一見如故，有些像美國人隨便作風。三顆金星，裝在軍服領子上，非常穩妥，似乎在表示「我雖然是當了上將，都是身經百戰得來的，不要以為我是僥倖成功的」。我以後喜歡和他談客家話，避免客套，他亦很願奉陪。

大王生得短小精幹，兩眼沒有殺氣騰騰之光，但說話很有力量，表現其有果斷的毅力。若相士以貌取人，必不會說他是叱咤風雲的鐵軍上將，他「帶兵」的成功，似乎全在紀律嚴明，令出必行。他的「鐵軍」之成名，全在乎此。聞當年第四軍的官兵，有嫖娼賭博的，一經捉到則予槍斃，諒非訛傳。此種軍隊去對付軍紀蕩然的孫傳芳，吳佩孚的老爺兵，當然如摧枯拉朽的。記得民國十六年，攻打武昌城垣的時候，時時看到申報上載着張發奎領着敢死隊以長梯爬上城牆上去廝殺，真是死得壯烈，但他從未受傷，五官四肢與我們一樣健全，真是一將功成萬骨枯。我聽說，老於疆場的人，都多少相信「死生有命」，不該死的子彈不會打中的。還有一種說法，是凡在軍隊中不做傷天害理的事情，是不會死於非命的。

。一個做過軍長的朋友，身經百戰，只失去一食指，他說，某次一下級軍官在農村強姦村婦，得意忘形，正在手指腳劃的時候，一個流彈，正打中他的後腦，遂一命嗚呼，信不信由你等語。大王在汀泗橋，賀勝橋，崑崙關的戰功，是長留史冊的，不必再表。

翌日我們領到一套灰色的棉軍服，他們專員都不願穿，自己另想辦法買一套黃呢的。（一位海外部姓鄭的專員，要求長官部給他以少將待遇，大王很不以為然，不歡而散）。我和楊君則不管好不好看，穿起來像當年的馮玉祥，大兵將校尉，一視同仁。記得從前某西報說，美國每個士兵裝備及給養，每年要七千美金。而中國士兵則每年只花二百美金，這還是說得多了，試想上下土的軍餉，每月只十二圓國幣，還要扣去伙食，中國傭兵，只以十餘圓出賣生命，實在可哀。（剛果的白人傭兵，每月三百圓，生命價值高了多少？）

大王平日喜歡請客，迎來送去，我們一千人馬從陪都到了貴地，自然要設宴洗重慶之塵，一請就是十幾席，長官部科長以上，全有資格來大吃一頓，補充維生素。三杯下肚，自然感情得以聯絡，更能絕對服從。

來賓齊集之後，原來有許多是熟人，在總部做處長或參議，於是互相乾杯，以示友好，不知不覺已

玉山頹矣。同事扶我回家，嘔吐一陣，這是我死醉的第二次。第一次是在杭州林風眠家，滿不在乎的飲了很多紹興酒，不到終席，我已醉倒掉下，怎樣抬進房裏，亦不知道，半夜醒來，覺得心跳口乾，以為末日到了，林替我請醫生來，幸得不死，留下一次大教訓，以後則不敢亂飲了。

我最不喜歡飲酒的方式，在筵席上每個人都有意無意的想使他人喝醉，以取快於一時，不是因為享受而飲酒，豈不是糟塌了酒？以前聽飛機師丁紀徐（中國第一次敢跳降落傘的人，後因受陳濟棠的命令，去炸毀海鷹艦，得了重賞）說過，他與人賭飲啤酒，一瓶一瓶的飲下去，不一會他跑到毛廁裏去挖挖喉嚨，將全數的酒嘔出來，便沒有事了，那時的酒價是一元二角一瓶，何等可惜，真是羨鶴焚琴之流了。

現在人馬到齊，只待展開工作了，但那位負責的中將謝慕韓，是譚延闓提拔的儒將，是否保定或士官出身，不甚了了。寫得一手很不錯的曹全碑，與胡展堂的程度不相上下。但是好好先生，婆婆媽媽，沒有一點毅力似的，對什麼事都沒有主意，更沒有威嚴。不久這弱點暴露了在全長官部人之前，於是對他尊嚴，打了大大的折扣，工作如何展開呢？主要部份似在第一科軍事科，我們第二科專管對法越的外交，有事到來則謀解決，無事發

生則無所謂展開工作（如與法國流亡政府代表某中將接洽等）。我們都知道中國人的「多做多錯，少做少錯」的從政哲學，又有誰願意去找事做呢？第三科是宣傳科，無關宏旨。第一科科長林長埔，是林則徐的曾孫之類，是本土士官出身，他的日本話與福建話一樣好（以我們門外漢的看法是如此）。平日很為活動，一忽兒往桂林，一忽兒至南寧公幹，看他經濟情形，似很充裕，從桂林打電話的女友亦不少，我和他都在臥室裏「辦公」，只一板之隔，每見面則說笑話，我稱他為「Dog Yard」，他亦如此奉敬，真是一個好人。聽說後來日本人打到金城江，他的一團人被消滅，他隻身逃出。他現在的命運更不堪問了。

那時比較實際的工作，還是收容了兩三百安南逃出的義士，加以訓練，使他們可以潛入安南去擾亂日本人。後來法國流亡政府派大使來柳拜會，明知有此批安南人在柳州，亦裝作不知，當時我們訓練他們來反日或反法，連我們也弄不清楚。

我們在部長官吃午飯一頓「福食」，真是不成樣子，少肉少油，算是與副處長等高級人員吃的，除廚子「揩油」之外，是沒有什麼可以解釋。負責的副官，不加究竟，我們亦不抗議，士兵的伙食必更不堪聞問了。同仁們若不去城裏補充，誰也會營養不足而死。我每天幸能

回家吃一頓太太準備的家鄉味，才不致「發鷄盲」。

長官部有許多房屋分散在二方里的四周，聞是舊時的兵工廠一部份，山間有石洞儲藏火藥軍器。有一天洞裏冒烟，負責的主任，還說沒有關係，担保平安。翌日果然爆炸，有如雷霆，死傷數人，主任被捕，科以疏忽職守之罪，坐牢一年，卒奉命槍決，真是死得不值。聞有一士兵，曾在岩洞中自殺，我們天天經過那不祥的洞，頗覺那個。

越南革命黨曾築一間平房在柳江之濱，獻給大王，只二廳二房，算是長官部最好的別墅了。大王在那裏請客，當酒酣耳熱之際，他談笑風生，無所顧忌。他說當年有人保他做營長，為陳銘樞所反對，從此他更奮發努力。他是專愛出名的，他帶着太太遊河英國德國，她舉止大方，彼此都是始興的同鄉，但家裏多說廣東話，與兄弟亦如此。大王最反對有齊人之福的人，一位姓楊的參議，是以前在英國時教他讀英文的，後來楊某娶了小老婆，大王不以為然，有一天對他說，我們的平價米不是給姨太太吃的，令楊某好難受，說者如此姑妄聽之。

大王紀律嚴明，是有口皆碑的，一個勤務兵偷了一個手錶，卒被槍斃（美國打家劫舍的或劫銀行的大盜，也不會判死罪，又未免太寬了）。軍法從事，是鐵面無情的小。

全部的人規定六時半行升旗禮及早操，大王一早就去跑馬，準時到場，很少人敢偷懶的，有些科員，升旗後紛紛離去，裝作室內值班，大王知道是藉故偷懶，重行點名，不在者加以處罰。第二種功課，是每星期一次的部務會議。科長以上，參議幕僚，亦要參加。本來長官可以決定一切，但大小事他也提出來討論，問到某參議有沒有報告，每個參議必說沒有，每次必照樣，如此以示尊重其地位。參議本是閒職，參而不議，有什麼可報告呢。坐第二把交椅的是參謀長吳石，他是軍令部指派的，人家都說他軍事學問很好，生得不苟言笑，近於冷酷，寫得一手好字，豈非儒將，他何致做共黨奸細呢？聞與女色有關，說者語焉不詳。

有一日本人名隱見聖策，是以前河內日本領事館的書記，從鎮南關逃入中國，桂林行轅收容他，又派到長官部來，收聽日本的廣播，常常來訪林科長，能說一些法文，似乎近於鹿地亘之類的左傾人物，才出來反對窮兵黷武的軍閥。

一位同鄉葉少振，留學菲律賓，返國後不幸急病死了，遺下一妻二子，因朋友的關係，大王憐憫她的遭遇，薦她到他故鄉始興去教書，但這位未亡人，竟與共黨在那裏戀愛。有一次始興暴動，救平後，才知她是主要人之一，於是不免一死，留下孤兒，無倚無靠，人間悲

劇無過於此。後此聞這兩個小孩子已由北京的親戚撫養成人。

視察邊區不見倭影

工作既無所謂展開，不覺已過了八九個月的時間，住在河邊的木屋，雖有外交部五百圓宣傳費，生活仍過得很苦，透不過氣來。一個留法的軍令部派來的專員毛君，面色頹萎，恐早已有病，留太太在重慶做小職員，他自己常常在房裏發東西，忽然肝病發作，不可救藥，死時我在外視察，不甚了了。後來太太遠遠從重慶來看他的墳墓，多麼傷心。八月間，副處長向大王建議，派我和楊君到越南邊境的東興去視察，藉以多知道日本人在越南的勾當，事實上不過聊備一格。視察歸來，寫了一本洋洋數萬言的報告，等於具文，歸入檔案了事，懂得中國政治的人，就不會天真地去費腦筋寫報告的。

我們久困山中，過着枯燥的生活，得此機會，出去旅行，正是得其所哉。

到了南寧以下，便沒有交通工具，只有坐轎子，要坐三日才可到防城（陳濟棠的老家），沿途的公路，挖了很多大坑，使車輛不能通過。一路人烟稀少，水利不興，種植無望，真所謂地未盡其利也。防城已是海岸，魚蝦豪富，吃的發膩，鄉人喜吃一種海蟹（像半蝦半蟹

，不知實在叫什麼），吃後將大壳棄置茅屋頂，望之像一堆鋼盔，那是不足登大雅之堂的水產動物。到了東興小鎮，已是深夜，那裏的軍警督察處處長，公出去了，代理的是同鄉陳孝威君，見我們視察員到來，殷勤招待，歡宴數次，正所謂「不怕官只怕管」，要得我們的好感為上，這於我們「却之不恭受之有愧」了。

東興的對河是安南的芒街，中有一小鐵橋，這河裏常常有越人發生衝突，一間就是幾年，不了了之，長官部還有很多這種懸案。鐵橋上中國人可以自由進出，橋頭就有大賭博館，法政府目的在抽稅，不顧人民的死活。日本雖佔了河內海防，還無餘力去管這個邊區的芒街，故還可以苟安一時。東興雖小，熙熙攘攘，都是想在戰時找生活的。不幸得很，我們到東興以後幾天，忽然鄰街一個上海商人的女僕被殺，商人因會與兇手搏鬥，亦被刺傷多處，我們去看時，見年輕的女僕，倒臥在血泊中，腹上猶有刀痕，兇手就是商行對門的一個理髮匠，大約他單戀女僕，潛入商行躲藏，晚間出來行兇，被老板看見，彼此搏鬥起來，理髮匠殺人後，由屋後跳進河床，然後涉水至安南鄉下躲起來，幸督察處姓張的科長，很有辦法，只花一天功夫，竟把兇手誘回中國地界，加以拘捕，破案神速，令人欽佩。第二天在督察處樓上審問

這兇手，我和楊君是他長官部來的，亦被邀陪審。兇手是獐頭鼠腦望之不似人君，答話時皺眉縮頸，說他的背部因跳落河床時受了傷，實在是過份的做作，被張科長喝聲鞭打，才好好的供招。無論如何他必難逃一死，天有好生之德，見其生不忍見其死，是人之常情，幸判決死罪與我們無關。

督察處約好芒街法人市長，要我晚間去他家，以為他有什麼好情報，我化裝工人，穿上短袴草笠，跟眼線過橋，轉了幾個彎，才到市長房子後門，生怕有人從黑暗中一斧劈來。市長是五十來歲的老人，他恨日本人，總是鼓動安南人去暗殺他們。他對當時的遠景很悲觀，很想早日脫離那個職位，返國休養林泉。他答應以後將源源供給我們情報，約好如何使用密碼，現在想想，他的密碼，比之我們外交部密碼，簡直如小巫見大巫。接外交部通知，要即日就道返渝受訓，因為公事未完不能即日動身，後由大王出名拍電交涉，才批准移至下一期受訓，幾乎扼殺了出國之路。

如要出國乃可受訓

一九四二年，外交部明令規定外放的大小人員，必須經過復興關中訓練團的一個月受訓，全國的官吏亦不能例外，以能至中央訓練團受訓為光榮。他得到批准受訓的消

息，如釋重負，即隻身首途返重慶，記得那是第二十八期，外交部同事亦不少，一經報到一切都像軍營生活，軍事管理，準時起居集合，無論是平日如何吊兒郎當的人，到那時亦不能不振作起來，服從命令。每早五六時即被叫醒穿好衣服，跑步去集合在廣場裏，各宿舍出來的人，如萬馬奔騰，跑步而來，令人無限興奮。那時教育長王東原，在朦朧的晨光中出來說話，他冷酷無情面孔，使人增加嚴肅之感。

拖泥帶水不守時間，是我們的通病，但在那裏軍事管理之下，一概青年，好像變成另外一個人，做事有效率，操作有定時，一點不容自主，像一架機器，所以能管理得井井有條，可惜學員年紀已大，習性已成，一出團門，又故態復發，若從小就如此訓練，必可救此「東亞病夫」！

伙食非常的粗劣，又沒有加菜的地方，真是愚昧，難道營養不足，才算愛國志士「不忘在莒」嗎？健康是不能損壞的，這種做法是出於無知獨斷。

天天有名人來演講，蔣介石幾次出來訓話，要學員殺身成仁，「我生則國死，我死則國生」這種麻醉藥，無補於大局，張輝鑽，丘清泉，黃伯翰等為國捐軀還是枉死。同學當中，似乎很能「親愛精誠」，但一經畢業，重返社會，又恢復本來面目，你詐我虞。我們收

到很多宣傳冊子，團長演講集，幾乎汗牛充棟，要運到後方去，破費不少，但誰有空去讀它，花了如此金錢人力，可說擲於虛牝，蓋復興之懲結，在彼不在此呀！如政治不民主，不知提倡科學，不顧民生，只求裝甲師團之強大，終會為時代的落伍者！

東裝放洋如出樊籠

在柳州時，大王曾為我保薦，任兩廣特派員，那時吳國楨做次長，為部長宋子文，代折代行，（宋從不到部，似乎外長不屑做，）特派員不成功，現在只求出國了。外部慣例，是遇有外館出缺，則由各司長在部務會議時保薦本司的人馬，誰能成功，要看次長及人事處的面色。一九四三南非的英屬毛里求斯島（Mauritius）要設領事館，那是我父親住了半生的地方，我哥哥數人仍在那裏做「僑領」，我若能到那裏去，是再理想不過了，但吳國楨表示我有兄弟在當地，做領事殊有未便。後來派了一個吳鐵城的外甥，卒死在那島上。第二次是巴黎大使館有二等秘書缺，我又請梁龍師長提名，不成，派的是不懂法文的趙俊欣，不知是何理由，最後一九四四年伊朗大使館有一等秘書出缺，競爭者數人，我卒成功，從此可以永別平價米，飛出樊籠了。

出國的手續繁多，如檢查身體，要沒有沙眼，然後請求購買外匯，旅費之外，（眷屬亦發頭等票旅費，）還有治裝費，無論國庫如何空虛，外交官面子是不能不講究的。

籌備了數月，到了一九四四年一月，我才偕妻兒從重慶坐飛機西行，送行者都是比較多往來的朋友，有無限惜別之意。天色不佳，不知幾時到了昆明，我的太太已暈得死去活來，到了緬甸上空，狂風暴雨大作，又有不少氣囊（Air pocket），飛機一起一伏，輒數百呎，嘔吐的很多，我還不覺得支持不住，不過滿以為可能出了岔子，則一切完了，幸沒有撞禍。到了印度邊境，下來吃些咖啡牛奶，這在重慶是奢侈品，不敢過問的。聞那天在緬甸上空有幾架運輸機失事，墜入森林中，不知確否。從那天以後，我對飛機旅行，視為畏途，年來失事的飛機太多，沒有一個大公司敢翹起姆指說，它的飛機絕對可靠，每次墜機，死者總是十至百人，何等可怕，如有郵船可達的地方，我絕不願坐飛機去冒死，說者還強辯，每天飛機起飛成千成萬，偶然失事，不過是百分之零點幾的比例，皇后輪下水幾十年，失過事嗎？我們又何必以身試險呢？人生時間多的是，亦不在乎一天半天，欲速則不達，幸我到印度以後，至今已不再坐飛機。

到了加爾各答，耳目一新，住在上海人的旅館裏，價廉物美，滿街仍是美國兵。戰時華僑開了很多餐館，賺美國大兵的錢，現在已成強弩之末。以三十美金，買一件褂子，算是做了英國人的洋盤，太太買一件短上衣，亦要二十五圓，在美國至多值十圓。印度賤民多，連奴隸都不如，神牛猴子，到處橫行，街上還不少討飯的癡瘋病者。還沒有到貧民窟去看過，常見有苦修者，臥在鐵釘床上，或彎扭手脚坐着，令人難受。總之，印度宗教和異端的氣味太濃，為了社會進步的障礙，我們還到過新婚者家裏去看過，他們很高興，講解禮俗。識者說，加爾各答生活程度太高，如做禮服，不如到巴基斯坦的首都加拉蚩去，我們已住了一月，不能再延，乃坐火車經新德里西行，在新德里住在瑞士旅館，訪問了幾個特派員公署的朋友，遊覽名勝及舊德里等地，無甚可留戀之處。坐火車西行，經過的地方，都是荒山野谷或沙漠，人烟稀少，平日在電影上常見印度的王公大臣在叢林中打老虎，何處才有叢林呢？難道全國都是如此嗎？這次旅行太沒趣了，三日後到加拉蚩，都市的景象遠不及加爾各答，去海濱還有二哩，曾去一遊，初到那裏，找不到一間像樣子的旅館，現在做了首都，大概進步些了。住下來做各種禮服，確比他處廉些，雖然是戰時物資缺乏，裁縫

已發了國難財。記得那裏的動物園，規模頗大，想係英國人的政績。聽說北平有萬牲園，規模如何不甚了了，南京上海人口幾百萬，什麼博物館動物園的影子亦沒有，沒有錢嗎？公債不是發了又發嗎？錢都拿去擴充裝甲師團去了，師團的命運及效果如何，我們已領教了，吾欲無言！

在印度幾乎兩月，覺得耽擱太久，恐有未便，一直沒有通知伊朗大使館我在何處，後來才知公使李鐵錚噴有煩言，因為不報告行蹤，有損公使的尊嚴云。



關於詩經的常識和研究

蘇雪林

(貳) 詩經的地域

關於這個問題，可考察鄭玄詩譜（毛詩正義所保留的資料）歐陽修詩譜補亡、丁晏詩譜考正、王應麟詩地理考，今照各家解釋而以現代中國郡縣名附之於下。

周頌與大雅 產生於鎬與洛邑之間。按文王都於豐，武王克商後改都於鎬，謂之宗周，又曰西都。在今陝西長安縣西南。大雅文王有聲「鎬京辟廱」，「考卜維王，宅是鎬京」，可見大雅一部份作於鎬京。

周成王使周公營洛邑為新都，在今河南洛陽縣五里，又曰「王城」。周頌既最古，當作於鎬京，但一部份作於洛邑。舊謂周公成洛邑而朝諸侯，因率之以祀文王。書洛誥「戊辰，王在新邑，烝祭歲，文王騂牛一，武王騂牛一」。這位王，便是成王，他在洛邑祭祖，必有歌舞之樂，周頌裏有若干成王祭文武之詩，相傳周公作，則或作於洛邑。

魯頌 魯地為禹貢徐州蒙羽之地，成王以封周公長子伯禽。魯之首都為今山東曲阜縣。

商頌 宋都商邱，在今河南商邱縣東南。
豳風 豳國名，地在禹貢雍州岐山之北。在今陝西北部，首都故址在

今陝西郿縣。

王風 王城即洛邑。

小雅 和周頌一樣，一部份產生於鎬，一部份於洛邑。

檜與鄭風 鄭邑本在西都畿內咸林之地，即今陝西華縣境。鄭武公時滅檜而有其地，遷而都之，號曰新鄭。即今河南鄭州。

秦風 產地為禹貢雍州，今陝西甘肅一帶之地。

陳風 產地為禹貢豫州。陳都宛丘，即今河南淮陽縣。

齊風 產地為禹貢青州。東至於海，西至於河，南至於穆陵，北至於無棣。但太公始封時，都營丘，即今山東臨淄縣。

魏風 產地為禹貢冀州。晉獻公滅魏，以封大夫畢萬，故城在今山西芮城縣東北。

唐風 產地為禹貢冀州，相傳為堯都，在今山西太原縣北。

邶鄘衛風 邶有目無詩，詩經所有邶鄘詩實則皆為衛詩。衛地在禹貢冀州，今河北直隸一帶。

曹風 產地為禹貢兗州。曹都定陶，在今山東定陶縣西北。

以上各地均屬黃河流域。

二南 舊指為文王時代作品，於是疑其產於陝西鳳翔一帶，以為也不

出黃河流域。但詩言漢水、汝墳。韓詩云二南為南郡與南陽，則在今湖北

荊州與河南之間，已在揚子江流域。

以上地名也不可執著，因為各國在五百年中遷徙不定，版圖屢改。我們若以某一年為標準，遍考各國國都之所在，亦非不可能之事。但一則過於煩瑣，二則仍不能與詩的時代相呼應，只貢獻一個大概觀念便算了。尤其國都二字更不可拘泥，因為所有詩歌沒有都產於某國首都之理。

(叁) 詩與音樂的關係

詩乃當時的樂歌。孔子要他兒子為周南召南，「爲」便是奏樂之意。孔子又說「師摯之始，關雎之亂，洋洋乎盈耳。」又說「吾自衛返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史記孔子世家「三百五篇，孔子皆絃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荀子「詩者，中聲之所止也。」鄭玄「詩，絃歌諷諭之聲也。」王逸「詩賦，雅樂也。」孔穎達「詩是樂歌。」但皆不如鄭樵之詳。通志樂畧云「禮非樂不行，樂非禮不舉，自后夔以來，樂以詩爲本，詩以聲爲用——仲尼編詩爲燕享祭祀之時用以歌，而非用以說義也。古之詩，今之詞曲也。若不能歌，但能誦其文，而說其義可乎？」鄭樵又說「當漢之初，去三代未遠，雖經生學者不識詩，而太樂氏以聲歌肄業，往往仲尼三百篇，譬史之徒，例能歌也。」他的正聲法論亦謂「……凡律其聲則謂之詩，聲其律則謂之歌，作詩未有不歌者也。」再三發明詩在聲不在義之旨。詩之分爲風雅頌及二南似乎不是完全根據內容，而是根據音樂，——當然內容關係要佔大半。

宋程大昌謂風雅頌的樂名，若今樂曲之在某宮。近代學者亦謂風雅頌南四者之別如漢樂府之橫吹、鏡吹、清、商……這話也不能說沒有道理。我們但看風雅頌南裏的詩分類很不純粹，往往同一性質的作品却分做兩處，性質不同的反又收在一處。譬如周頌裏的「有客」和小雅的「白駒」立意遣辭都很相像，但一首竟編入頌，一首竟編入雅了。又如周頌的「愨予小子」，和小雅的「蓼莪」同是哀悼亡親之作，但也分在兩個不同的部份。古人以頌係屬祭告神明的性質，於是強作解釋，遂將「白駒」派作徵子助祭，「愨予小子」派作成王告廟。實爲可笑。況且雅中有風，頌中有雅，更指不勝屈，古人也常給鬧糊塗了——如呂祖謙之論風雅頌，即曰「風非無雅，雅非無頌。」嚴粲論大小雅曰「純乎雅之體爲雅之大，雜乎風之體爲雅之小……」皆不明音樂關係的緣故。惟朱熹深明其由，言曰「詩，古之樂也，亦如今之歌曲，樂名不同……若大雅小雅則亦如今之商調宮調，

作歌者亦案其腔調而作耳。」

我們現引左傳襄公二十九年季札觀樂，以證此論。

吳季札來聘……請觀於周樂，使工爲之歌周南召南，曰「美哉，始基之矣，猶未也，然動而不怨矣。」爲之歌邶鄘衛，曰「美哉，淵乎，憂而不困者也。吾聞衛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衛風乎？」爲之歌王，曰「美哉，思而不懼，其周之東乎！」爲之歌鄭，曰「美哉，其細已甚，民弗堪也，是其先亡乎！」爲之歌齊，曰「美哉，泱泱乎，大風也哉，表東海者，其大公乎，國未可量也。」爲之歌豳，曰「美哉，蕩乎，樂而不淫，其周公之東乎！」爲之歌秦，曰「此之謂夏聲，夫能夏則大，大之至乎，其周之舊也。」爲之歌魏，曰「美哉，諷諷乎，大而婉，險而易行之以明輔，此則明主也。」爲之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民乎，不然，何憂之遠也，非令德之後，誰能若是？」爲之歌陳，曰「國無主，其能久乎！」自郢以下，無譏焉。

爲之歌小雅，曰「美哉，思而不貳，怨而不言，其周德之衰乎，猶有先王之遺民焉。」爲之歌大雅，曰「廣哉，熙熙乎，曲而有直體，其文王之德乎！」爲之歌頌，曰「至矣哉，直而不倨，曲而不屈，邇而不偏，遠而不攜，遷而不淫，復而不厭，哀而不愁，樂而不荒，用而不匱，廣而不宣，施而不費，取而不貪，處而不底，行而不流，五聲和，八風平，節有度，守有序，盛德之所同也。」……

季札對南風雅頌的批評，大概以內容與音樂並論，但題目是「觀樂」。樂工爲他一一奏樂歌唱，則樂的成份又偏重。他對頌好像最爲欣賞，說了許多讚美的話，終之則「五聲和，八風平，節有度，守有序。」樂記師乙與子貢談樂，亦有「寬而靜，柔而正者，宜歌頌；廣大而靜，疏達而信者宜歌大雅；恭儉而好禮者宜歌小雅；正直而靜，廉而謙者，宜歌風……」

左傳與禮記均戰國時人所撰，可是其中資料大半均有來歷，我們未可因其晚出而一概抹煞。詩經各部份音樂之美，未必竟如季札與師乙所言，可是其不同則可見。

(肆) 孔子於詩及所謂詩教

我們固不信孔子刪詩之說，但孔子於詩，却確有關係，而且關係深而且大。這在論語可見：

子所雅言，詩書執禮，皆雅言也。（述而）

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爲政）

子曰「興於詩，立於禮，成於樂。」（泰伯）

子曰「小子何莫學乎詩，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陽貨）

子曰「誦詩三百，授之以政，不達；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爲？」（子路）

陳亢問於伯魚曰「子亦有異聞乎？」對曰「未也。常獨立，鯉趨而過庭，曰『學詩乎？』對曰『未也。』『不學詩，無以言。』鯉退而學詩。他日，又獨立，鯉趨而過庭，曰『學禮乎？』對曰『未也。』『不學禮，無以立。』鯉退而學禮。聞斯二者……」（季氏）

子謂伯魚曰「女爲周南召南歟？人而不爲周南召南，其猶正面牆面而立也歟？」（陽貨）

孔子又喜與門人討論詩。下面有例：

子貢曰「貧而無詔，富而無驕，如何？」子曰「未若貧而樂，富而好禮者也。」子貢曰「詩云『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其斯之謂歟？」子曰「賜也始可與言詩矣，告諸往而知來者。」（學而）

子夏問曰「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爲絢兮，何謂也？」子曰「繪事後素。」曰「禮後乎？」子曰「起予者商也，始可與言詩已矣。」（八佾）

子曰「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八佾）

子曰「師摯之始，關雎之亂，洋洋乎盈耳哉！」（泰伯）

正因孔子與詩有這樣的關係，於是有所謂「詩教」者出。詩教二字見於禮記經解篇：

孔子曰「入其國，其教可知也。其爲人也，溫柔敦厚，詩教也；疏通知遠，書教也；廣博易良，樂教也；絜靜精微，易教也；恭儉莊敬，禮教也；屬辭比事，春秋教也。故詩之失愚，書之失誣，樂之失奢，易之失賊，禮之失煩，春秋之失亂。其爲人也，溫柔敦厚而不愚，則深於詩者也；疏通知遠而不誣，則深於書者也；廣博易良而不奢，則深於樂者也；絜靜精微而不賊，則深於易者也；恭儉莊敬而不煩，則深於禮者也；屬辭比事而不亂，則深於春秋者也。」

經解篇（大概戰國儒家所爲）是否孔子所說，今亦無法斷定。即說是孔子，語亦平常。但後世儒家認孔子的話無一不是金科玉律，天經地義。孔子既讚美二南，二南便成爲「正始之道，王化之基」了。（詩大序語）

二南是「周公所作以教人者」，（程子語）「詩有二南，猶易之有乾坤二十五篇都應列之正風了。見孔子屢提關雎，便說關雎是讚揚「后妃之德」（詩大序語）宋人且指關雎男主角乃文王，那淑女是文王未婚妻太姒了。（朱熹詩集傳語）因孔子曾說過「詩三百，一言蔽之：思無邪。」於是詩篇篇都是「止乎禮義」，鄭衛之詩也變成了不淫，有人主爲淫，便被噴得一頭狗血，連孔子「放鄭聲」「惡鄭聲」也忘記了。

詩教是「溫柔敦厚」，後人遂將這四字當作做詩的唯一信條。溫柔敦厚是怎樣呢？是要「喜怒哀樂，發皆中節。」（朱熹語）是要「含蓄不露」就是像焦循所說的「不質直言而比興言之」；不言情而言情；不務勝人而務感人」（毛詩補疏序語）從前淮南王劉安批評屈原離騷本說它「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諷而不亂」，等於說離騷大有得於我夫子溫柔敦厚的詩教之旨，班固却表反對，謂劉安「斯語似過其真」，屈大夫「靈才揚己，怨懟沈江」僅足稱爲「妙才」而非「明智之器」，距離詩教遠得很呀！朱熹亦說「如屈原之懷沙赴水」，賈誼言「歷九州而相其君，何必懷此都也？」都是「過當」過當便是欠含蓄，便是有失七情發皆中節之道，大大違背了孔子的詩教。

詩教不但影響了二千數百年來中國的詩風，且影響了整個中國的民族性，其關係不算小吧。

孔子固曾言「不學詩，無以言。」誦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爲！」都是指外交方面運用詩爲工具的話。詩何以忽成爲外交辭令？此事始於何時，迄於何時？倒也值得研討一下。

春秋時代列國並立，交際頻繁，使節蒞止，饗宴難免。有饗宴必有樂歌助興。主方點某一首詩，使樂工奏唱，叫做「賦詩」。客方爲禮貌起見，也回敬一首。開始時，不過取其音節之美者歌之。但春秋時國際間利害的衝突雖不至於像戰國時的尖銳化，但大小強弱之間，需要交涉的事件也不少。外交辭令徑直說出，則無迴旋餘地，以富有彈性者爲宜，不知那位聰明使臣發明了「賦詩言志」的方法，把所願望的所請求的，所憂慮的借所賦詩暗示出來。對方明白其意，也針鋒相對地回答一首。於是一件外交大

的運用

春秋時詩在外交方面

的運用

的運用

的運用

的運用

的運用

的運用

的運用

的運用

的運用

事便在觸驚交錯，賓主歡洽的空氣裏解決了。就說想恭維對方吧，借所賦詩轉個灣子，比直接說話，容易得多，受之者心裏一樣舒服。這方法果然巧妙，因此，大家彼此揣摩，把賦詩言志這件事運用得十分純熟，十分靈活，竟蔚成了一時風氣。

「賦詩言志」之事若以左傳為根據，最早為僖公二十三年（前六三七）經文、宣、成、襄、昭至定公四年（前五〇五）共七公，一百四十餘年之久。春秋起自魯隱公元年（前七二二）迄哀公十四年（前四八一）共二百四十二年，亦有算至越滅吳而止者（前四七三），不過增加了八九年。這賦詩言志風氣共佔春秋時代的大半。我們若以襄昭定三公為準，則也有七十餘年。

當時智識階級都把詩三百篇讀得爛熟，但想聲入心通，并靈活運用却也不很容易，能此者便稱為「文」，稱為「有辭」。我們看僖公二十三年傳，晉公子重耳流亡到秦國，秦穆享之。重耳知道筵席上定要賦詩，挑選侍從的臣子，初選舅犯，舅犯說「吾不如衰之文也，請以衰從。」筵席上重耳賦河水，穆公賦六月，趙衰便叫「重耳拜賜。」原來六月是記周宣王命尹吉甫帥師伐玁狁，穆公想重耳將來也學吉甫輔佐周天子，期望如此之殷，重耳當然要降拜稽首了。

我們再看襄公三十一年傳，北宮文子相裏公如楚，過鄭，受鄭的款待，文子讚美鄭國人才衆多，因子產善擇能而使，如某人「善為辭令」某人「應對賓客」，鄭子產自己也是一個擅長辭令的人，同年傳：「晉侯見鄭伯，有加禮，厚其宴好而歸之，乃築諸侯之館。叔向曰：『辭之不可以已也如是夫！子產有辭，諸侯賴之，若之何而釋辭也！』」

使臣到了某一國，主方賦詩，他若不懂詩意，是很丟臉的事，主方甚至會乘機侮辱他一頓。如襄二十七年傳，「齊慶封來聘：叔孫與慶封食，不敬，為賦「相風」，亦不知也。」那相風的詩辭是「相風有皮，人而無儀！人而無儀，不死何為！」這樣刻薄的諷刺，對方居然一無所覺，果然不配出使。又昭十二年傳：「宋華定來聘……公享之，為賦「蓼蕭」，弗知；又不答賦。昭子曰：『必亡，宴語之不懷，寵光之不宜，令德之不知，同福之不受，將何以在？』」即爲了不懂賦詩，而蒙「必亡」之考語，可見這件事情當時看得何等重大。

為賦詩有時還會鬧出干戈相見的事，如襄十六年傳「晉侯與諸侯宴於溫，使諸大夫舞，曰：『歌詩必類，齊高厚之詩不類。』荀偃怒，且曰：『諸侯有異志矣。』使諸大夫盟高厚，高厚逃歸。於是叔孫豹、荀偃、宋向戌、衛甯植、鄭公孫邾、小邾之大夫，盟曰：『同討不庭，』後果與齊打

了一仗。

我們再看左傳有名的賦詩故事，看那時賓主問賦些什麼，所賦詩又象些什麼意義？先看襄二十七年傳：

鄭伯享趙孟（晉趙武也）於垂隴，子展、伯有、子西、子產、子太叔、二子石從。趙孟曰：『七子從君，以寵武也，請皆賦以卒君貺；武亦以觀七子之志。』子展賦草蟲；趙孟曰：『善哉，民之主也。抑武也，不足以當之。』伯有賦鶉之賁賁，趙孟曰：『床第之言不踰闕，况在野乎！非使臣之所得聞也！』子西賦黍苗之四章，趙孟曰：『寡君在武何能焉。』子產賦隰桑，趙孟曰：『武請受其卒章。』子太叔賦野有蔓草，趙孟曰：『吾子之惠也。』印段賦蟋蟀，趙孟曰：『善哉，保家之主也，吾有望矣。』公孫段賦桑扈，趙孟曰：『匪交匪放，福將焉往，』若保是言也，欲辭福祿，得乎！』

卒享，文子告叔向曰：『伯有將為戮矣，詩以言志，志誣其上，而公怨之，以為實榮，其能久乎！』

為方便起見，借顧頡剛氏的解釋：「這一次的賦詩，草蟲、隰桑都是思慕君子，子展子產，借此表示他們對於趙孟的思慕。黍苗是讚美召伯的功勞，子西借此表示他看趙孟是召伯一流人物。蟋蟀說「好樂無荒，良士瞿瞿」，印段的意思是說趙孟不荒淫，而趙孟也因為他賦詩的宗旨在不荒淫，就稱讚他是「保家之主。」桑扈稱頌君子「受天之祜」，為「萬邦之屏」，末句為「彼交匪放，萬福來求」，所以趙孟有這幾句的答語。看這一次的賦詩，他們只是稱頌趙孟，趙孟對於他們的稱頌，有的是謙而不受，有的是回敬幾句好話。單是伯有賦鶉之賁賁，是特異的事。鶉之賁賁一詩主要的話是「人之無良，我以為兄，」「人之無良，我以為君」，「內中只有怨憤的意思，全沒有和樂的氣象。所以趙孟說「床第之言不踰闕」，意謂怨憤是私室的話，不是在宴會場中可以公布的。」（古史辨，詩經在春秋戰國間的地位）

昭元年傳：

夏四月趙孟、叔孫豹、曹大夫入於鄭，鄭伯兼享之。……子皮賦野有死麕之卒章，趙孟賦棠棣，且曰：『吾兄弟比以安，虓也可使無吠。』子皮及曹大夫、興拜，舉觴曰：『小國顏子，知免於戾矣。』飲酒樂。

我們再看鄭六卿為晉國韓宣子賦詩的事，事見昭十六年傳：

鄭六卿餞宣子於郊。宣子曰：『二三子請皆賦，起亦以知鄭志。』子賦蕃野有蔓草，宣子曰：『孺子善哉，吾有望矣。』子產賦鄭之羔裘，宣

子曰「起不堪也！」子太叔賦襄裳，宣子曰「起在此，敢勤子至於他人乎！」子太叔拜；宣子曰「善哉，子之言是，不有是事，其能終乎！」子游賦風雨；子旗賦有女同車，子柳賦蘼兮，宣子喜曰「鄭其庶乎；二三君子以君命既起，賦不出鄭志，皆昵燕好也。二三君子，數世之主也，可以無懼矣。」宣子皆獻馬焉，而賦我將。子產拜，使五卿皆拜，曰「吾子靖亂，敢不拜德。」

在趙孟故事裏野有蔓草是男女幽會之詩「邂逅相遇，適我願兮。」「邂逅相遇，與子偕藏！」淫蕩之極，而趙孟却說「吾子之惠也！」就是說蒙貴國（鄭）看承得我們起，兩國邦交將更臻鞏固了。野有死麕也是男女偷情之詩，女囑所歡，慢慢地悄悄地進來呀，莫搖動我的門幃，莫鬧醒我的狗，讓牠嗚吠！當時鄭弱晉強，一心想唯晉是靠，趙孟便賦言兄弟和陸的棠棣，安慰鄭人說：「別急，我們現在像兄弟一般互相保護，不會再有邊疆警報（虓吠）的。」子皮和曹大夫，一聞此言，當然喜出望外，而奉觴再拜稱謝。在韓宣子故事裏，鄭方又賦野有蔓草，宣子說，「你這詩賦得好，我們有希望和貴國敦交了。」至於襄裳是「子惠思我，褰裳涉溱，子不我思，豈無他人，狂童之狂也且！」原是蕩女罵惡少的口吻，說「你不要我，難道就沒有別人嗎？」淫浪的態度，躍然如見。子太叔賦這詩是表示鄭國願意從晉，只恐晉國的拒絕，韓宣子便說「我在這裏，怎會讓鄭國去尋求他國的支援呢。」

這類淫蕩不堪的詩居然大歌於廟堂壇坫之上，真是咄咄怪事。可是這事在當時實視同尋常：一則春秋時代人禮教觀念沒有後世之重；二則當時賦詩言志，本來是「斷章取義」於某一篇詩經取其一二章而加以象徵化，已與原來詩意不同。（斷章的話見襄二十八年傳，齊盧蒲癸娶慶舍女，同姓，或譏其不避同宗之嫌，他說「宗不辟余，余獨惡辟之？」賦詩斷章，余取所求焉。）

我們讀左傳賦詩言志這玩意，鄭國特多，也許與「子產有辭」有點關係吧。

現在我們要問春秋外交上所用詩經已編成今日的集子了嗎？曰「賦詩言志」風氣實以襄昭二代為盛，定公時尚有尾聲（公元前五七一——五五零），若以此三公為準，則詩集當已編成了。而且我尚懷疑三百篇之編成是魯人的事，以周室所頒雅頌及若干國風為基礎，增加新資料，魯頌商頌想是僖公時加入的。以後歷有增加，至孔子時三百篇已完成了。

（陸）古人引用詩經之多

周禮「太師教六詩」，詩在古代為智識階級所必修。國語楚語：楚莊王使士亶傳太子箴。士亶問申叔時應取的課程。申叔時舉出春秋（非孔子所著）、世（先王之世系也）、詩、禮、令、語、故志、訓典共九項。其於詩的一項，則曰「教之詩，為之導廣顯德，以耀明其志」再則曰「且夫誦詩以輔相之。」莊子天下篇論及儒家必修的課程，也有「詩以道志，書以道事，禮以道行，樂以道和，易以道陰陽，春秋以道名分」，天運篇又有「孔子謂老聃曰『丘治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自以為久矣，孰（同熟）知其故矣，以奸七十二君，論先王之道，而明周召之迹，一君無所鈞用，甚矣夫人之難說也。』」的話。荀子勸學篇談到為學之道，說道「故書者，政事之紀也；詩者，中聲之所止也；禮者，法之大分，類之綱紀也。」「禮之敬文也，樂之中和也，詩書之博也」（楊倞注）「博謂廣記土風鳥獸草木及政事也」，春秋之微也，在天地之間者畢矣。」又說假如為學而不得賢師，則「詩書故而不切；（楊倞注：詩書但論先王事，而不委曲切近於人，故曰「學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專對」也），「上不能好其人，下不能隆禮，安特將學雜識志，順詩書而已耳，則末世窮年不免為陋儒而已。」榮辱篇「夫詩書禮樂之分，固非庸人之所知也。儒效篇「聖人者道之管（樞要也見楊注）也。天下之道，管是矣。百王之道，一是矣。故詩書禮樂之歸是矣。詩言是其志也；書言是其事也；禮言是其行也；樂言是其和也；春秋言是其徵也。故風之所以為不逐者，取是以節之也；小雅之所以為小雅者，取是而文之也；大雅之所以為大雅者，取是而光之也；頌之所以為至者，取是而通之也。天下之道畢是矣。鄉之者賦（善也），倍是者亡，鄉是而不滅，倍是如不亡者，自古及今，未嘗有也。」

受過教育的人說話動喜引經據典，以矜淵博，並增加說話技術上的文雅程度。古人又何嘗不是如此？但古代的書籍沒有後世的豐富，所讀僅寥寥可數的幾部書，詩、書便是古人所最喜引用的。二者中用詩尤多。

古人引詩如顧氏在「詩經在春秋戰國間的地位」中所說有以下幾種（一）言語中用詩，來發揮自己的情感；（二）用詩句批評許多事件；（三）做辯論的根據；（四）詩作為成語用。但上幾項理由又可用一句話來包括：便是引詩來增強說話的效果。

今存之詩，左傳所引者二百〇六條，逸詩十三條。國語所引者三十一條，逸詩一條。（根據趙翼陔餘叢考）禮記所引者十條，逸詩三條。孔

子所引者已見前文，尚有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述而）出於小雅小旻；「鄙哉硜硜乎，莫己知也斯已而已矣。深則厲，淺則揭，」（憲問）出衛風飽有苦葉。孟子七篇，引詩二十條，荀子三十二篇，引詩五十四條，逸詩數條。

子書如墨子、呂覽亦嘗引詩，但比之孟荀則非其倫。

結 論

讀了我對於詩經正反兩方面的議論，才知道詩經的這一部古典文學為什麼得列於五經之一？為什麼得到中國智識階級普遍的重視？不外四個原因。第一，它和孔子發生關係。第二，春秋時代它曾成爲外交寶典，着實熱鬧過一陣；第三，所有古代典籍引詩不可計數，而一代大儒開口說話便要引幾句詩；第四，詩至漢代給那些頭腦迂腐的經生們一註釋，正變美刺，喧騰一時，王道王化，膾炙衆口，詩又和政治倫理打成了一片。韓詩現已失傳，但我們看外傳，教訓的意味，還不夠濃重嗎？無怪王氏要以三百篇當諫書了。有了這四大原因，於是詩的一字一句銘於中華民族的腦海；詩的一音一節迴響於中華民族的耳畔；詩的意義和訓示，潰於中華民族的心靈，一共經過了二千數百年之久。二千數百年，在人類歷史上是一段悠長的時間，詩經之得到這樣崇高的地位是不足爲怪的！

其實詩三百篇除了雅頌一類算是智識階級作品外，其他列國風，大部是匹夫匹婦喜怒哀樂的表現，其價值比之今日流傳民間的山歌樵唱高不了幾多，有些男女情詩，甚至猥褻得不能出口。然而爲了上述的幾種原因，我們一樣以極端尊敬的眼光來看待。一部詩經竟成了中國文學的老祖母，後代任何文學都要拜倒她的膝前，以作她的子孫爲榮。譬如楚辭分明是南方新興文學，文采光芒遠在詩經之上，人們偏要說「取鑄經意，自鑄偉辭，」兩漢的賦分明出於楚辭，人們偏要說「六義附庸，蔚爲大國，」漢以後的五言詩係由民歌變出，又說「召南行露，始肇半章，」又說六言、七言、八言、九言之詩無不出於詩經，甚至宋詞元曲和詩經半點干係沒有，人們也要到詩經裏搜出長短相類的句子，表明是那位巍然高坐的老祖母一脉所傳！這是詩經的幸運，却是中國文學史的厄運呀！

我們現在把話頭再帶到本文開端那一段上去。詩經究竟是中國一部最古老，最純粹的詩歌總集，是一座最豐富的文學寶藏。二三千以來的中華民族的心靈，受着她的灌溉、培養，那益處是無法計算的。對於這位老祖

母，我們是應該給予她以應得的尊敬和感謝的。

對於詩經的研究我們應取的態度，我個人的意見也不外於顧頡剛、傅斯年兩位先生所曾說過的話：

顧說「詩經是一部文學書，就該用文學的眼光去批評它，用文學書的慣例去注解它。」又說詩經像一座有價值的古碑，無奈數千年來被藤蘿盤滿了，要將這些藤蘿一概斬去，始能認出碑上的字跡。（詩經在春秋戰國間的地位）

傅說「我們研究詩經，應當有三個態度，一、欣賞它的文辭；二、拿它當一堆極有價值的歷史材料去整理；三、拿它當一部極有價值的古代言語學材料書。」傅氏主張研究詩經，言語學考證學的工夫是基本條件；「而一切以詩經本文爲斷，只拿它當古代留遺的文詞，既不涉倫理，也不談政治，這樣似乎才可以濟事。」（詩經講義）

（全文完）

美蓮姐姐

王潔心著

本書寫一位少女悲慘的一生，故事離奇曲折，描摹細緻深刻，讀來令人動容。

鬼湖的故事

梁園著

這是一部以馬來亞社會爲背景的寫實小說。寫了華巫兩族兩代青年男女的戀愛故事，充滿了濃厚的羅曼蒂克氣氛。作者文筆正像春天枝頭嫩葉上的露珠映着陽光那樣可愛。

世界文學名著辭典

潘壽康著

本書用八十餘萬言，對世界第一流文學名著都作了詳盡的介紹與分析，爲文學愛好者不可不備的參考書。

出版者：東方文學社

發行者：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七

自從那次以後，我為薩第美娜太太寫傳記的工作停頓下來，我以為我有比較多的時間寫東西，我開始想把傳記裏的人物移植到一個合於她發展的故事，但是第二天夜裏，我忽然覺得我現在似乎不應該住在薩第美娜太太的家裏了。好像我是為她寫傳記而搬來的，現在傳記的事情既然停頓，我已經失去了住在這裏的理由，雖然薩第美娜太太對我還是一樣。同時，我也馬上想到我之所以不能好好寫傳記，也許這種職業性的束縛是一個原因。使我不得不寫在進行中去，就薩第美娜太太的意見，倘若這不是我的職業，那麼我沒有理由要隨從她的意思，我也許可以有比較好的寫作興趣與情緒。為這個緣故，我開始有了搬家的動機。此外，事實上，即使我可以安心地住下去，我也並不能安心地寫作，這因為林明默對於我情感上的威脅實在太大，我幾乎每餐晚飯都抱着一種朝見她的期望與企念，而事實她有時竟不來吃飯，有時候來了也不同我談一句話，但偏偏有時候，她忽然會改變心情的和我們同坐了好一會。總之我對林明默的癡情使我沒有辦法控制我自己的心境與生活，她出去時我關心她回來，她在房裏時我關心她幹什麼，她不來吃飯我覺得冷落，她來吃飯我又覺得不安。這使我感到我唯一的辦法就是離開那裏，也許我不同她見面可以逐漸的把她忘了。

我遷居的意思在幾天之中已經很濃，有一天，我同多賽雷講了，多賽雷並不反對我遷居，但覺得我遷居以後也不見得可以忘去林明默，其次他覺得我不應當放棄寫傳記的工作，而這需要耐心地去做，他相信日子多了我可以找到我興趣的重心的，但是他反對暫時休息一些時候，多接觸社會，多交一些可以談談的朋友。他說我太不

活躍，太不走動，整天躲在家裏，所以心境不會開朗。

多賽雷的話使我想到他上次帶我去海濱的情形，當時我的心境的確比較舒暢。於是我表示希望明天可以和他一同到什麼地方去跑跑。他非常高興，他說他明天已經約定去看那個音樂家的朋友，他上次去也會經談到我，假如我高興可以同去，他又說這個音樂家一定會是我喜歡的。

在多賽雷以外，我還把我遷居的意思在信札裏告訴了尤美達。我是多麼希望我的「舞蹈家的拐杖」可以攝製成電影，因為我可以從那裏得到報酬去支持我遷居的開銷。而也就在那天我接到尤美達的回信。我同尤美達的交誼是一種很特別的交情，我們在信中談到的東西，似乎多於我們見面所談的。

我在她的面前談話總有點說不出的拘束，可是在信裏竟會常常傾訴我自己的苦悶，我好像總覺得她是個肯傾聽我抒訴痛苦的朋友。她的回信真是出我意外，她用奇怪的語氣鼓勵我搬出薩第美娜太太家裏，她沒有說什麼理由，但這是給我很大的鼓勵。尤其是因為關於「舞蹈家的拐杖」的電影。她告訴我旁都已經同陸眉娜談過幾次，旁都希望我為他改寫成劇本，她說陸眉娜會打電話給我的，不知是否已經打給我了？……

陸眉娜並沒有打電話給我，我知道一定是她太忙的關係，她要來電話當然為我談改動小說裏的故事。我倒覺得改變劇本的事情還是由尤美達來擔任，因為她會為她哥哥寫過不少劇本，而且也比較容易與陸眉娜直接討論。我當時就這樣回她一封信，最後我更堅決的拜託她為我注意合式的房子。

但是我的房子倒解決得意外的順利，那就是第二天我同多賽雷去拜訪他的朋友帕亭西的時候。

我原以為多賽雷所謂音樂家朋友，是一個同我年齡相做的人。但當我隨著多賽雷走進碧綠的柵門，穿過小小的園地，上了幾級階梯以後，從棕色的門裏來迎接我們的竟是一個蓄着很長鬍子的老年人。他的鬍子已經灰白，面色可很紅潤。他並不矮，但有點屈背。精神矍鑠，目光灼灼有神。他穿一件敝舊的麻布西裝，一隻手拿着烟斗，用很愉快的笑容歡迎我們，多賽雷為我介紹：

「這位就是帕亭西教授。」

帕亭西伸出粗壯的手同我握手，說他已經很多次聽多賽雷談到我了。於是熱誠地邀我們到裏面去。裏面原來一間寬大的工作室，西窗下放着一架很大的鋼琴，東面放着一套沙發與一隻低而寬潤的茶桌，上面放着一瓶花。房間中間很空，靠牆還放着一些裝在盒子裏的樂器，他就招呼我在茶桌的周圍坐了。

在談話中，我知道帕亭西是從東歐來的，到東方已有三十多年，他寫過不少帶着東方色彩的樂曲，有許多學生跟他學唱，現在香港社會上大部份歌唱家都出自他的門下。他是一個非常淡泊寧靜的音樂家，他似乎對於東方文化特別有興趣，他同我一直談東方的文化哲學與思想；我馬上被他的風度與人格所吸引，我發現他有一顆很容易被人接近的素樸單純的心，所以沒有多久，我就可以很不拘束了。

我們在他那裏坐了兩個鐘頭，在他那裏吃了茶，後來不知怎麼偶而談到我搬家的事情，帕亭西很熱心的告訴我他認識一家分租房子的家庭，房主是一個寡婦，與他很熟，地址就離他那裏不遠，他說他馬上可以帶我去看看。

於是我們就從帕亭西的家出來，那時正是黃昏的時候，我們順着清靜的馬路走過去。

我們走了十幾家人家，轉彎了又走十幾步，我就看見了一個很大的林園，園子裏有許多高大

的樹木，樹林中隱藏着一所三層樓灰色古舊的洋房，陽光照着樹林，樹影投在房子上，更顯得這房子的古老了。

「就在這裏，房東是蘭姆太太，所以叫做蘭姆公寓。」帕亭西說着就帶我們進去，為我們介紹了蘭姆太太。蘭姆太太是一個胖胖的壯健的婦人，人很和善，她帶我看了二層樓一間有洋台的房間。那房子雖老，但房間剛剛粉刷過。地板已舊，裂痕很多，但用地蜡打得非常滑亮。傢具都是舊式的，但還整齊，她於是又帶我去看餐室與會客室，都顯得很乾淨合用。

房子同人一樣，誰喜歡似乎都靠一種機緣。這間房間竟同帕亭西教授一樣，它使我有種素樸單純容易接近的感覺，似乎正合我當時許多複雜的心境，我沒有猶疑就決定了。我約定於下星期一搬來。

因為帕亭西教授的關係，我看到了那房子，而後來我就搬來。這使我與帕亭西有很近的交往，我不知道這是偶然還是命運，我的生命以後就在這平凡而偶然的機遇中起了意想不到的波瀾。

八

我很怕我的遷居會使薩第美娜太太不高興，第二天，我知道她在書房裏我就敲門進去，她穿一件深灰色的寬大的衣裳，在看報紙，看我進來了，她很高興的歡迎我，我沒有就坐，就站在她桌子前面告訴她我要遷居的意思，她開始表示非常驚異，看了我一眼，想了一會，於是愠怒地說：

「你不是不打算寫這傳記了。」

「不。」我說：「相反地，我想搬出了這裏，我才能重新地想像，我就會把以前寫的重新寫過，寫好了我拿給你看看。」

薩第美娜太太沉默了好一回，她用低沉的語

氣又說：「那麼你住在這裏有什麼不好呢？」

「你知道這裏永遠有林明默在影響我的情感與心緒，我想我只有離開這裏或許可以忘去她。」

「你以為爲麼？」她動顫着她鬆弛的面頰笑着說。

「至少我要努力這樣做。」我說：「其次，如果我想把你的傳記寫得好，我應當作我自己的藝術一樣來做，如果當作我的職業，那麼很難有藝術的靈感。」

「但是我正想給你一種靈感。」

「你是說……？」

「我要讓你看過去的我。」她用異常的眼光看我一眼說。

「你是說你的小姐要回來了？」

「你不要問，明天早晨我帶你去看我的秘密，但這是一個秘密，你必須答應我你保守這個秘密。你答應麼？」

「自然，我可以不告訴任何人。」

「而且，你也不許再去那個我帶你去的地方。」

「這是什麼地方呢？」

「你不要管，總之是一個你不會走到的地方，你不許再去，也不許帶別人去。」

「爲什麼呢？」我開始覺得她的話有點可笑，我說：「爲什麼你以為我要帶別人到你帶我去的地方呢？」

「你自然會知道，」薩第美娜太太很嚴肅地說：「現在你祇要允許我，除了我要你看的以外，你要把整個事情都忘記，好像沒有這件事情一樣。」

「我自然可以允許。」

「但是我要求你發誓。」她嚴肅地說，目光炯炯地望着我。

「發誓，你相信發誓？」

她沒有作聲，祇是點點頭。她身上披着寬大的衣服坐在那裏，衣袖裏伸出乾瘦的手指，我看她手指兩隻炫目的寶石指環，兩手撥着，一瞬間她給我的印象像是一個有魔力的巫女。

「我自然可以發誓。」我輕易隨便地說。

「那麼你把手放在我手上。」她嚴肅地說。

我於是伸出我的右手放在她的交叉着的乾瘦的手指上，我摸到她一隻很大的指環。她的手指有點顫抖，她炯炯的目光望着我，我就發誓說：「如果我違背了我的諾言，我就不得善終。」

我說完了縮回手，她也就很滿意的恢復了比較和悅的態度，她靠倒在椅背上說：

「那麼明天早晨三點鐘……」

「三點鐘？」我說：「你是說天沒有亮的時候？」

「是的，三點鐘，你準備好了在樓下等我。」

「好吧。」我說。

我離開了薩第美娜太太，心裏就狐疑起來。三點鐘，她要帶我去看她過去的情人，由她情人對我證明她年輕時的美麗？也許在一個奇怪的地方，還保留着她過去的照相與畫像？要不，也許是帶我去看她的小姐，也許她的小姐根本就在這裏，她不願意別人知道她，也許她們有一種不可告人的仇隙，所以不相往還。

這是一個謎，我雖然知道要揭穿這個謎底，必須等到明天，但是我還是禁不住不斷的猜測。

我回到我自己的房間裏，開始想檢點一些我搬家前應當清理的東西，但不知怎麼，我對於這整個的環境開始留戀起來，我忽然後悔我太快的作這個決定。事實上我離開薩第美娜的家也就是離開林明默。離開了林明默以後，如果真的可以完全忘記她當然是好的，如果還是不能忘記她，那時候連想看到她一眼都不可能，那麼不是我會

比住在這裏更苦呢？

想到這裏，我感到一種說不出的悵惘，我放下一切，撥好鬧鐘，躺在床上，我覺得無以自慰，突然，我想到這些日子來竟沒有機會同林明默談話，她永遠是非常獨立靜默莊嚴地過着淡泊寧靜的生活，我想到她應當知道我在注意她，我在愛她，但是她始終沒有把這當作一件可關心的事。

自從那天到Little Foot Club以後，她幾乎沒有同我談過話。現在當我已經決定了搬家，我覺得我應該勇敢地同她道別，勇敢的告訴她我在愛她，勇敢的告訴她，我的搬家主要的是逃避她的威脅，勇敢地對她祝福。

自然，我的決定並不能使我馬上就做。過了一個時候，我的想法又改變了。我覺得我的搬家

既然是對林明默一種逃避，那麼爲什麼還要再去見她呢？我已經是一個失去了半顆心的人，一次的教訓難道還不夠？我既然決定搬家，就悄悄地離開這裏，我以一個陌生人，到這裏的機遇已不算壞，我應當好好努力，安詳愉快的創造一個新生活。正如帕西西教授一樣才對。

但是，這時候我忽然看到窗口那顆星——那顆始終代表林明默的星斗，我開始覺得不安起來，好像它是在用多情的光芒，勸我不要搬家似的。

我注視着它，一時間竟感到無從擺脫它的束縛。我不知道我爲什麼是這樣懦弱。我正如一隻飛蛾，始終跟着一個固定的燈火飛撲而不知道其他的光亮。

最後，我終於避開了對它的注視，我看到天空上無數的星星，我聊以解嘲似的責罰自己的偏狹，爲什麼我不能像着蠅似的到處飛翔，而要像飛蛾似的拘於一點燈光呢？於是我望着整個天空上星星與那些飄蕩的雲瓣，我就在飄蕩的雲瓣中開始入睡。

我在模糊的夢境中顫簸，時間像是與現世一

致，醒來竟比鬧鐘還早，再想入睡已經是不可能了。佔據我心靈的是薩第美娜太太約會的問題，她究竟懷着什麼樣的秘密，而要帶我到什麼地方去呢？

毫無理由的，我一時竟想像她是帶我去看她女兒——一個無比美麗的小姐。是薩第美娜太太所妒忌與所愛的人。

她要在這個屬於她的典型中，來想像她傳記中的人物，以代替我無可變易的林明默的印象。

但是這是可能的麼？也許有可能，但只有在我心靈完全脫離林明默以後，我似乎才有自由來重新創作，而我的遷居也許是一個真正的開始。

那麼，讓我儘快的搬家吧，這窗口的星粒仍是亮着，我越注意它越覺得它一直釘着我，這生活是多麼可怕呢？

鬧鐘響了，我急於起床，盥洗後，我匆匆下樓。全身黑衣的薩第美娜太太已經在那裏等我了。她像是一個幽靈，一個可怕而緘默的幽靈，她要帶我到那裏去呢？墳墓麼？

九

薩第美娜太太沒有說一句話，她莊嚴穆肅，像是送喪一樣的沉默，朝聖一樣的虔誠。看來她同司機早就安排好了，我們一進車廂，車子就震動起來。

夜色朦朧，車廂裏更是漆黑，车子在兩行街樹間駛行，有灰白的光線從樹林隙縫中透到車內。在車身的震蕩中，這光線在薩第美娜太太襟上劃着奇怪的花紋。

起初我感到煩悶，接着我開始焦躁，我從袋裏摸出紙煙，把烟盒遞給薩第美娜太太，她不要；於是我燃起紙烟，借着打火機的光亮，我偷看薩第美娜太太臉上的表情。我發覺她並沒有看我

，祇是凝視着空虛，好像在想什麼。在車身的震蕩中，她的面紗同臉上鬆弛的皮膚也在顫動，我吐了一口烟，不耐煩地說：

「路很遠麼？」

「你可以好好兒打一個瞌睡，」她忽然收斂了她的遙望的眼光，身子靠倒椅背，閉上眼睛睡起來。

「你倒底要帶我上那裏去呢？」

許久，她沒有理我。於是，似乎開玩笑的嘆了一口氣。她說：

「帶你到遙遠遙遠的過去。」

一瞬間，我想到我昨夜所想的是不會錯了，她一定要讓我去看看她的女兒；她的女兒一定被她擱置在一個山鄉裏。我相信這個永遠活在過去的太太一定有一段奇怪的經歷，而這裏面包括着許多的故事。我好奇地希望她會像叫我寫傳記時候一樣的興奮起來，我說：

「假如我對你的傳記先寫你養女兒以後的生命，也許比較可以……」

「不要談傳記的事情，好不好？」她打斷我的說話：「現在我不希望你談這些。」

「那麼，讓我們談點別的。」我吐了一口烟說：「老實說，我有點不耐煩，究竟我們走上哪兒去，是幹什麼去呢？」

「到時候你就知道了。」她說：「安靜些，我還在這車上養養神呢。」

我不再說什麼，熄了烟，看看車外的景色。车子似乎正順着海邊的公路行駛，忽而轉入山坡，忽而彎向海灘，不時可看到海水白色的反光，天尚未亮，高聳的樹梢上還閃着疲倦了的星星。

我想到了林明默，我想在紊亂的星星中尋覓那代表林明默的一顆，而车子忽然在一條坡路上轉彎了。我退入車廂，看看錶已經四點一刻，我

感到說不出的渺茫，靠在車座上休息一下；但是當我看到薩第美娜太太的黑色衣裙，我忽然想到假如算在那車角的人是林明默，將是怎麼樣一個情境呢？旅行？私奔？或者是我把她帶回中國……

我靠在車座上，閉上眼睛，在決無可能的幻想中我開始走入了夢境。

好像我是一個流浪者，走得非常疲乏，倒在一條山邊的路上；我心裏明知這不是睡處，但我竟無法起來。於是我聽到汽車的喇叭聲，這聲音越來越近，我想避開，偏無法移動，我想呼喊，偏喊不出聲音。看來汽車已經駛到我的身邊，我非常焦急，最後好像車子停下來了，就停在我的身邊，車裏出來一個人，一個全身黑衣的女人，我忽然想到是薩第美娜太太，想張眼細認，可是祇看到波動的衣裙，於是這個女人忽然叫起來了，她說：

「啊，是你，你原來死在這裏？」

這聲音使我吃驚了，原來是我舊時的愛人，因我到歐洲去而使我失戀的女人。我正想拉她的衣裙說些什麼時，可是怎麼也提不起手，怎麼也說不出話，祇聽見她說：

「把他推到山邊吧，我們車子可以開過去。」

於是我感覺到车子在我身邊擦着過去，我極力叫喊，但喊不出聲音，我還極力掙扎着要起來，可是一點也用不出勁。就在這樣掙扎中，我聽見有人在叫我。

「醒醒吧，快到了。」

我朦朧地醒來，發覺我已經從車座滑下，是薩第美娜太太在推我。

我很慚愧，掙扎着坐到車上，這時我看到車中透進來了乳白色的光芒，我聽到新鮮的晨鳥的啼聲。我注意車外，看车子正在山道上駛行，四

週是葱籠的樹林。我理了一下頭髮，重新正襟坐起，吸起一支烟。我說：

「快到了麼？」

薩第美娜太太沒有作聲，我開始意識到車子在山道上盤旋，開始下坡了。

大概在我吸完一支烟以後，沒有多久，車子慢了下來。最後車子就停了。

「現在到了。」薩第美娜太太說。

接着我們就下了車子。

原來車子停在山腰的公路上，左面是山，右面坡下灌木中隱約地有一點房子，再遠望則是一個海灣，海上正蒙着霧，隱約中還亮着漁船的燈火。

天剛剛發白，疲倦了的星星像是疏疏落落的白點。有飛鳥在我們頭上掠過。下面的村落沒有一點光燈，除了一叢兩叢的樹林外，滿目是死沉沉的一片黃灰。

「我們從這裏走下去。」薩第美娜太太指着下坡的山徑，不知從哪裏來的，她已經支着一根手杖。

我先還以為司機是陪我們一同下去的，但薩第美娜太太並沒有這個意思，她叫我走在前面，於是我們就從小徑走下山來。

路並不難走，兩旁有一些灌木，都不美麗；天色還黯，我們必須注意脚下的路，大概十分鐘工夫，我們走到坡底，於是我轉入了一個村落，那裏房子是低矮的，但都是磚房，也還乾淨。

這時候，薩第美娜太太已經走在我的面前，我跟着她，她似乎很認識路徑，轉過一個彎，又轉一個彎；於是到了一塊空地，前面是一所灰色的房子，她走到屋前，用手杖敲敲高高地在我頭上的窗櫺，窗子很快就開了，一個少女的聲音問了一句，薩第美娜太太回答一句，最後那個門開了。我跟着薩第美娜太太進去，裏面一間廳房，

但是堆滿了什物，一張方桌上放着一盞油燈，我從這微弱的光亮下看到那個少女的面容。她有很甜美的臉型，堆着天真的傻笑，露出一列白色的前齒，眼睛的光亮奪了桌上的燈光，穿一件下垂的長衣，但是赤着棕色的腳。

「她不會是薩第美娜太太的女兒吧？」我忽然狐疑地這樣自問。

薩第美娜太太在同她答話，我却不懂她們說些什麼，於是那位少女就拿着燈領我們到右邊。

這時候，我才看到那面是去掛着一幅非常奇怪圖案的觸目的幕幔，不等我細認，那位少女就掀起幕幔，叫我們進去。

裏面是一間圍着黑色布幔的圓型房間，房頂是尖型的，沒有天花板，正中開了一個井口似的方窗，那裏透進了已亮的天色的一縷光線。此外四周都是黑幔，再沒有其他的窗戶了。我們進口處的幕幔這時已經垂下，裏面也完全是黑色，那個少女並沒有跟我們進來，房中祇剩我同薩第美娜太太，在整個黑色的幕幔圍城中，薩第美娜太太穿着全身黑色的衣服，幾乎是像一個隨時可以隱身的幽靈一樣，而我所穿的淺黃的衣服，顯得非常的不調和。

房中什麼都沒有，除了正對着井口似的天窗下的一個圓台。

這個圓台有幾階小梯可以上去，正面有一個很大的座位，沿着這座位的背圍着欄杆，好像是專為人站的，在這圓台的中間，放着一個長方型的大概有兩尺長的罩有黑布的東西。

我在房內瀏覽時，薩第美娜太太招呼我坐在走上圓台去的階梯上面，她以後也沒有說別的，我的心非常不安。究竟這是什麼地方，為什麼要帶我來這個地方呢？這是我切想知道的問題，但是我這知道問是沒有用的，在這樣肅穆的空氣中，我也祇好靜默着。

大概隔了十分鐘工夫，就在我們進來的幕幔前，出現了一個紅色的影子。薩第美娜太太站起來，我也跟着站起。這時候我才看出那是一個中等身材的婦人，她披了一件寬大的披肩，黑棕色的臉上閃出發光的眼眸，我想她大概是印度或者是吉布塞的女人。他過來同薩第美娜太太招呼，於是薩第美娜太太同我介紹了，她很慈祥的對我笑笑，從紅色披肩中伸出手對我作一個合十禮，我看到她胖胖的手上戴着至少有五六個指環。接着她拉着薩第美娜太太過去，很低聲的大概交談了五分鐘，我自然無法聽見什麼。最後那位身穿紅色披肩的婦人，就從我們坐過的階梯走上圓台，她很莊嚴的坐在正面寬大的椅上，從後面拉起連在披肩上的帽子蓋到頭上，兩手合十，閉起眼睛。我跟着薩第美娜太太走上圓台，依着薩第美娜太太的指點，我站在那把座椅的右首，她坐在座椅的左手。這時我悟到坐在上面的婦人一定是一個巫女了，但是我不知道薩第美娜太太到底要她玩什麼把戲給我。我看薩第美娜太太站在那裏，低着頭，像是很虔誠的在默禱什麼，我也就把頭低下來。我注意到那個長方形的傢具，像是一隻匣子，原來那黑色的套子是絲絨的。想來裏面一定是很珍貴的東西了。

就在我好奇地猜度的時候，座上的巫女忽然噙噙有辭地舉起雙手，於是慢慢地放在那黑絲絨的套上，她輕輕地掀起那個黑絲絨的套子，我眼前一亮，發現裏面是一隻全部水晶的棺材。我一時非常驚惶，但那位巫女忽然對我說一句我不懂的話，薩第美娜太太翻譯着複述了一遍，她說：

「不要動，全神全意凝視着這個棺材。」我服從着凝視那水晶的棺材，但是我始終沒有知道這棺材是一整塊的水晶呢？還是棺材裏面是空心的呢？

我所見到的祇是一塊晶瑩的透明的物體，我

很想摸摸它，但是我不敢造次，而我看到了那兩隻戴着許多寶石指環的手在撫撫了，她撫了一回，最後拿了薩第美娜的手放在棺材左端的兩角，又拿我的手放在棺材右端的兩角，我覺到這水晶棺材非常陰冷，這時我用一個較好的姿勢去凝視那個棺材，於是，我聽到那巫女又在唸唸有辭，聲音好像是非常痛苦。

就在這痛苦的聲音中，我看到棺材裏起了微微的波動，接着是小小的泡汩，正像是鍋裏的水快沸滾時候一樣。

以後，這巫女就沉默了，整個的空氣是死寂的，但棺材裏的水晶泡沫竟越來越多了，這時候這泡汩已不像是沸水的流動，像是一顆顆的珠子在裏面穿流。

不一瞬，這些珠子中忽然有一顆出現了紅色，接着又有一顆出現了藍色，於是綠色，紫色，黃色……各種各樣濃濃淡淡顏色的珠子都出現了，它們流動得也越來越快，繽紛燦爛之中，我開始有點眼花繚亂，就在這時候，忽然發現這些五彩的小珠子一顆顆破裂起來，流出帶色的烟霧，而各種顏色的烟霧，濃濃淡淡在那裏運行，這景象非常綺麗，我已經忘去了我是在什麼地方，像是在高山上凝視日出的奇景一樣。

於是，我忽然發現在五彩奇景的後面，出現了一個淡淡龐大的黑影。這黑影也是像烟一樣的一浮起來，好像是從千萬里以外飛過來的一樣，它逐漸地接近了我，也逐漸地濃起來，最後我發現它原來是一個人影，個人影清楚起來，我看那那是穿着黑色的衣服的一個女人，於是，我吃驚了。

她竟是薩第美娜太太！

我相信我當時神志並沒有昏迷，但是我竟沒有抬起頭看看站在我對面的人，或者甚至看看扶在我對角棺材的手。我好像已經全神被吸在棺材

幻的像似的，這幻像如今已變成一個活人，她在五彩的氤氳中飄盪，而這層層的氤氳忽濃忽淡，在它濃的時候人影很模糊，在它淡的時候人影又顯露了。這活像是雲層裏的月亮，在雲層推移之中，我看到時隱時顯的人影。但慢慢的我發現這氤氳的緩急濃淡似乎有一個固定的時間，而每次一濃一淡之中，我看出薩第美娜的人影有一種奇怪的變化，我發現她年輕起來，她的眼開始有光，身軀開始有風致，於是臉上下垂的肌肉逐漸地上縮，皺紋慢慢地消失，一次一次被五彩的氤氳掩去，一次一次顯露了青春的再生。最後……

最後我逐漸地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浮在氤氳後的竟是一個無比光彩的絕色的仙女，黑色的衣服在她身上竟飄逸得像銀翅，襯托她晶瑩的皮膚竟如玉琢一般的光潤。一瞬間，好像這氤氳稀淡下去，於是就再無任何的間隔，那絕色的仙女似乎就在我伸手可以接觸的距離。她像是在雲霧中上升，黑色的頭髮像絲一樣的在飛動，頸項的線條柔美如雲彩，眼睛閃出純潔無邪的光芒，唇間露着頰皮的微笑……但是她並未啓齒，她的視線從渺茫的注視中看到我的眼睛，於是又轉向他處，就在這時候，我看見一顆紅色的圓珠又從她身後浮起，於是各種顏色的小珠，竟像肥皂泡汩一般的湧來，綠的，紫的，黃的，深色與淺色，濃濁與透明，於是沸動出繽紛燦爛的珠球，間隔了我與這個絕色的仙女的距離。

接着，這些泡沫又破裂成五彩的氤氳，一層一層的擁簇，我忽然發覺這美麗的人影已經模糊，時隱時現的慢慢離我遠去。接着這人影已在一隱一顯中老了起來，最後成了一個巨大的黑影，從遙遠的地方像雲一般的駛近我，而我就看到它越變越小，越小越清楚浮在我的眼前，我發覺她已經老了，她已經是薩第美娜太太，清清楚楚的躺在棺材裏面……

這時候，就在這時候，我忽然聽到一聲深沉的歎息，我恍然醒悟我是站在一口水晶棺材的邊緣，我的兩手也感覺到就是扶在這棺材的兩角，於是有意識着與注意扶着那棺材對角的手。就在我的視線浮起來到棺材的外面時候，我發覺這水晶棺材忽然亮了一下。等我再去棺材中薩第美娜的影子時候，她已經消失，變化萬端的棺材祇是一塊晶瑩光滑的水晶，我看到兩隻戴滿寶石指環的手在棺材上面撫摸，最後它推開了我的手，一塊黑絲絨的套子就蓋下來。就在這時候，我抬起頭來，我發覺了天窗上投下來的光線已經很亮。

那位披着紅披肩的巫女像是很疲乏，剛才的笑容已不再見，她非常莊嚴地站起來。薩第美娜太太很嚴肅，沒有看我，也沒有說話，她拿出手帕揩揩眼睛，就走向圓台，那紅衣的巫女又重新拉整棺材上黑絲絨的套子，跟着走下去，她走在前面，薩第美娜太太跟着，我也就靜悄悄跟着她們走出了黑色的幕幃。

走到外面，我才聽到那位巫女同薩第美娜說話，好像薩第美娜太太給她一疊鈔票，她收了錢，才同我招呼，我重新看見她疲乏的臉上浮起了笑容。她從紅色的披肩中對我們行一個合十禮，就曳着寬大的紅衣離開了我們。於是剛才為我們開門的小姑娘又出現了，她好像在招呼我們再坐一回，但我們沒有再坐，就告辭出來。

外面的陽光已經照亮了這個山谷，我看錶，知道已經是八點二十分了。

十

「時間！時間！」當汽車在山路上行駛的時候，薩第美娜太太感慨地說。

我沒有作聲，望着窗外移動的樹林，好像如夢初醒一般的感覺着渺茫。

「如今，」薩第美娜太太忽然對我說：「我想你應當對於你傳記工作有一種新的想像了。」傳記，對的；我竟完全把它忘記了。我完全沒有想到今天來此的目的，我也沒有意識到我所見到的魔術是什麼一個意義。我也似乎並沒有想到對於這神怪的魔術有什麼解釋。我說：

「是的，那傳記……是的，我覺得我應當根本重新寫過了。」我呆木地說。

「你似乎還沒有清醒。」薩第美娜太太看我呆木的情形，說：「你對剛才所見到的覺得神奇嗎？」

「我不解。」我說。但是我馬上想到，為什麼不請那個女巫看看我的未來呢？究竟我的老年時將是怎樣呢？

「我祇想請你看看我的過去的模樣。」她說。「那麼，」我說：「假如我想看看我的將來也辦得到麼？」

「自然。」薩第美娜太太露出世故的微笑說：「但如果你知道將來的你，你現在活着還有什麼意義呢？」

「也許。」我想了一想又說：「如果我我可以知道將來會發生或碰到的事變，那不是成爲一種先知了麼？」

「你知道剛才你也已經看到我一生的遭遇了。」

「我？」

「那些各種的顏色的圓球與雲霧，都是象徵我的際遇的。」

「真的？可是你並沒有早告訴我。」

「告訴你，我想也沒有用，你不會懂得；」

薩第美娜太太說：「因爲這是我的過去，祇有我自己知道。」

「那麼這巫女難道也不知道？」

「她不會知道，但是她是有解釋的。」她說

：「過去既然是我的，我自然知道的比她多，所以不用她解釋，如果你要看將來，你完全不知道，那就要靠她解釋了。但是她的解釋也不完全真確；祇有在事情發生以後，你才會完全明白哪一顆球珠，或哪一個顏色是象徵什麼樣的命運。」

「啊，真的？那麼哪一天我可以再來一次呢？我倒要看看我的未來。」

「年輕人，你的將來在你自己的手中；即使你看到這些象徵，解釋還不是你自己的創造。」

「但是，那裏所啓示的不就是命運麼？」

「命運，不錯，但是命運本身也許也祇是一種象徵，而解釋這象徵還是靠你的行爲的。」

薩第美娜太太這句話給我很深的印象；一個人的行爲也許真祇是命運的解釋，而命運祇是幾色運行的小球的綜錯，一切的圖案不過是偶然的組合。

我有感於自己飄忽的一生，一時我不再說什麼，但是薩第美娜太太忽然說：

「可是有一件事情是不變的，時間在推動人生；每個青年人都要老去，也都要死亡。」

「那麼，薩第美娜太太，恕我這樣想，」我說：「既然如此，我們似乎不必太留戀已逝的過去了。」

「這因爲是人！」她嘆一口氣說：「我的一生，現在都已過去了，所以我要在我的傳記裏復活我的過去。」

我不知道該怎麼回答薩第美娜太太，我覺得她是一個活在過去的生命，祇有復活過去，她才能支持現在。而剛才的魔術正是她一種安慰，可是也使她在看了以後起了說不出的悲哀。

但是人祇能在魔術中，藝術中，或是傳記裏使過去復活，而過去究竟是永遠過去了。

汽車在曲折的山路上盤旋，陽光下一切景物都在移動；這使我想到了一個人的生活也許就像

是在盤旋的汽車，而命運則是移動的景物；但可以說命運是盤旋的汽車，生活則是移動的景物。這二者孰是孰非，我無從解答，不過如果前者是對的，那麼，曲折的山路正是命運的一部分；如果後者是對的，那麼曲折的山地則是生活傳統的軌道。或是生活的軌道，我們對於前面總一無把握，人生是多麼渺茫呢。

「你在想什麼？」薩第美娜太太忽然說：「還在想剛才所見的幻象麼？」

「不，不。」我說。

「記住，你曾經發過誓，你決不再到這地方來的。」

「是的。」

「這是爲你着想，」她忽然說：「一切對於命運的迷信都是於你的前途有害，於你工作有損的。」

我沒有回答。剛才繽紛的印象仍在我眼前盤旋，我也說不出在想什麼，像是初從夢中醒來而未與現實適應一樣。實際上，因睡眠的過少與情緒的緊張，我已經非常疲倦了。

我閉了眼睛。

但是我並沒有入睡。我不知不覺從繽紛的印象中浮起了剛才所見的年輕的薩第美娜太太，她的飄逸，她的輕盈，她的無邪的態度與她在繽紛色彩之中自然的風韻。但不知怎樣，我的回憶使我看到了她內心的空虛。我發覺我剛才的確是被她的美麗所炫惑了，我所看到的祇是她的美麗。

如今我則在印象之中看到她某種不愉快的內心。如果說她當初所過燦爛熱鬧的生活，並不是她想過的，那麼她所企求的是什麼呢？

(未完)



古香爐

真童 ■ ■

父親從街上回來，進門就告訴大家：遠在上海的大伯有信來，說他再過幾天，就要回鄉來掃墓了。

七八年前，大伯把全家帶到上海長住；以後，他便難得回鄉來一次。那座他自建的半中不西的屋子，終年總是緊扁着。負看守打掃之責的長工春榮住在靠邊兩間小屋中。

大伯又要下鄉上墳了，我們大家都欣喜。我高興：因為大伯將給以後的一段日子帶來一份熱鬧；母親高興：因為他將送給我爹家罐頭什錦餅乾

、織貢呢、蘋果之類好些精巧新奇的東西；而父親呢，他高興：因為他又可以看到他這個睽隔已久的惟一的親手足了。

「小琳，去告訴春榮，叫他開開門，把屋子打掃乾淨。」父親說。

我拿起沒有繫成的紙鳶匣子，一扔扔在雜物間裏，蹦蹦跳跳着走了出去。大伯的屋子就在我家右手不遠。春榮在小屋的門前，搓繩。我說：

「春榮，大伯過幾天就要回家上墳了，爸爸說，你得趕快把屋子清潔清潔。」

「好，好！」他忙收起稻草、草繩，順手從褲帶上解下一串鑰匙。春榮大約三十歲，是個非



常結實的漢子。棕色的潤臉，厚嘴唇，濃眉毛下嵌着一副靈活的眼睛。他給人的印象是誠實而又伶俐。他十四五歲就到大伯家，從打雜直幹到現在位子。說實在的，這些年來，他衛護這些屋子，就像衛護他自己的生命。他做事乾淨利落，幾天工夫，竟將偌大一座屋子，收拾得纖塵不染。

大伯回來，一進屋子，就從箱子裏揀出長袍馬褂穿起來。在客廳裏點燃香燭，朝着祖先牌位磕了頭。不一會，屋子中就氤氳着濃郁的沉香氣息。大伯和父親坐着談話，父親說這檀香的味道究竟不同，大伯說另外還帶着幾段，你拿去平常燒燒也是好的。我沒事可做，便走進紅木「矮閣」，撫弄着那隻托在紅木架上冒着煙的香爐。它像一隻大口的大瓷杯，米色底，冰裂紋，描着青龍。

「小琳，別閉手閉腳的！」父親喝着。

我慌忙放下手。我想父親真有些那個，大伯雖然潤了，但他總是你的親兄弟，何必在他的面前變得膽小如鼠呢？

我在客廳中走了兩步，聽見父親說：「大哥，這隻香爐，爲什麼不把它收藏起來？」

「呃，擺在這裏十幾年啦。」

「這是祖上傳下來的東西呀，你又在上海，難免小人……」

「話不錯，清弟，」大伯回過頭來，恰好看見春榮領着一個遠房堂哥走進門來，接着說：

「嘿，春榮，那隻香爐是古董，康熙窯，二先生要我收起來，我看有你看屋子，怕什麼？」

「對，對，大先生。」春榮熱切地說，一邊用驚奇的目光重新遠遠地打量着那隻他一向稱做「舊罐子」的香爐，好似一經說破，它一下子換了個樣。這時，堂哥從春榮身後走前一步，叫着大伯，大家這才感到冷落了他，便把話題截斷了。

大伯下鄉，像是一場鬧戲開了場。春榮之外，又臨時僱用了一個幫工財發，再加堂哥在家闲着，也請了來幫幫忙。然而，半月過去，大伯一回上海，那屋子却像一個做完了戲的戲台，又雜又亂。我放學回來，溜到大伯家，只見春榮和財發正在沖洗大廳的洋灰地。我折進客廳，客廳裏冷幽幽的，沒有了濃郁的沉香氣息，沒有了裊繞的輕紗般的煙霧，那隻香爐寂寞地擺在那裏。我又回到大廳。

「春榮，大伯走了，你替我紮一隻老鷹，好不好？我老是紮不像。」

「好，小琳，一有空，就給你紮。」他總不稱我爲小官，而直呼我的名字。這表示我們之間原有一份很不錯的友誼在。我三五歲時，他一有閒空就背着我到處尋找草莓毛栗了，長得大了點，又常常聽他仿效說書人的口吻，講述三國演義。

春榮就是這麼一個和藹、懇篤、而又勤捷的人。幾年來，他的名聲跟大伯的名聲一同播揚着，成了這村上最出色的長工。哪一個需要長工的人家不想望他，如果他能走出大伯家的話。就在他替我做好的老鷹窩第一次乘風直上的當兒，他羞澀地告訴我，他將跟荷姑在五月中換聘，年底成親。我聽了，高興得呵呵大笑，笑聲比風中的琴音還響亮，但却沒有發覺父親業已走近我們身邊。

「春榮，」父親拿着大伯的信。「大先生有信來，他那只珠皮袍子忘在衣櫃裏了，替他檢出來，交郵局寄去。」

我收起風箏繩子，跟着父親和春榮，走進那座本已關閉起來的屋子。

「春榮，你把那隻香爐收起來了？」

「沒有，二先生，大先生吩咐擺着哪。」
父親把珠皮袍子甩在椅子上。「怎麼沒有？」

春榮，這暖閣上哪裏還有香爐？」

刺那間，沉靜的空氣突趨緊張。那空了的紅木架子明顯地告訴我們已經出了什麼事。春榮的臉，紫裏泛白，下頷突出，半天說不出話來。

「二……二先生……這是怎麼……回事？」

「爸，」我插了進去，照實直說。「大前天，沖洗大廳那天，還在那裏呢，我看見過的。」

「那天晚上，我就把門鎖上了。」春榮像在追憶。「該死，我在鎖門之前沒有再去看看一次。」

我沒有看見人進來過，屋子裏只有我和財發。」

「這就怪了！」父親沉吟了一下。「門上了鎖，小偷不能進來！爲什麼……」

父親把視線落在春榮的臉上；春榮退了一步。他似乎意識到：他在這件事上所處的地位，是一個不盡責的僕人更要來得惡劣萬分。

「二先生，你不能疑心小的。」

「但總得有個理由充分的回答……」

「一定是財發幹的！」春榮尖叫起來。「他娘，財發這灰孫子，跟他去算帳！」

父親和我，分別拿着珠皮袍子和紙窩走向家裏，春榮鎖上門，就急急地去找財發。

「爸，」我問。「你想香爐是誰偷的？」

「可能是春榮，也可能是財發，反正總是他們兩個人。」

「我想，春榮是不會偷的，」我固執地說了又說，想使自己相信。

吃晚飯時，屋前不遠的大稻場上，忽然人聲沸騰。我們跑出去看，只見周圍已經聚了好些人，春榮跟財發正在厮打，他們一會兒滾在地上，一會兒又站起來。是兩個失去理性的人。最後財發掙脫了春榮的兩臂，歪着沾滿泥巴血絲像是一隻

的臉，嚴肅地說：

「我不跟你打，我們馬上到城隍老爺前面去賭咒，誰偷了，誰受災！」

「好！」春榮也歪着他那小丑似的臉。

在鄉村裏，沒有比在神前發誓更能鎮懾人了。兩年前，我曾親眼看見一個竊賊，在土地老爺面前跪下來，就抖索得像秋風中的落葉，何況進城見城隍。我偷眼瞧瞧春榮，臉色穩靜而堅定，這很使我安心。他轉過身子，慢慢走回他住的小屋去。在途中，一個女人追上了他。我認出是荷姑，我奔上幾步，跟在他們後面。

「春榮，你答應去？」

「呃！」

「你真的沒有……」

「沒有，荷姑，這還會假的？況且，大先生待我這還好……」

「這就好了，」女的放心下來。「菩薩前面是不能說假話的。」

「我知道，」春榮有點不耐煩。

春榮和財發各自回家洗了臉，換了一身乾淨衫褲。在街上的南貨店裏買了香燭，直向城裏進發。我們住得離城不遠，來回不過個把鐘點，許多人都跟着他們，好奇心原是人類的本性。

進了城隍廟，人們都在注意兩人走上十八層臺階腰子打不戰。香燭點燃了，人們又猜測兩個主角哪一個會臨陣脫逃，但這兩個人却都沉着得像百戰百勝的將軍，連眼皮都不多眨一下。他們站在神案前了。城隍老爺的眼睛直望着他們，他們虔敬地插上蜡燭，上了香，然後跪下來，大聲地發誓。兩人的誓言一般響亮：誰偷李大先生家那隻香爐，誰遭天災人禍，重病疫癘。兩人轉過身子，臉上都露着微笑。一樣的平靜，一樣的泰然。到底是誰偷的？大家互相低問着。

既然無法證明誰是偷兒，大伯也就不追究。

初夏的五月，他跟荷姑換了聘。買了四件衣料，一對金圈，還給女家送去一筆就長工來說簡直不能再多的聘金。

暑假中，我到春榮那兒去玩。他正在園中修剪樹木，拿着一把大剪刀，一隻高脚凳，爬上爬下地忙個不停。

「喂，春榮，」我在下面招呼他。「下來休息會兒，我帶來一袋炒豆呢。」

春榮瞥了我一眼，一邊工作，一邊說：「小琳，你自個兒吃吧。」

「急什麼？反正大伯又不來。」

「我喜歡把要做的事情趕快做完，」他說。

我默然站了一會，走出來。這是上午。到傍晚再去看他，他已經在剪最後一棵樹了。他神態疲乏，雙眉緊蹙，剪剪停停，似乎拿不動那把大剪。

「春榮，你累了。」

「我有點肚痛。」

「準發痧了，」我說。

「怕是這樣，好在樹都剪好了，」他用力剪去那最後一縷突出的枝葉，走下來，把大剪刀丟在屋角裏。我發覺他額上，赤裸着的背部和胸部都是汗水，他的臉是死灰色的，他的聲音也啞澀了。「準發痧了，我去吞些『行軍散』，如果再不，怕得請二師母給我刮痧了。」

事實是他吃了「行軍散」並沒見効，只得請母親用湯匙蘸了些油，在他的背上括起五六條兩寸來長，三四分寬的血痕。附近發過痧的人都領教過母親的「技術」，每次都很有靈。但這一次，春榮的肚痛並不因此而停止，却愈痛愈劇。挨到第二天清早，兩個人抬着一張籐輪椅把他送到十多里外城裏醫院中去。回來的人說：醫師講是盲腸炎，幸而去的早，否則準送命。

抬籐輪椅的一個名叫張阿狗，忽然貼近父親

悄悄地說：「大先生家的那隻香爐找着了沒有？」

「沒有啊！」

「我看，」他頓了一頓，神秘地說，「這十九是春榮幹的。」

「你怎麼知道？」

「這不是很明白，二先生。你想，春榮在大先生家做了十幾年，哪裏有過什麼病痛？忽然生起這種怪病來，你說蹊蹺不蹊蹺？我一路心裏琢磨，那天他們在城隍老爺面前發誓，不是說誰偷了香爐，誰就要遭重病疫癘嗎？」

父親點了點頭。

「就說春榮換聘這件事吧，嘿，多淵綽！又是衣料，又是金耳環，又是現洋。他跟我們一樣靠力氣吃飯，哪來這一大筆錢？」

「你說的對！」父親又點了點頭。

一連幾天，村裏的人都傳說春榮偷香爐城隍老爺顯靈的事。這個說，沖洗大廳的那天晚上，他摸黑回家，就親眼看見春榮，捧着一樣東西走進自己的小屋裏去。那個說，那天親眼看見春榮正拿着一樣東西，走進古董店。

半月之後，春榮出院回家，村裏的人竟都疏遠得把他當作陌生人，連問候他的病況都不屑為。當他知道了事實的真相，他撐着還未復原的身子走了出來。

「春榮，你哪裏去？」我在門口碰到了他。

「我要去跟他們解釋。」他病後的臉被悲憤所漲紅。「我要跟他們說，我沒有偷香爐；即使我生了病，我還是沒有偷。」

「回去吧，春榮，你身體還沒有好呢，如果你要說，你以後也可以說。」

「不，我要先去說，我一向規規矩矩，從來不拿一樣非分的東西，何況大先生待我這樣好。」

我勸不住他。他去了，是我扶着他去。結果他走了兩家就回來了。且不說他的身子支撐不住，就是單看看那些人一聽他的解釋就顯出冷漠神情，也叫他受不了。

是的，為什麼春榮恰在賭咒後的幾個月就害了這場病？生病便是偷竊的最好證明，不用辯說，什麼辯說都沒有用。

我留下他獨個兒在小屋裏，帶上門，走了出來。

三

春榮動過手術後的身子在秋天到來的時候完全康復，但大伯把他解僱的信也在這時到達。找工作，在從前，在他看來是太容易了，但現在，日子一天天過去，他却到處碰壁。以前要僱他做工的，現在都拒絕了他。他開始感到焦慮。他憂鬱地走過來，懇託我的父親：「二先生，您老知道誰家要僱長工？」

父親想了一會，搖搖頭。

「嘿，嘿，沒有一個人要我，沒有一個人要我！」他忽然淒厲地笑了起來。

他跟踉蹌蹌地走去，秋風在他的腳邊翻着落葉。他走向那座他最近自己蓋造的矮小草屋，它在一棵黃桷樹下，孤獨淒涼，就像它主人的境遇。而世人的諷刺輕蔑和疏遠隔絕，又砌成了一座看不見的巨牆，任令屋裏的人撞得頭破血流，也衝不開這一堵樊籠。

我每天上學放學都經過這棵樹的附近，隔着幾丈遠，我可以看見他坐在門邊搓草繩，打草鞋，有時停住工作，抬頭呆望着天，像在追憶以前的好日子。有一天週末，我回來得較早，便彎進他的屋裏去。

「你來了，」他坐在牀邊，看見我，非常高興，但這高興也是苦澀的。

我坐下來，看見屋角裏放着一大堆草鞋。

「春榮，放在這裏幹什麼？怎麼不在市集時賣出去？」

「這裏的人不要——城裏又沒銷路。」他痛苦地彎下頭，我看見了他那鬆弛的後頸。「小琳，坐近些，難得你還來看我，別人都來了。」

我移動身子，貼近他坐着，像以前我們在大伯小屋中，他給我講故事那樣。

「講一個故事，」我強打起精神向他說。「講一個故事，春榮。」

但他說出來的故事再也沒有生氣。那些梁山泊上的好漢，一個個都像奄奄一息的病夫，而且說了一會，他就哽咽住了。「小琳，我說不下去了。」他仰起臉，幾顆淚珠爭着從他的眼眶裏滾出來。這時，我注意到，這樣一個短短時期，他蒼老多了，臉孔萎縮，眼睛無神，背也沒有先前硬挺了。

我感到他需要一個人照料：「春榮，快年底了，你跟荷姑娘幾時成親？」

「不要提了，」他慘笑着。「不要提了，吹了！」

我瞠目而視。

「前天她把聘禮退回來。怪我不該幹這種事，不該不聽她的話，我說我沒有，她偏不信。沒人相信！」

他把目光凝聚在我臉上，我別轉頭，我害怕讓他知道，就連我也不能完全相信他。

他張開口，似乎想嘆氣，但突然，他咳嗽起來，這樣劇烈，這樣持久。臉漲得緋紅，背彎得老低，眼淚都出來了，但咳出的痰却只這麼一點點。

「春榮！」

「不要緊，近來常常這樣，嘿……」

春榮得了癆病，沒多久，大家都這麼說。

四

第二年清明那天，我便檢出那隻老紙鳶來，拂去灰塵，它仍像去年那麼新。握着線團，我小心翼翼地將它越放越高。看它在空中神態翩然地翱翔，我記起去年第一次放它時的情景。這一年間，極易破損的紙風箏依然如新，但糊它的人——春榮，却有如此巨大的改變。我想着，幼小的心也覺察出人世的淒涼來。我索然無味地把繩子收回來。堂哥站在他家門口，看見了，走過來說：

「小琳，放得好好的怎麼不放了？這隻老鷹驚做得真像。自己做的？」他從我手中接過線團，順着風向，又把紙鳶慢慢送上天空。我站在他的身邊，嘮嘮叨叨地說：

「琪哥，這隻紙鳶，還是去年春榮替我做的。想起來心裏難過。琪哥，你以為春榮這個人怎樣？唉，他實在很好，除了偷香爐。他得了癆病，很重，聽說前兩天還吐了一大堆血，慘，真太可憐了……」

我一個勁地說着，好像要把心中的這份不快，全部傾倒在他的身上，但堂哥却悶聲不響。從他緊閉着嘴唇看來，似乎非常不願意聽。我終於閉上了嘴巴，瞧着堂哥一心一意地放風箏。但，顯然，他的技巧並不比我高明，他根本把不穩那根鳶繩，雙手抖抖嗦嗦，祇一會，已累得臉色發白，額角也沁出了汗珠。他連線也不收，就還給我：

「多年不玩，生疏了。」

「是呀，而且一個人放也沒味。去年，我跟春榮——」

他「唔」了一聲，頭也不回地走了開去。

炎熱的夏天來到，我被一連串的考試攪昏了頭，考完了最後一次——初中入學考試——之後，我在家裏一連閒蕩幾天。我真想去春榮那裏看看。我在草屋的四週徘徊，破板門虛掩着，聲音

咳嗽清晰地漏出屋外來。我想進去，但又怕父母責罵。癆病成了真，就有蛾子飛出來，碰到什麼人，就要過給什麼人。我又走回家來，坐在屋前的樹蔭下。

猛抬頭，一股火光正從一座屋子的窗口竄出來。我馬上認出這是堂哥的房子。我奔着，喊着，頃刻間，人們都聚了攏來。趕快救火，但小河又離得這末遠。鎮上的水龍幾時來啊？火勢越來越猛。一個人從一條田間小路上，氣急敗壞地奔過來。他就是屋主入堂哥！

他奔近屋子，直往屋裏衝。父親擋住了他。

「火勢太大了，不能冒險。」

「不，我要去拿東西！」他猛地甩掉了父親的手臂，衝進充滿火光，煙團的屋子。他有什麼

(接上第50頁)

阿榮今年十八歲了，讀書知禮，到底不同。想想他自己的幼年吧，從七、八歲就騎在牛背上。那時怎麼就沒人出主意讓他去唸唸書呢！他很得意，倒是自己有見識，讓阿榮唸書，沒讓他看牛去。就這麼幾年，阿榮已經唸得很好了。

他夾七雜八的想着這些事，不禁感慨的搖搖頭，眼直鈎鈎的望着牆邊地上的一棵小草，他伸手過去，把小草揪起來，想着幼年在溪邊看顧了好幾年的那頭老牛吃草的樣子，竟不由得把小草送進了自己的嘴裏咬着。

一陣嘈雜的聲音把他從呆想中驚醒了，原來又一堂考試完了，院子裏已經東一堆，西一堆的聚集了許多人，只有他孤零零的還在牆角邊。他趕快站起來，責備自己不知在這裏蹲了多久。他挪步離開矮松，回到原來他站的地方去，他怕阿榮找不到他。

重要的東西需要搶救？他怎麼還不出來？莫非已經昏倒在裏面？水龍的鈴鈴聲在路上響起，我好容易看見他拖着一個藍布包從房子裏奔出來。啊，火已經封閉了出路。快呀，只這麼一步就可衝過火門，跨出這死亡的門檻，但，倏然屋塌了下來，着火的樑柱，火燙的瓦片，嘩啦啦地倒下來，打在他的身上，頭上，腿上，但他仍然緊緊地抓住那個布包袱。

把堂哥從碎瓦斷樑下救了出來，放在竹牀上。灼傷再加上壓傷，他已是奄奄一息了。父親本主張把堂哥抬到城中醫院裏去治療，但誰都知道這沒有用，反而可能使他死在途中。因為傷勢委實是太重了。惟一留下的事情，就是問他在去世之前，還有什麼話要交待。

他用眼睛努力的在一堆堆的人羣中搜尋，終於發現阿榮了，他的潤嘴咧了咧。阿榮正和一羣同學以及他們的父母高聲談論着什麼。他努力的聽，可是聽不懂，他知道無非是書本上的事情。看別人的父母都在問長問短，他也很想走到他們的羣中去，但是他知道自己決插不上嘴。然而，他的存在，他這樣重要的存在，以及他和阿榮的關係，人家也應該知道呀！阿榮是知道他仍站在這裏的，因為他曾回過頭來向他這邊望了望，連讓他張嘴的工夫都沒來得及，就又轉過頭去和人說話了。

他皺起眉尖歪着頭沉思着；有什麼好辦法可以走進他們的羣中去表現一下「這是我的兒子」的願望呢？同時他也很想為阿榮做點兒什麼，遞給他手巾擦擦汗啦！替他拉平衣服領子啦！捏捏他的胳膊啦！甚至於摸摸他的裝得硬梆梆的書包什麼的。

「我——」他動一下手，我才注意到他還抓着那個布包。「我要去看看春榮。」

堂哥只抽着氣，翻着白眼珠，沒有人敢移動他，大家都屏息着。

「二伯，」他望着我父親，「包袱給你——我對不起春——」

父親接過藍布包，看着堂哥慢慢閉上眼。堂哥死了，死得很平靜。

父親把包袱遞給我，叫我當心送回去。我摸摸裏面硬硬的，圓圓的。大家問那裏面是什麼，父親搶着說：「沒有什麼！」又掉轉頭來喊住我：「小琳你回頭去看看春榮，告訴他，我在家裏等他說話。」

他歪着的頭，眼睛正好對着校門外，那裏停着一輛賣冰水的車子，大玻璃缸裏盛滿了泡着冰塊的橘子水。許多學生正圍在那兒，一杯杯的喝着。他忽然想起了什麼，立刻挺直了身子，揪揪衣服襟，把臉孔放平整，然後堅定的踏着大步子，走向人羣去。

「榮仔，」他擠開人羣，挨近阿榮的身旁，眼睛對別人連看都不看一眼，滿了不起的衝着他兒子一個人問：「要喝冰水嗎？」

新詩的種種問題

梁文星

作家信箱

問：

我原先對新詩甚為興趣，可是，這興趣至今漸漸沖淡，我相信這原因不在我個人方面，問題是在現今的新詩的本身。在我看來，現在的新詩存在着許多問題，但却無法肯定的指出問題究竟在那兒，不知哪一位對新詩研究的作家願意和我討論這個問題？

答：

當我驚覺一般入對新詩的興趣越來越減低的時候，心裏常常會湧起一種不可抑制的悲感。我想起英國的 J. C. Squire（當然，這是很不應該的），當人家問他對於 Auden, Mac Neice 一派新詩有什麼感想時，回答道：「我為詩戰鬥了二十年了，這也許是一種不值得贊許的老年人傲慢的態度，然而我想大多數人都會了解。你原先與一羣聰明的人一同工作，拿他們的成功當作自己的一樣欣喜，失敗當作自己的一樣難過，現在忽然被拋

出圈子之外，覺得自己彷彿是一個漠不關心的旁觀者，以愚呆的眼睛看着他人摸索前進。這實在是一件懊喪的事，於是我坐下來，悄悄的思索，看我能不能抓着一兩個主要的原由。

我首先要聲明「新詩」在這裏不過是為方便而用。沒有定律，特別是文藝批評上的，能夠概括一切。所以在我談到目前的詩對我顯露的缺點時，我毫無有意思說所有的新詩都犯有這個缺點。下普遍的斷語總是危險的，而況有許多自稱「新詩」，在雜誌上被印作「新詩」的作品，但不供給我們什麼「新」意，而且不是「詩」。

在我所看到的詩中，有些是我完全不能了解的。我不知道作者是要傳達給我們一個什麼經驗，看不出作者對他的作品本身所保持的態度，而在把一個個的字連起來時，也找不出字面上有什麼意思。的確，有許多詩是無法徹底了解的，然而我們依舊可以欣賞。許多偉大的作品中心思想是什麼，是直到現在仍爭辯着的問題。「失樂園」表面上敘述的故事並不複雜——最初的人類犯罪而被放逐的經過，然經牠背後的力量却絕不限於這一點。我們知道這不是一首直接的詩，但我們喜好這首詩却不需要明瞭它間接的意思。

什麼是「直接的詩」呢？嚴格的說起來，所有詩都是間接的。詩人的想像從他的腦中到紙上，再從紙上到讀者的腦中，其間的變化往往不被我們注意。不過有些詩間接的程度小極了，不妨就呼為直接。拿中國詩來說，大部份的絕句，特別是五言的，都是直接的詩，它們就寥寥的廿字中描出一幅畫。彷彿是在時間的長流中，取出一個最小的單位，而把當時所見的情景，不假雕飾的描繪出來。王士禛倡神韻說，所舉的例子常常有令人莫名其妙之感。他所稱許的五言絕句，認為意在言外，現在讓我們看起來，全都是一幅一幅的素描。例如：「朝宿青山頭，暮宿青山曲，青山不見人，猿聲坐相續。」這種詩言外之意是什麼？我覺得像這種作品絕不能和畫遠峯天際數點，意在筆墨之外相比。如果一個詩人想暗示，不想直說，他必須幫助他的讀者，使他運用腦力之後，能得到他詩裏沒有明寫的情感或經驗。選擇得當時，幾個字就可以抵別人成本的书。天際幾點就使人覺得是遠山，因為山的精神已經在裏面了，剩下不必要的輪廓等，可以讓讀者自己去想。在上面引的詩裏，青山和猿鳴三聲淚沾裳」時，我們就不禁要歎息民歌的力量一到詩裏立刻就化得無影無踪了。

剛才那首短詩不能算間接，同樣吳偉業的長歌幾乎沒有一首是間接

的——「蕭史青門曲」也許還有一點爭辯的餘地。韓愈、蘇軾的詩大部份都是直接的。反過來說六朝的詩（專以字面炫人的除外，事實上那樣的詩也不多）以間接的居多。李白的幾首絕句，杜甫的「觀公孫大娘弟子舞劍器行」、「哀江頭」、「玉華宮」等篇，「長恨歌」、唐五代的許多短詞等，都是間接的詩的好例。

這兩種詩是絕不應當混而為一的。批評家的第一個責任就是應當認清所談的是哪一種詩。

當然，我們並不想說間接的一定比直接的價值高。「美」和「完整」是永遠不能限於一格的。然而不知為什麼，大多數的詩人總愛裝飾起自己平淡無奇的詩，給它加上許多毫不相干的字眼，使讀者摸不着頭腦，認為詩中有什麼深意。我在這裏可以確定的說：偉大的詩借重字眼的時候極少，偶而有時，也只是用來給人一種驚奇或意想不到的感覺；因此一首壞詩中加上「扇子」、「迷濛的夜雨」、「如星的淚」等詞句，只能變作一首更壞的詩。

拿以上這種粗率的分法來看，現在大多數的新詩都是既非此又非彼的。詩人在落筆時，心中只有一個極模糊的概念，說我要寫一首和愛人離別的詩，或我要寫一篇波特萊爾派的詩，至於他動手時要怎樣寫法，他心裏一點影子也沒有。固定的形式在這裏，我覺得，就顯露出他的優點。當你練習純熟以後，你的思想湧起時，常常會自己落在一個恰好的形式裏，以致一點不自然的扭曲情形都看不出來。許多反對新詩用韻講求拍子的人，忘了中國古時的律詩和詞是規律多麼精緻的詩體，而結果中國完美的抒情詩的產量毫無疑問的比別的任何國家都多；「難處見作者」，真的，所謂「自然」和「不受拘束」是不能獨自存在的；非得到了規律，我們才能欣賞作者克服了規律的能力，非得到了拘束，我們才能了解在拘束之內可能的各種巧妙表演。因此當我們看了像「落花人獨立，微雨燕雙飛。」「春如短夢方離影，人在東風正倚欄。」「蝶來風有致，人去月無聊」等數不盡的好句時，心裏一點也不感覺不到有什麼拘束，甚麼阻止感情自然流露的怪物。反之，只要是真愛詩的人立刻就看出以上所引的諸句，和現在一般沒有韻，沒有音節，沒有一切的新詩來比時，哪個是更自然，更可愛。

因為沒有形式，現代詩人下手時就遇到好幾重困難。形式彷彿是詩人與讀者之間一架公有的橋梁，拆去之後，一切傳達的責任就都是作者的了。我們念完了一行詩，絕沒有辦法知道第二行將要是多長，同時也不知道第二行將要說什麼東西，因為新詩現在越來越「簡潔」了，兩行

並列時，誰也看不出其間有什麼關係的，譬如說，我可以寫這麼幾行詩：

簫聲如同夜雨的嘆息

月亮滴着百合花的淚

碧潭裏有許多蕉形的船

我的愛人倚着小樓

恐怕誰看見了都要說「不通」的。事實上，我要費一下力，或許可以給這四行詩一個一貫的解釋。我可以說第一行是描寫隔牆飄來的簫聲，或者自己奏的，不過還是隔牆的富於詩意一點。它好像「夜雨的嘆息」。我也不知道「夜雨的嘆息」是什麼。這是我跟別的詩人學來的。第二行「月亮滴着百合花的淚」就是「芙蓉露下落」的意思。羣花滴着露水。「那你為什麼不說「月下百合花沾着露水」，而要作一個文法上講不通的句子呢？」回答是：「中國話根本沒有文法。」三四兩行當然更好講了：去年我們一同蕩過船，今年她已離開我到遠方去了。我敢說這首小詩在字句修飾上，音節上，或是其他什麼上，都不如一般作者的好，可是在可以講得通的一點上，他們恐怕是不能和我相比的。

仔細的考察一下，我們也許會說，這種模糊不着邊際的表現法是受中國舊詩的影響。這也並非完全不可能，但我們要明白舊詩的立場和新詩是如何不同。它擁有着數目極廣，而程度極齊的讀者。他們對於詩的態度容有不同，而對於怎樣解釋一首詩的看法大致上總是一樣的。他們知道什麼典故可以入詩，什麼典故不可以。他們對於形式上的困難和利弊都是瞭如指掌的。總而言之，舊詩的讀者和作者間的關係是極其密切的。他們互相了解。寫詩的人不用時時想着別人懂不懂的問題。讀詩的人在另一方面，很容易的設想自己是寫詩的，而從詩中得到大量的愉快。

這些利益是新詩所沒有的。

所以現在寫新詩的人應該慎重的考慮一下，為了擔負重大的責任自己的能力夠不夠。我們現在寫詩和古人不同了，沒有先人費盡腦汁給我們預備好了的形式和規律。句法和題材的選擇都隨你便。你要寫十四行，三疊令，什麼全好；你寫「荷葉杯」，「渡江雲」，也沒有人來干涉。可是，想來也奇怪，越是自由，寫作的人越要小心。我們現在寫詩，不是個人娛樂的事，而是將來整個傳統的奠基石。我們的筆不留神出越了一點軌道，將來整個中國詩的方向或許會因之而有所改變。誰知道這是不是誇大的話，但是我寧願詩人們多小心，在寫作之前多思想一下。這

是不會有害處的。

以上是對於那些發表詩只顧自己看着好玩，不管整個新詩的局面及讀者的詩人們所下的一點謙虛的請求。我還可以加上一句，他們的詩形式上及表現法上的缺點是難以數盡的，但在未曾制止這粗製濫造的傾向以前，一切別的細枝末節都還完全談不到。

然後再有一種詩是我看了可以摸着一點大概意思，然而不能欣賞的。這一派詩歌當然是可以容許，甚至應該鼓勵的，因為個人的好惡到底應該置之末位。我們先要從大處着眼，看哪些詩雖然壞透了，還有走上正路的希望，哪些詩是無法挽救的。等到一首詩看過之後能給讀者腦中留下一點印象，不管是好是壞，這已經是一件大不容易的事了。

我對於這種詩最反對的一點就是：它們的平凡無奇。它們沒有深度，只有一個畫面，這些詩好的也不過是如同明人所記的核工一樣的巧妙——事實上我還沒看見好到這種程度的。壞的則與月份牌畫，通俗小說毫無分別。藝術家 artists 和工匠 artisans 的異點就是前者能引人的想像力到較高的一層平面上，而後者僅能給人的眼睛一種快感，達不到心。這並不是說前一種都是間接的詩，後一種都是直接的詩，不過大畧說起來，例外很少就是了。

為了避免「平凡」的弊病起見，最好的辦法就是多讀中外的詩歌。Dora 說過：「模仿古人就是模仿自然」。時光是最後的裁判者。在她冷酷的指縫間漏下的作品絕不會一點價值都沒有的。當然，在這裏所指的是聰明的擬作，並不是字句模擬，溶化作者的精神，研究作者的形式和抄襲作者的字句是完全沒有關係的。

然而，現在新詩人中有幾個，其作品中有所謂 intellect 的成份呢？我們要求的並不是哲理的，宗教的，有訓育性的詩，或許新詩現在還沒有達到這種程度。然而讀了之後，使人想道：「這位作者是個受過教育的人，他肯思想」，像這樣的詩都極其稀少。大多數的詩都是只要識字的人就可以作，甚至可以作得更加好的。我不敢再往前進，恐怕人要說我在提倡博學的詩，裏面帶作者自己的注釋。我並不反對那種詩。我很起勁的讀「荒原」，同時，儘管仍不大懂，很感興趣的唸關於「荒原」的討論。故意在詩中加進些西班牙字（現在英文已經不能唬人），列一些 X Y 的公式，說一說原子電子是不足為奇的。我們不必避免晦澀和困難，然而我們得把它變成與整篇詩氣息相通的一部份，不能叫它作一個很明顯的附加品，專用來眩人眼目。

以上這幾點不過是一個初步的尺度。用它來測量一班詩人時，過得

去的有多少呢？我們還一點沒有談到比較專門的問題，例如韻腳、音節、用外國詩抑或中國詩作模範等。我們還沒有談到寫詩時應用的語言是什麼。我不過是想想在新詩本身還未入正軌之前，一切批評家的努力都是白費的。大家寫作時應當想一想過去，想一想將來——中國過去的詩有着一個何等光榮的歷史？我的作品即使不能成為古人絕對的繼承者，會不會給他們丟太大的臉？中國將來的詩路線大約如何，在它未來的發展當中我的作品會不會是一個障礙？現今新詩的危機並不是讀它的人太少（像許多人所想的——一樣），而是寫它的人太多。在大家誰也不知道「新詩」到底是什麼之前，你來一首，我也作一篇四行，十行，百行，以至千行，不過是亂人耳目，將來總不免扔到廢紙裏（或者是實在的，或者是象徵的廢紙裏），這種努力又何苦來？

我很明白我這封短簡是不大容易招那些提倡「新詩大眾化」的學者先生們喜歡的。要是寫新詩需要這樣多的準備，思索，寫出來誰看得懂呢？我的答案是：用心博學的作品不見得難。陶潛的平淡正是繁縟之極的結果，所謂「重返天真」，和普通的浮淺是不可並論的。再說詩叫大眾都能懂是無妨的，然而這一點本身却並不足以稱為優點。白居易的詩好處不在老嫗能解的皮毛諷刺，也不在自弄豪華的風流閑適詩，而在那些從心而發的感歎，長者如「長恨歌」和「琵琶行」，短者如「憶舊遊」、「燕子樓」等。新詩努力去求大眾「化」，在我看起來是一種非常可笑而毫無理由的舉動。大眾應該來選就詩，當然假設詩是好的值得讀的，大眾應當「新詩化」；而詩不應該磨損自己本身的價值去選就大眾，變成「大眾化」。在這眼看就要把詩忘却的世界中，詩人的責任就是教育大眾，讓他們睜開眼睛來看「真」、「美」和「善」，而不是跟着他們喊口號，今天熱鬧一天，不管明天怎樣。

一個批評詩的人自己也寫詩是最不幸的。我只能說我已盡我的能力避免上述的缺點。然而即使有人指出我的詩中有錯誤，與我的批評要求不合，我也盼望他只認為我的詩壞，而不因此就覺得我整篇文字都是空談。